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艳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晓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在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50,503,95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三聚环保	指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海淀科技	指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海淀国投	指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三聚凯特	指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三聚绿能	指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大庆三聚	指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三聚家景	指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汉金中	指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三聚福大	指	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宝聚科技	指	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华石	指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聚绿源	指	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
亳州三聚绿汇	指	亳州市三聚绿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聚北大荒	指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聚（香港）	指	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巨涛	指	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巨涛	指	深圳巨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珠海巨涛	指	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蓬莱巨涛	指	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
成都巨涛	指	成都巨涛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粤财信托	指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三聚环保	股票代码	30007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聚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Sanju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J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雷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 33 号 1 号楼大行基业大厦 9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0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8 层、9 层、1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anju.cn		
电子信箱	investor@sanju.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华锋	张冠卿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9 层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9 层
电话	010-82685562	010-82685562
传真	010-82684108	010-82684108
电子信箱	investor@sanju.cn	investor@sanju.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远洋国际二期 E 座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光辉、乔鑫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15,380,522,348.08	22,477,733,021.74	-31.57%	17,531,101,49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5,512,560.90	2,539,152,310.34	-80.09%	1,617,053,04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3,998,825.77	2,321,778,007.14	-79.15%	1,601,683,70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5,135,327.31	-353,628,624.01	291.69%	321,400,428.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6	1.100	-80.36%	0.7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5	1.090	-80.28%	0.7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1%	33.70%	-28.09%	29.73%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5,414,415,743.42	25,438,818,184.87	-0.10%	18,510,713,06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14,664,712.52	8,796,895,470.56	4.75%	6,278,131,547.9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96,505,559.57	5,837,852,235.28	2,427,236,925.60	2,718,927,62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658,691.53	620,506,263.89	29,464,290.13	-738,116,68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4,898,323.20	613,874,266.44	27,169,825.31	-741,943,58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751,879.67	-820,198,376.41	432,421,903.43	1,411,393,025.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65,836.45	80,885.4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899,703.82	25,805,391.05	20,234,013.69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64,343,060.63	1,675,003.5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0,961.23	-325,033.84	1,530,046.1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37,301,421.92		-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77,197.91	4,026,275.97	4,460,825.05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277,809.55	5,558,424.14	3,689,786.96	-
合计	21,513,735.13	217,374,303.20	15,369,336.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持续秉承“天蓝、水清、地沃、人善”的理念，按照国家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生态环境、发展循环经济的产业发展思路，依托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和产品，为石化能源与化工行业提供相关工艺技术、净化剂与催化剂、核心设备以及工程服务等综合解决方案，为生态农业和绿色能源提供生物质综合利用解决方案以及新型产品。公司坚持技术创新驱动发展，完善产业技术服务体系，优化经营管理模式，推进专业化、产业化发展，全面提升在国际国内市场的竞争力。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

(1) 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亚洲最大的催化剂和净化剂生产基地，主要产品有脱硫净化剂、脱硫催化剂、其他净化剂（脱氯剂、脱砷剂）、特种催化剂材料及催化剂等四大系列百余个品种。主要应用于煤化工、石油化工、天然气化工等能源化工行业的产业升级及节能环保改造，涉及气体净化、化学品合成、产品精细深加工等领域。依托先进的环保材料，公司同时提供设计、设备、安装和运营的“一站式”气体净化整体解决方案。

(2) 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依托公司自主和合作研发的核心技术和集成技术，为能源化工行业的产业转型升级、节能环保治理和绿色发展，提供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和综合服务，涉及焦化产业转型升级、合成氨和传统煤化工装置改造、劣质重油深加工等方面的原料分级高效利用、转化过程优化、尾气综合利用、烟气脱硫脱硝等多个领域。主要业务模式包括专有技术许可，专有净化剂、催化剂、成套工艺和核心装备的提供，工程设计、工程建设、生产运行管理及综合技术服务等。

(3) 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依托公司的生物质利用核心技术，提供农作物秸秆等生物质循环利用的综合解决方案。主要业务包括以秸秆炭化生产炭基复合肥、土壤改良剂等成套技术和产品为主的技术许可、成套工艺、核心装备、工程设计、装置建设及相关运营服务；以及自主投资建设和运营相关生产装置，生产和销售炭基复合肥、土壤改良剂等系列产品，形成新型的生态农业服务模式。

(4) 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为能源化工行业提供模块化设备及技术支持服务。包括制造和销售石油天然气装备、脱硫净化成套装置、海洋工程及重型装备、石油化工模块化生产装备、船舶建造服务及海洋油气技术支持服务等。

(5) 贸易增值服务。为能源化工企业的清洁能源产品和精细化工产品提供原料优化、物流管理、产品高附加应用的增值服务。包括为客户优化原料、搭建煤炭和油品供应链合作平台、构建区域化贸易体系，对客户的原料和产品提供综合服务等，降低客户的运营成本，提升企业的经济效益。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较期初增加 148.1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珠海巨涛办公大楼及蓬莱巨涛的厂区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所致。
货币资金	较期初减少 42.93%，主要原因为：（1）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增加所致；（2）报告期，公司经营性支出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较期初增加 31.9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化石能源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收入增加，未到合同约定回款期，回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较期初增加 175.5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珠海巨涛及三聚北大荒终止合作经营款转入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期初减少 53.5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收到预缴所得税退回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较期初增加 204.1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装修及场地建设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较期初增加 51.0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影响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三聚（香港）股权资产	认购巨涛股权投资	676,849,305.84	香港特别行政区	投资	无	23,989,829.58	6.11%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科技创新及规模化应用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紧紧围绕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生态环境、发展循环经济等关系国家永续发展的市场需要，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核心发展动力，建立了完备的科技创新体系，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工艺、装备和产品。公司目前拥有3个国家级科研平台，2个市场化科研平台，4个自主研发中心和一个甲级工程设计院。



公司通过多年持续的自主研发以及合作开发，形成了一批具有较高技术壁垒、突出性能表现和独特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产品和服务，并形成了完整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十百千工程”企业、中关村创新型试点企业。

经过多年努力，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和服务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公司的大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均来自于石油化工、煤化工领域大型企业，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经营管理能力。公司拥有完善的市场团队和广泛的客户资源，与众多国内大型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公司是中石油能源一号网、物资装备网成员，是中石化“三剂”协作网成员单位，是中石油和中石化一级生产供应商。公司曾获“十二五”石化行业最具创新力十佳企业称号，获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重要无形资产发生不利变化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一）国内外领先的核心技术及工业化成套产品

1、先进材料的研发和制备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催化净化材料技术上进行了超过20年的持续专注研究，重点研究领域包括铁基净化材料、钨基催化材料、炭基新型材料等。形成了材料研发、工业化大规模生产、循环利用等完整的产业链。由此开发出了铁酸钙、磁性氧化铁、无定型羟基氧化铁、纳米片状羟基氧化铁等一系列先进脱硫材料，以及悬浮床加氢催化剂、钨基低压氨合成催化剂、费托合成系列催化剂、低成本甲烷催化燃烧催化剂、醋酸一步法加氢制乙醇催化剂、合成气催化脱氧剂等催化剂。

公司持续研发的铁基净化材料和专用脱硫剂和净化剂系列产品，具有硫容高、可再生等优点，降低了脱硫成本，可使资源回收再利用，产品具有效率高、寿命长等特点，得到了广泛的市场认可。公司的净化产品不仅对保护环境具有重要意义，还有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符合国家循环经济发展的要求。

更重要的是，公司利用先进材料形成的一系列核心催化剂产品，直接成为其他核心工艺技术的开发基础，包括MCT悬浮床加氢、生物质直接液化、低压氨合成、费托合成等行业重大关键技术。先进化工材料的研发和技术进步成为公司科技创新的源动力。

2、浆液法硫化氢脱除及资源化工艺技术

该技术依托公司自主研发的悬浮床平台技术和先进脱硫材料，形成了独特的湿法硫化氢脱除工艺，可以应用于油气开采以及煤化工等大规模脱硫领域。与传统湿法脱硫技术相比，该技术实现了脱硫材料的再生循环，并且硫化氢直接形成硫磺产品，具有投资低、脱硫运营成本低、无二次污染等优势。

该技术通过了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鉴定，在同类技术领域中国国内首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3、劣质重油MCT悬浮床加氢技术

MCT悬浮床加氢技术是一项通过高温、高压、临氢反应，加工劣质、重质原料以获得更高轻油收率和大幅度提升产品质量的先进技术。它采用公司研发的催化剂、工艺和核心装备，在悬浮床反应器内进行气、液、固三相态的混合裂化和加氢反应，可以把煤焦油、渣油、催化油浆、油砂沥青、高杂质超重稠油等重劣质原料转

化为洁净的汽油、柴油、蜡油以及化工原料。轻油收率比延迟焦化等传统工艺提高20~30%。

到目前为止，应用该技术的工业示范装置已经累计运行超过16000小时，单周期连续运行超过8000小时。成功加工了全馏分煤焦油、新疆环烷基高钙稠油，中间基减压渣油和催化油浆等劣质重油原料。加工煤焦油转化率达96-99%，轻油收率92~95%，加工稠油和渣油转化率达90%以上，轻油收率88%以上。

该技术通过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鉴定，主要技术指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4、农作物秸秆炭化还田-土壤改良成套产业化技术

该技术通过对秸秆进行限氧炭化，生产生物质炭基肥料、土壤改良剂等产品。该技术一方面可以改良土壤，补充有机质，降低化肥和农药使用，促进粮食增产提质；同时可以解决秸秆处理难题，实现秸秆的有效还田，形成可持续发展的循环经济体系。

该技术被国家发改委列入国家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目录。相应的“秸—炭—肥还田改土模式”被农业部列入重点推介的“秸秆农用十大模式”之一。该技术通过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鉴定，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5、低压钌基氨合成技术

低压钌基氨合成技术以新一代钌系氨合成催化剂为核心，相比传统的铁基氨合成催化剂，能够在反应压力更低的情况下，实现更高的氨合成单程转化率，可以显著降低能耗、减少维护费用和提高安全系数等。该技术既可用于新建合成氨工厂，也可广泛用于现有合成氨企业的节能增产升级改造。

6、钴基费托合成技术

该技术主要利用煤、天然气或者生物质转化生成的合成气，生产高品质的溶剂油和合成蜡。钴基费托合成的溶剂油，与石油烃类溶剂油相比，沸程范围窄，溴指数低，是具有“无硫、无氮、无芳烃、无色、无味、无毒”的新型环保产品。钴基费托合成蜡具有高熔点、高硬度、窄馏分等特殊性能，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钴基费托合成相关技术目前仅有国外少数公司掌握，在国内没有工业化生产装置，相关产品几乎全部依赖进口。通过该技术的推广，可以提供国内紧缺的相关高端化学品，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市场潜力。

7、生物质直接液化技术

生物质直接液化技术是将废弃生物质（如秸秆、木屑、禽畜粪便和废弃油脂等）转化成绿色生物汽柴油、航煤等清洁油品和化学品的先进技术。公司依托核心催化剂，以公司的悬浮床技术作为核心转化单元，开发了独特的催化转化工艺路线，可以实现生物质高效、环保、低成本的转化并经济性的替代石油基产品，展示出良好的应用前景。

该技术最终成功实现工业化，可以为市场提供大量的绿色油品和绿色化工原料，既解决了废弃生物质无法得到经济、有效利用的问题，又可以形成规模化的绿色能源和循环经济产业，实现显著的二氧化碳减排。

（二）专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了204件国内外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57件，实用新型47件。已经获得专利授权99件，其中，发明专利47件，实用新型52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积共申请了947件国内外专利，其中发明专利787件，实用新型160件。已经获得专利授权455件，其中，发明专利332件，实用新型123件。

1、报告期取得授权的专利明细

序号	专利号	发明名称	授权公告日	类型	专利权人
1	ZL201511020845.8	一种铜锌废催化剂制备脱硫剂的方法	2018-1-5	发明	三聚环保
2	ZL201310601119.X	一种银系脱汞剂的制备方法	2018-1-16	发明	三聚环保
3	ZL201610222051.8	一种二硫化铁的制备方法	2018-1-16	发明	三聚环保
4	ZL201610804156.4	一种磁性氧化铁的制备方法	2018-1-16	发明	三聚环保
5	ZL201610822528.6	一种联产硫酸铵的羟基氧化铁的制备方法	2018-2-2	发明	三聚环保

序号	专利号	发明名称	授权公告日	类型	专利权人
6	ZL201210250756.2	一种用于硫醇催化转化的催化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2-6	发明	三聚环保
7	ZL201310601228.1	银系脱汞剂的制备方法	2018-3-6	发明	三聚环保
8	ZL201410472001.6	一种适用于捣固焦炉低阶煤提质的型煤原料	2018-3-16	发明	三聚环保
9	ZL201410751151.0	一种利用废甲醇催化剂制备脱汞剂的方法	2018-5-18	发明	三聚环保
10	ZL201610551126.7	一种制备高比表面羟基氧化铁并联产硫酸铵的工艺	2018-5-18	发明	三聚环保
11	ZL201410472004.X	一种对含有低阶煤的煤原料进行焦化并回收煤沥青的工艺	2018-8-7	发明	三聚环保
12	ZL201410472170.X	一种采用现有捣固焦炉进行低阶煤提质的原料	2018-8-7	发明	三聚环保
13	ZL201410648755.2	一种适用于焦化工艺的型煤原料	2018-8-7	发明	三聚环保
14	ZL201410471536.1	一种适用于焦化工艺的型煤原料	2018-8-7	发明	三聚环保
15	ZL201610395342.7	一种铜系甲醇合成催化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9-18	发明	三聚凯特、三聚环保
16	ZL201410471546.5	一种低阶煤的焦化工艺	2018-9-4	发明	三聚环保
17	ZL201410472003.5	一种采用捣固焦炉对含有低阶煤的煤原料进行提质的工艺	2018-9-4	发明	三聚环保
18	ZL201410471550.1	一种焦化工艺的原料	2018-9-4	发明	三聚环保
19	ZL201410471984.1	一种含有低阶煤的焦化工艺	2018-10-9	发明	三聚环保
20	ZL201721797087.5	一种煤气化炉	2018-11-2	实用新型	三聚环保
21	ZL201510756252.1	柱状活性炭、其制备方法以及钉基氨合成催化剂的载体	2018-12-18	发明	三聚环保、三聚福大
22	ZL201511010123.4	一种高效球形脱硫剂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2018-12-18	发明	三聚环保
23	EP2384814	Methods for preparing and regenerating materials containing amorphous iron oxyhydroxide and desulfurizer comprising the same	2018-1-24	发明	三聚环保
24	EP2383227	Preparation and repeated regeneration of material containing amorphous iron oxyhydroxide, desulfurization agents containing the material, and preparation and repeated regeneration thereof	2018-1-24	发明	三聚环保
25	EP2383036	Method for regenerating amorphous iron oxyhydroxide and desulfurizer containing amorphous iron oxyhydroxide as active	2018-1-24	发明	三聚环保

序号	专利号	发明名称	授权公告日	类型	专利权人
		component			
26	EP2438986	Desulfurizer and methods for preparing and regeneration the desulfurizer	2018-4-4	发明	三聚环保
27	CA2935501	A DESULFURIZER FOR CONVERSION AND ABSORPTION OF HIGH-CONCENTRATION CARBONYL SULFIDE AND A DESULFURIZER FOR CATALYTIC CONVERSION AND ABSORPTION OF CARBON DISULFIDE AND THEIR PREPARATION METHODS	2018-5-1	发明	三聚环保
28	ZL201510599994.8	一种煤气化反应装置及基于该装置的反应系统和工艺	2018-1-12	发明	北京华石
29	ZL201511021227.5	煤气化设备	2018-3-30	发明	北京华石
30	ZL201510599918.7	一种煤快速热解工艺	2018-3-30	发明	北京华石
31	ZL201510770123.8	一种微球催化剂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2018-4-27	发明	北京华石
32	ZL201511023000.4	煤气化工艺方法	2018-10-9	发明	北京华石
33	ZL201510600749.4	一种煤快速热解反应装置及基于该装置的煤热解反应系统	2018-10-9	发明	北京华石
34	ZL201610849555.2	一种热障涂层及包含其的超高温悬浮床加氢冷壁反应器	2018-10-9	发明	北京华石
35	US10,105,672B2	一种热障涂层及包含其的超高温悬浮床加氢冷壁反应器	2018-10-23	发明	北京华石
36	ZL201720577662.4	一种合成氨分离装置	2018-2-27	实用新型	福州大学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三聚福大
37	ZL201610371223.8	一种脱砷剂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2018-7-20	发明	福州大学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三聚福大
38	ZL201720562853.3	一种等压氨合成反应器	2018-9-14	实用新型	福州大学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三聚福大
39	ZL201720585475.0	一种组合式固定床反应器	2018-1-9	实用新型	武汉金中、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40	ZL201720585474.6	一种组合式固定床反应器	2018-2-9	实用新型	武汉金中、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41	ZL201720585471.2	一种组合式固定床反应器	2018-2-13	实用新型	武汉金中
42	ZL201720584696.6	一种组合式固定床反应器	2018-2-13	实用新型	武汉金中

序号	专利号	发明名称	授权公告日	类型	专利权人
43	ZL201720588245.X	一种分离气体中杂质的装置	2018-2-13	实用新型	武汉金中
44	ZL201720872670.1	一种高效气液分离器	2018-3-30	实用新型	武汉金中
45	ZL201820225017.0	一种粗秸秆气净化组合设备	2018-10-12	实用新型	武汉金中
46	ZL201410806493.8	一种焦炉气的甲烷化处理工艺	2018-2-16	发明	宝聚科技
47	ZL201410073458.X	催化焦化苯与甲醇制备二甲苯的ZSM-5分子筛催化剂及其用途	2018-2-9	发明	宝聚科技
48	ZL201510612138.1	一种沥青基活性炭的低碱活化制备方法及应用	2018-2-23	发明	宝聚科技
49	ZL201720997117.0	烟气脱硝预处理器	2018-3-16	实用新型	宝聚科技
50	ZL201721012930.4	一种剂种加工用蒸汽活化装置	2018-3-30	实用新型	宝聚科技
51	ZL201721012913.0	一种重载网带运输送装置	2018-3-23	实用新型	宝聚科技
52	ZL201721012210.8	一种气封结构	2018-3-16	实用新型	宝聚科技
53	ZL201721013132.3	一种粘结性物料的破碎装置	2018-3-23	实用新型	宝聚科技
54	ZL201721013121.5	一种具有阻挡结构的粘结性物料破碎装置	2018-3-23	实用新型	宝聚科技
55	ZL201721395056.7	一种焦化氨水提浓净化装置新	2018-5-18	实用新型	宝聚科技
56	ZL201610392707.0	一种Co基催化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2018-12-11	发明	宝聚科技
57	ZL2017211922469	一种生物质密封进料系统	2018-4-10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58	ZL201721191907.6	一种用于生物质炭化的分离装置	2018-4-10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59	ZL201721192696.8	一种气液分离装置	2018-4-10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0	ZL201721191931.X	一种外热式回转炭化炉	2018-5-29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1	ZL201721192748.1	一种刮焦装置及包含其的炭化装置	2018-5-15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2	ZL201721191908.0	一种炭化装置	2018-5-29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3	ZL201721192164.4	一种用于生物质炭化的四相分离系统	2018-5-15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4	ZL201721495270.X	一种拨料装置	2018-6-5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5	ZL201721495859.X	一种成型基质的制备系统	2018-6-5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6	ZL201721495858.5	一种压制装置	2018-6-5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7	ZL201721495849.6	一种成型模具	2018-6-5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8	ZL201721495901.8	一种用于成型基质的模具	2018-6-5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69	ZL201721192179.0	一种生物质炭出炭系统	2018-6-29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70	ZL201721191933.9	一种生物质炭的制备装置	2018-6-29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71	ZL201721193181.X	一种分离炭化产物的沉降室	2018-8-14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72	ZL201610374401.2	一种脱金属催化剂载体及其制备方法	2018-7-24	发明	三聚凯特

序号	专利号	发明名称	授权公告日	类型	专利权人
73	ZL201511020365.1	一种气相脱氯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8-3	发明	三聚凯特
74	ZL201510920454.5	一种负载型脱砷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9-18	发明	福州大学化肥催化剂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三聚凯特
75	ZL201610700461.9	一种加氢处理催化剂的制备方法	2018-8-3	发明	三聚凯特
76	ZL201510943358.2	一种常温脱砷剂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2018-11-2	发明	三聚凯特
77	ZL201820073662.5	一种风电桩建造过程中打砂油漆托运过程的弧形工装	2018-8-24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78	ZL201820073698.3	一种用于大型圆管吊装的U型吊具	2018-8-24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79	ZL201820073708.3	一种用于风电桩管节环缝焊接的接渣装置	2018-9-14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80	ZL201820073723.8	一种用于钢板翻面的便携装置	2018-9-11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81	ZL201820073797.1	一种滚轮架调整机构	2018-8-24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82	ZL201720906948.2	一种免清根焊接工艺的陶瓷衬垫	2018-2-2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83	ZL201510603492.8	现场长条孔加工机	2018-4-13	发明	蓬莱巨涛
84	ZL201510603640.6	一种管材马鞍口自动加工装置	2018-4-13	发明	蓬莱巨涛
85	ZL201510605044.1	一种新的焊接返修CTOD实验方法	2018-9-28	发明	蓬莱巨涛
86	ZL201820406885.9	一种用于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管节无应力环缝组对装置	2018-12-25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87	ZL201820406898.6	一种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环缝焊接用自升门字架	2018-10-19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88	ZL201820406917.5	一种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用高效防窜动滚轮架	2018-10-19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89	ZL201820407800.9	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环缝焊接加热炬	2018-10-19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90	ZL201820407801.3	一种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桩顶法兰立装装置	2018-10-19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91	ZL201820406919.4	一种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装置	2018-11-6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92	ZL201721143439.5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装置	2018-3-27	实用新型	成都巨涛
93	ZL201721143438.0	一种焦炉煤气变压吸附制氢压缩预处理系统	2018-3-27	实用新型	成都巨涛
94	ZL201721145564.X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工艺中的净化系统	2018-3-27	实用新型	成都巨涛
95	ZL201721145565.4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吸附塔装置	2018-4-10	实用新型	成都巨涛
96	ZL201721147182.0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的除水装置	2018-4-10	实用新型	成都巨涛
97	ZL201721144600.0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工艺中的预处理系统	2018-4-10	实用新型	成都巨涛
98	ZL201721145608.9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工艺中的变压吸附系统	2018-4-10	实用新型	成都巨涛

序号	专利号	发明名称	授权公告日	类型	专利权人
99	ZL201721147779.5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工艺中的废水处理装置	2018-4-10	实用新型	成都巨涛

2、报告期新申请专利明细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1	201810097448.8	一种C10以上烷烃混合物的分离方法及由该方法得到的产品	2018-1-31	发明	三聚环保
2	201810129879.8	一种气体净化装置和方法	2018-2-8	发明	三聚环保
3	201820228427.0	一种气体净化装置	2018-2-8	实用新型	三聚环保
4	201810265832.4	一种脱除羟基氧化铁上硫的方法和去除硫的羟基氧化铁的应用	2018-3-28	发明	三聚环保
5	201810265831.X	一种分离羟基氧化铁和硫磺的方法和去除硫的羟基氧化铁的应用	2018-3-28	发明	三聚环保
6	201810264099.4	一种回收羟基氧化铁上硫磺的方法和去除硫的羟基氧化铁的应用	2018-3-28	发明	三聚环保
7	201810264432.1	一种加氢催化剂和制备方法及应用	2018-3-28	发明	三聚环保
8	201810404370.X	一种制备二硫化铁的方法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9	201810410351.8	一种木醋液加氢工艺	2018-5-2	发明	三聚环保、北京石油 化工学院
10	201810390434.5	一种生物质热解气分级冷凝工艺及其装置	2018-4-27	发明	三聚环保、北京石油 化工学院
11	201810403115.3	一种木醋液加氢合成乙醇的工艺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12	201810404371.4	一种木醋液加氢制乙醇的催化剂和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13	201810402300.0	氧化铁脱硫剂的废剂再生后作为加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14	201810402310.4	含有氧化铁的脱硫剂的废剂再生后作为加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15	201810403897.0	氧化铁脱硫剂的废剂作为加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16	201810402287.9	以氧化铁为主要活性成分的脱硫剂的废剂作为加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17	201810402284.5	含有FeOOH的脱硫剂废剂再生后作为加氢液化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18	201810403882.4	FeOOH脱硫剂废剂作为加氢液化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19	201810404880.7	以FeOOH为主要活性成分的脱硫剂的废剂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作为加氢液化催化剂的用途			
20	201810404746.7	含有Fe _{21.333O32} 的脱硫剂废剂再生后作为加氢液化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21	201810403894.7	Fe _{21.333O32} 脱硫剂废剂作为加氢液化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22	201810403895.1	以Fe _{21.333O32} 为主要活性成分的脱硫剂的废剂作为加氢液化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23	201810404744.8	一种有机质转化工艺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24	201810402049.8	一种有机质直接转化工艺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25	201810402061.9	一种有机质多级转化工艺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26	201810402056.8	一种含有FeOOH的脱硫剂的废剂或废剂再生剂在有机质转化工艺中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27	201810402057.2	一种含有氧化铁的脱硫剂的废剂或废剂再生剂在有机质转化工艺中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28	201810402040.7	一种含有Fe _{21.333O32} 的脱硫剂的废剂或废剂再生剂在有机质转化工艺中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29	201810403884.3	FeOOH脱硫剂废剂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30	201810403878.8	含有FeOOH的脱硫剂废剂再生后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31	201810403699.4	以FeOOH为主要活性成分的脱硫剂的废剂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32	201810403885.8	氧化铁脱硫剂的废剂再生后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33	201810403689.0	氧化铁脱硫剂的废剂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34	201810403908.5	含有氧化铁的脱硫剂的废剂再生后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35	201810403893.2	以氧化铁为主要活性成分的脱硫剂的废剂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36	201810402322.7	以Ni-Mo为主要活性成分的加氢催化剂的废剂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37	201810403906.6	以Ni-Mo为主要活性成分的加氢催化剂的废剂的复合剂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38	201810404903.4	Fe _{21.333O32} 的脱硫剂的废剂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39	201810403920.6	含有Fe ₂ O ₃ 的脱硫剂的废剂再生后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40	201810402333.5	含有Fe ₂ O ₃ 的脱硫剂的废剂作为CO变换催化剂的用途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41	201810403697.5	一种矿物油转化工艺	2018-4-28	发明	三聚环保
42	201810473696.8	一种生物质加氢液化催化剂和制备方法及其生物质加氢的方法	2018-5-17	发明	三聚环保
43	US15/891,870	DURABLE SUPERHYDROPHOBIC AND SUPEROLEOPHOBIC COATINGS WITH NANOPARTICLES	2018-2-8	发明	三聚环保
44	201810713593.4	一种生物质孔隙进行预填充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45	201810714773.4	一种生物质直接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46	201810714682.0	一种生物质孔隙进行预填充后与煤混合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47	201810713317.8	一种生物质和煤的直接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48	201810713467.9	一种生物质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49	201810713303.6	一种生物质和催化剂的共同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0	201810713934.8	一种催化剂与水预混的生物质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1	201810714702.4	一种催化剂与油预混的生物质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2	201810713437.8	一种生物质和催化剂共同粉碎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3	201810713456.0	一种生物质和催化剂共同压缩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4	201810714147.5	一种生物质和催化剂共同二次粉碎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5	201810714122.5	一种研磨过程中加入催化剂的生物质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6	201810713933.3	一种含催化剂的生物质浆料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7	201810714771.5	一种生物质和煤的共同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8	201810713122.3	一种催化剂和生物质预混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59	201810712908.3	一种生物质和油预混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60	201810714041.5	一种催化剂和煤预混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61	201810714115.5	一种生物质和催化剂共同粉碎的含煤浆料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62	201810713286.6	一种生物质和催化剂共同压缩的含煤浆料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63	201810713007.6	一种生物质和催化剂共同二次粉碎的含煤浆料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64	201810713362.3	一种配浆步骤中加入催化剂的生物质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65	201810713478.7	一种生物质、煤和催化剂共同压缩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66	201810713476.8	一种生物质和煤单独进行初粉碎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67	201810713918.9	一种生物质和煤共同进行初粉碎的配浆方法	2018-6-29	发明	三聚环保
68	201810717362.0	一种用木焦油制备合成气的方法	2018-7-3	发明	三聚环保、卫辉市豫北化工有限公司
69	201810802524.0	一种木焦油降粘阻聚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2018-7-20	发明	三聚环保、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70	201811092023.4	一种劣质油品多级转化工艺	2018-9-19	发明	三聚环保
71	201811092022.X	一种固体生物质转化工艺	2018-9-19	发明	三聚环保
72	201811168445.5	一种钯单质壳层催化脱氧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10-8	发明	三聚环保
73	201811295806.2	一种利用二氧化碳分解酚钠盐的方法	2018-11-1	发明	三聚环保、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74	201811457149.7	一种生物质和煤的转化工艺	2018-11-30	发明	三聚环保
75	201811457583.5	一种生物质液化工艺	2018-11-30	发明	三聚环保
76	201811474905.7	一种生物质二级转化产轻质油的工艺	2018-12-4	发明	三聚环保
77	201811457176.4	一种生物质两级转化工艺	2018-11-30	发明	三聚环保
78	201811457013.6	一种生物质两级转化精制工艺	2018-11-30	发明	三聚环保
79	201811476072.8	一种生物质二级转化工艺	2018-12-4	发明	三聚环保
80	2018115019225	一种硅酸铝纤维、硅酸铝纤维针刺毯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7	发明	三聚环保
81	201811545366.1	一种木焦油的脱渣方法	2018-12-17	发明	三聚环保、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82	201811584225.0	一种相变储能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24	发明	三聚环保
83	201811585266.1	一种相变储能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24	发明	三聚环保
84	201811641683.3	耐用的纳米粒子超疏水超疏油涂层	2018-12-29	发明	三聚环保
85	US16/038167	Apparatus and Method for Making Spherical Catalyst Beads	2018-7-17	发明	三聚环保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86	PCT/CN2018/122665	一种生物质或煤与生物质的一锅法液化工艺	2018-12-21	发明	三聚环保
87	PCT/CN2018/122667	一种生物质的水解加氢工艺	2018-12-21	发明	三聚环保
88	PCT/CN2018/122668	一种劣质油品转化工艺	2018-12-21	发明	三聚环保
89	PCT/CN2018/122669	一种有机质转化工艺	2018-12-21	发明	三聚环保
90	201810002510.1	一种大豆专用生物质炭基肥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	发明	三聚绿能
91	201810002517.2	一种生物质炭基肥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	发明	三聚绿能
92	201810001713.8	一种甜菜专用生物质炭基肥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	发明	三聚绿能
93	201810002083.6	一种大樱桃专用生物质炭基肥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	发明	三聚绿能
94	201810001711.9	一种叶菜类蔬菜专用生物质炭基肥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	发明	三聚绿能
95	201810002081.7	一种用于木焦油脱水的复合型破乳剂	2018-1-2	发明	三聚绿能
96	201810058519.3	一种利用农作物秸秆制备生物质炭的方法	2018-1-22	发明	三聚绿能
97	201810058827.6	一种生物质炭基肥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2	发明	三聚绿能
98	201810058805.X	一种生物质炭基尿素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2	发明	三聚绿能
99	201810058891.4	一种炭基磷酸二铵及其制备工艺	2018-1-22	发明	三聚绿能
100	201810163123.5	一种去除作物中来源于大气沉降的重金属的方法	2018-2-26	发明	三聚绿能
101	201810159854.2	一种松木炭基微生物土壤改良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2-26	发明	三聚绿能
102	201810159845.3	一种秸秆生物质炭的制备方法及应用	2018-2-26	发明	三聚绿能
103	201810218729.4	育苗基质及由其制得的育苗钵	2018-3-16	发明	三聚绿能
104	201810251633.8	一种生物质炭的联产工艺	2018-3-26	发明	三聚绿能
105	201810252056.4	一种提高生物质炭品质的方法	2018-3-26	发明	三聚绿能
106	201810283859.6	一种水稻育秧方法	2018-4-2	发明	三聚绿能
107	201810283849.2	一种育苗基质、其制备方法及其包含其的育秧盘	2018-4-2	发明	三聚绿能
108	201810315339.9	一种液体肥生产方法	2018-4-10	发明	三聚绿能
109	201810315336.5	一种木醋液和生物质联产液体肥与高品质生物质炭的方法	2018-4-10	发明	三聚绿能
110	201810329949.4	生物质炭化炉	2018-4-13	发明	三聚绿能
111	201810329814.8	一种生物质热解方法	2018-4-13	发明	三聚绿能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112	201810455655.6	一种生物质热解气的净化方法及净化系统	2018-5-14	发明	三聚绿能
113	201810455286.0	一种分离生物质热解气中固体颗粒及焦油的方法及装置	2018-5-14	发明	三聚绿能
114	201810543025.4	一种生物质油的处理方法	2018-5-14	发明	三聚绿能
115	201810541433.6	一种提高生物质油燃烧性能的添加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5-30	发明	三聚绿能
116	201820823527.8	一种同时燃烧生物质颗粒和生物质油的蒸汽锅炉	2018-5-30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117	201820830128.4	一种燃烧生物质油的燃烧器	2018-5-30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118	201810563453.3	一种畜禽粪便制备有机肥的方法	2018-6-4	发明	三聚绿能
119	201810586673.8	一种自供热式连续生产生物质炭的方法	2018-6-7	发明	三聚绿能
120	201820932468.8	一种秸秆干燥和热裂解装置	2018-6-15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121	201810622238.6	一种秸秆热裂解工艺	2018-6-15	发明	三聚绿能
122	201810620385.X	一种秸秆热裂解联产炭基肥的方法	2018-6-15	发明	三聚绿能
123	201810622236.7	一种秸秆生产生物质炭的方法	2018-6-15	发明	三聚绿能
124	201821095910.2	一种秸秆热解炭化炉	2018-7-11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125	201821095911.7	一种炭化炉及包含其的炭化装置	2018-7-11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126	201821096434.6	一种生物质热解炭化炉	2018-7-11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127	201810798015.5	一种营养基质及其制备方法	2018-7-19	发明	三聚绿能
128	201810846095.7	一种生物质炭基掺混肥及其制备方法	2018-7-27	发明	三聚绿能
129	201810844124.6	一种生物质炭基有机复合肥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8-7-27	发明	三聚绿能
130	201810843102.8	一种沥青抗剥落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2018-7-27	发明	三聚绿能
131	201821202195.8	一种用于制备栽培基质的装置	2018-7-27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132	201821202264.5	一种用于制备成型基质的装置	2018-7-27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133	201810892112.0	一种生物质炭基氮肥及其制备方法	2018-8-7	发明	三聚绿能
134	201810892824.2	一种固液协同盐碱土壤改良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8-7	发明	三聚绿能
135	201810959942.0	一种茶树催芽专用肥的制备方法	2018-8-22	发明	三聚绿能
136	201811182006.X	一种生物质生长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10-10	发明	三聚绿能
137	201821644794.5	一种尾气旋流除沫装置	2018-10-10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138	201811284017.9	一种新型土壤改良剂	2018-10-30	发明	三聚绿能
139	201821778359.1	一种自动造粒装置	2018-10-30	实用新型	三聚绿能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140	201811528162.7	一种含油污泥资源化处理方法	2018-12-13	发明	三聚绿能
141	201811526424.6	一种无土栽培基质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13	发明	三聚绿能
142	201811526443.9	一种有机生物炭基肥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2018-12-13	发明	三聚绿能
143	201811526466.X	一种食用菌调理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13	发明	三聚绿能
144	201810096275.8	一种活性炭负载钨催化剂废剂中钨的回收方法	2018-1-31	发明	福州大学；三聚福大
145	201810105874.1	一种钨系氨合成催化剂的还原方法	2018-1-31	发明	福州大学；三聚福大
146	201810404738.2	一种铁基加氢催化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4-28	发明	三聚福大；福州大学 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147	20181129360.X	一种粗秸秆燃气净化工艺及其净化装置	2018-2-8	发明	武汉金中
148	201820225017.0	一种粗秸秆气净化组合设备	2018-2-8	实用新型	武汉金中
149	201810885086.9	一种石脑油除氧系统及除氧方法	2018-8-6	发明	武汉金中
150	201811024136.0	一种煤焦油预处理方法及系统	2018-9-4	发明	武汉金中
151	201820073662.5	一种风电桩建造过程中打砂油漆托运过程的弧形工装	2018-1-17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52	201820073698.3	一种用于大型圆管吊装的U型吊具	2018-1-17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53	201820073708.3	一种用于风电桩管节环缝焊接的接渣装置	2018-1-17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54	201820073723.8	一种用于钢板翻面的便携装置	2018-1-17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55	201820073797.1	一种滚轮架调整机构	2018-1-17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56	201820406885.9	一种用于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管节无应力环缝组对装置	2018-3-26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57	201820406898.6	一种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环缝焊接用自升门字架	2018-3-26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58	201820406917.5	一种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用高效防窜动滚轮架	2018-3-26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59	201820407800.9	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环缝焊接加热炬	2018-3-26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60	201820407801.3	一种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桩顶法兰立装装置	2018-3-26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61	201820406919.4	一种海上风电桩结构建造装置	2018-3-26	实用新型	蓬莱巨涛
162	201810378810.9	一种全馏分煤焦油的加工工艺	2018-4-25	发明	北京华石
163	2018102175	一种悬浮床湿法脱硫工艺	2018-1-22	俄罗斯发明	北京华石
164	15/861,126	一种悬浮床湿法脱硫工艺	2018-1-3	美国发明	北京华石
165	2018102190	一种可再生的悬浮床湿法脱硫工艺	2018-1-22	俄罗斯发明	北京华石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166	15/861,725	一种可再生的悬浮床湿法脱硫工艺	2018-1-4	美国发明	北京华石
167	2018102182	一种悬浮床湿法脱硫及再生一体化系统	2018-1-22	俄罗斯发明	北京华石
168	15/875,349	一种悬浮床湿法脱硫及再生一体化系统	2018-1-19	美国发明	北京华石
169	2018102186	一种悬浮床与固定床的组合脱硫工艺	2018-1-22	俄罗斯发明	北京华石
170	15/861,192	一种悬浮床与固定床的组合脱硫工艺	2018-1-3	美国发明	北京华石
171	2018102194	一种可再生的高效悬浮床脱硫工艺	2018-1-22	俄罗斯发明	北京华石
172	15/861,163	一种可再生的高效悬浮床脱硫工艺	2018-1-3	美国发明	北京华石
173	2018102179	一种利用悬浮床的高效脱硫及再生一体化系统	2018-1-22	俄罗斯发明	北京华石
174	15/861,166	一种利用悬浮床的高效脱硫及再生一体化系统	2018-1-3	美国发明	北京华石
175	201810664944.7	一种高温烟气脱氯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6-25	发明	三聚凯特
176	201810662987.1	一种气相脱氯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6-25	发明	三聚凯特
177	201811289411.1	一种有机硫加氢催化剂及其制备方法、应用	2018-10-31	发明	三聚凯特
178	201811287699.9	一种常温脱硫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10-31	发明	三聚凯特
179	201811642830.9	一种气相脱砷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8-12-29	发明	三聚凯特
180	201820928087.2	一种填料塔用再分布器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81	201820928086.8	一种用于物料提纯分离静态熔融结晶器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82	201820928088.7	一种提高燃烧质量的锅炉燃料搅拌装置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83	201820928089.1	一种搪瓷搅拌釜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84	201820938073.9	一种快速切断阀装置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85	201820928102.3	一种结片机刮刀压力控制装置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86	201820928101.9	一种气液分离罐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87	201820928103.8	一种分段式填料精馏塔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88	201820928090.4	一种气液分离罐装置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89	201820928105.7	可均匀布气的进料管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90	201820928104.2	一种沼气脱硫器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91	201820928106.1	节能卧式冷凝器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92	201820928125.4	一种反应器气液混合物料循环泵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93	201820928151.7	一种带蒸汽喷射器的闪蒸冷却装置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194	201820928124.X	一种原油脱水罐	2018-6-14	实用新型	大庆三聚

序号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申请人
195	201810494327.7	一种前倒后置式天然气干法脱硫及方法	2018-5-22	发明	珠海巨涛
196	201820763451.4	一种前倒后置式天然气干法脱硫装置	2018-5-22	实用新型	珠海巨涛
197	201821651131.6	天然气浆液脱硫的泵冲洗控制装置	2018-10-12	实用新型	珠海巨涛
198	201821651135.4	水力旋流气浮一体化装置	2018-10-12	实用新型	珠海巨涛
199	201821651146.2	一种卧式核桃壳过滤器	2018-10-12	实用新型	珠海巨涛
200	201821686451.5	一种真空降压式紧凑型加气浮选装置	2018-10-18	实用新型	珠海巨涛
201	201821651123.1	一种油泥高温热解处理装置	2018-10-12	实用新型	珠海巨涛
202	201821651060.X	一种浮渣去除及洗涤装置	2018-10-12	实用新型	珠海巨涛
203	201821651121.2	一种油泥砂分离装置	2018-10-12	实用新型	珠海巨涛
204	201821651132.0	一种湍球塔脱硫装置	2018-10-12	实用新型	珠海巨涛

(三) 商标情况

报告期取得的商标情况：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1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20827378	第1类	2017年11月14日至2027年11月13日
2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20827378	第22类	2017年11月14日至2027年11月13日
3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19026245	第39类	2017年05月28日至2027年05月27日
4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19026245	第37类	2017年05月28日至2027年05月27日
5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19026245	第4类	2017年05月28日至2027年05月27日
6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19026245	第42类	2017年05月28日至2027年05月27日
7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19026245	第1类	2017年05月28日至2027年05月27日
8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20827376	第1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9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20827376	第30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10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20827376	第22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11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19026247A	第1类	2017年04月28日至2027年04月27日
12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19026247A	第4类	2017年04月28日至2027年04月27日
13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19026247A	第37类	2017年04月28日至2027年04月27日
14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19026247A	第39类	2017年04月28日至2027年04月27日
15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19026247A	第42类	2017年04月28日至2027年04月27日
16	三聚环保		20827375	第1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17	三聚环保		20827375	第30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18	三聚环保		20827375	第22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19	三聚环保		19026246	第39类	2017年05月28日至2027年05月27日
20	三聚环保		19026246	第37类	2017年05月28日至2027年05月27日
21	三聚环保		19026246	第1类	2017年05月28日至2027年05月27日
22	三聚环保		19026246	第4类	2017年05月28日至2027年05月27日
23	三聚环保	三聚环保(文字)	20827377	第22类	2017年11月14日至2027年11月13日
24	三聚环保	三聚环保(文字)	20827377	第1类	2017年11月14日至2027年11月13日
25	三聚环保	三聚绿能(文字)	20827379	第4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26	三聚环保	三聚绿能(文字)	20827380	第4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27	三聚环保	三聚地沃(文字)	20827387	第1类	2017年09月28日至2027年09月27日
28	三聚环保	三聚地沃(文字)	20827386	第1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29	三聚环保	三聚地沃(文字)	20827385	第1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30	三聚环保	三聚地沃(文字)	20827384	第1类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31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10874710	第1类	2016年07月14日至2026年07月13日
32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19026247	第4类	2018年04月07日至2028年04月06日
33	三聚环保	三聚金洋(文字)	23997203	第1类	2018年04月28日至2028年04月27日
34	三聚环保	三聚金洋(文字)	23997203	第22类	2018年04月28日至2028年04月27日
35	三聚环保	三聚金洋(文字)	23997203	第31类	2018年04月28日至2028年04月27日
36	三聚环保	三聚金洋(文字)	23997203	第44类	2018年04月28日至2028年04月27日
37	三聚环保	三聚金洋(文字)	<u>23997204A</u>	第22类	2018年7月21日至2028年7月20日
38	三聚环保	三聚金洋(文字)	<u>23997204A</u>	第1类	2018年7月21日至2028年7月20日
39	三聚环保	三聚金洋(文字)	<u>23997204A</u>	第44类	2018年7月21日至2028年7月20日
40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304450699	香港第1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41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304450699	香港第4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42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304450699	香港第11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43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304450699	香港第37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44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304450699	香港第40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45	三聚环保	三聚(文字)	304450699	香港第42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46	三聚环保		304450716	香港第1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47	三聚环保		304450716	香港第4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48	三聚环保		304450716	香港第11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49	三聚环保		304450716	香港第37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50	三聚环保		304450716	香港第40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51	三聚环保		304450716	香港第42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52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304450707	香港第1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53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304450707	香港第4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54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304450707	香港第37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55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304450707	香港第40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56	三聚环保	sanju(拼音)	304450707	香港第42类	2018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以科技创新作为核心竞争力，多项核心技术的研发取得了重大突破。同时，公司持续以能源净化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和工程化的研发及工业化应用为基础，为化石能源与化工行业客户转型升级和产业延伸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贯彻绿色战略转型方针，继续积极推进生物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产业化推广工作；积极开拓市场，与多家行业知名企业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为相关技术的后续推广和产业化奠定基础。

（一）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1、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板块

报告期内，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板块保持经营稳定，实现营业收入22.52亿元。

（1）催化剂、净化剂生产与销售

报告期内，催化剂、净化剂的生产根据市场需求进行了合理配置，努力完成产品生产和供货任务，基本实现了产销平衡。在保持原有剂种市场和经营稳定的前提下，公司积极完善技术、工程和生产供应链，加强新产品开发，为后续能源净化材料的循环和综合利用、能源净化产品的市场拓展打下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改进型高温脱氯剂完成工业放大试验，实现批量生产；建立了碱土金属高温脱氯剂氯容试验方法；完成锌系剂种开发工业试生产，氧化锌产品首次实现了全循环再生利用。公司与合作伙伴进行了积极的合作技术开发与生产：引进中石化大连院FC-50A、FC-80、FMTA-20等多个新型加氢催化剂，组织试生产和工业产品生产；双氧水催化剂成功应用于中石化石家庄炼油厂；与清华大学合作25公斤级无汞氯乙烯催化剂进行了试生产，打通生产流程，完成吨级工业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与德国赢创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双方计划就创新研发、工艺和技术应用进行深度合作，并在催化剂及载体技术、膜分离技术、其他特种化工产品和助剂等领域展开实质性合作。

（2）气体净化服务

随着国家清洁能源开发战略的大规模推进，公司先进高硫容脱硫剂为核心的气体净化业务已在塔里木油田、华北油田、冀东油田、辽河油田、胜利油田等八大油气田市场取得了良好应用业绩，相继建成并运行的脱硫装置近200台套，得到了各大油田客户的高度认可。报告期内，公司“一站式脱硫服务”首次在西南气田得到应用，既成功开拓了国内天然气脱硫的新市场，又首次在国内实现了设计、设备、安装、运营全流程服务的全新业务模式。公司的气体净化服务从产品到商业模式，在国内已经初具市场规模、也摸索出从销售、服务到全面技术支持的特色途径，具备了大规模产业化推广的基础。

（3）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内，三聚家景强化了经营管理和安全生产，有针对性的对生产装置进行了技术改造，全年LNG装置运行累计8200小时，合成氨装置累计运行7830小时。得益于装置生产稳定和产品市场价格回升，销售额与2017年同比增长80%，生产、销售、利润总额都取得了历史最好成绩。

大庆三聚按照公司生产经营目标和市场变化，不断优化生产，节能降耗、调整销售策略，新戊二醇装置年平均生产负荷达到95.71%，出厂优品率100%。苯乙烯装置全年达到产销平衡，并通过销售团队不懈努力，2018年首次实现完全自主出口订单。

2、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板块

报告期内，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36.66亿元。公司按照既定的战略转型思路开始改变经营模式，在传统能源化工领域，逐步减少对外承接项目中的土建、安装、非核心设备采购等垫资建设工作，同

时，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以及资金紧张的影响，部分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项目的实施进度放缓，导致相应业务收入和利润减少。公司结合客户需求和市场变化，进行了一定程度的调整，仍积极推进重点技术示范项目的实施，尽快建立示范效应，为后续相关技术的大规模推广奠定基础。

内蒙古地区传统煤焦化转型升级示范项目按计划完成了工程进度。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及当地政府的支持、当地丰富的煤炭及化工资源的支撑，公司在内蒙古地区开展的传统煤焦化转型升级示范项目成果逐渐显现。早期投产的焦炉改造、LNG、合成氨等项目经济效益明显，企业的产品结构得以改善。已经建成的30万吨/年甲醇项目装置运行正常，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总结生产参数、摸索生产经验，产品质量合格，生产日趋稳定，生产成本逐渐降低。以钴基费托合成技术为核心的聚实费托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在国资应收账款转让专项资金的支持下，项目于2018年12月27日按计划中交。

江苏禾友化工有限公司的低压钌基氨合成技术万吨级示范装置建成投产，并保持连续运转。全厂改造项目完成了设计、设备采购和现场土建工作，已经进入全面安装调试阶段。

焦化脱硫脱硝余热回收一体化（DDSN）技术推广顺利，截至2018年底已投入运行装置32套，遍及内蒙古、河南、河北、山西、山东、江苏、新疆等省区。报告期内，河南豫龙焦炉烟气超净排放项目、河南顺成焦化烟气超净排放项目、孝义鹏飞焦化烟气超净排放项目等一批环保工程项目相继建成投产。相关剂种的区域化供给体系框架也基本形成，形成良性发展格局。

江市15万吨/年双氧水项目一次投料成功并产出合格产品。工程技术团队在原有甲醇装置基础上进行技术改造，由年生产能力10万吨增加到15万吨，并采用了国内最先进的萘醌法固定床-全酸性工作液工艺，装置产能高、消耗低、安全性好，有显著竞争优势。

四川鑫达万吨/年聚甲氧基二甲醚(DMMn)项目顺利完成中交，并实现全流程开车成功，顺利产出纯度为99.8%的聚甲氧基二甲醚合格产品，标志着“年产5万吨聚甲氧基二甲醚”整个生产线全流程打通。项目包括两套10万吨/年的甲醛装置、一套3万吨/年三聚甲醛装置、一套5万吨/年甲缩醛装置、一套5万吨/年聚甲氧基二甲醚（DMMn）装置和配套的公用工程装置。核心技术采用中科院重大环保科研成果产学研示范项目，也是全球首套5万吨级产业化示范装置，填补了国内空白。

大庆龙油MCT工程已进入全面实施阶段，设计、采购、施工正按照计划稳步推进。详细设计基本完成，长周期设备、阀门完成订货工作。现场施工全面展开，桩基工程已经完成，土建工程已经全面展开。报告期内，MCT悬浮床加氢关键工艺列入国家《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并获国家财政部、工信部绿色制造集成项目资金支持，用于大庆龙油项目建设。鹤壁150项目完成总体设计，开展了MCT悬浮床加氢工艺包优化设计工作，编制百万吨级工艺设计手册。报告期内举行了鹤壁150项目总体设计及MCT工艺包审查会，通过了中石油华东院组织的专家审查。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石油华东设计院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充分发挥各自资源和优势，合作推广百万吨级劣质重油MCT悬浮床加氢技术在石油炼制与石油化工领域的应用，为该技术后续在中石油系统内部以及地方炼油领域的推广与应用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板块

报告期内，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9.24亿元。公司依托“农作物秸秆炭化还田-土壤改良成套产业化技术”，积极推进生物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产业化推广工作，作为实现绿色战略转型的重点发展领域。自2015以来，公司持续在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古、宁夏、河北、河南等18个省份进行了水稻、大豆、玉米、小麦、土豆、谷子、花生、甜菜、苜蓿等50余种作物近2万亩的规模种植试验。在等量施用生物炭基肥料（实际化肥施用量减少15-20%）的情况下，试验结果显示：一是化肥利用率明显提高，其中氮素利用率提高50%以上；二是增产效果明显，水稻、玉米、小麦等产量提高10%左右，甜菜、土豆、花生、苜蓿等产量提高20%以上；三是作物品质大幅提升，大米、小麦、大豆等粗蛋白含量提高约10%；四是作物根系发达，虫害减少，抗逆性增强；五是水稻中镉等重金属含量降低50%以上。经过不断的技术和工程优化，目前在工业装置成功定型和原料收储、造粒、装置建造、肥料生产与销售等运营体系完善的基础上，炭基复合肥生产装置实现了模块化、标准化的生产和建设，具备了产业化推广应用条件。

随着技术推广应用及炭基肥示范试验田显著成果的展示，产业化推广得到了各方合作伙伴的认可，项目建设全面展开。报告期内已建成7个项目并投产运营。2018年下半年公司调整项目建设模式，逐步减少垫资建设工程，同时将项目直投确立为公司经营方向之一，报告期内注册成立直投项目公司24家，其中完成发改委备案16家，取得选址意见5家，取得环评批复4家，签订土地出让合同1家。

报告期内，公司与农业农村部全国农技推广中心合作合作，在内蒙古莫旗、黑龙江建三江前进农场、黑龙江五常市、安徽宿州市、甘肃民勤县、黑龙江逊克县、山西广灵县等地开展四十多万亩“一县一品”绿色农业生产示范，种植包括水稻、大豆、玉米、谷子、葵花籽等多种作物，示范区采用生物质炭基肥料和测土配方施肥技术，示范成果通过了农业农村部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组织的专家验收。验收报告表明，在肥料养分降低10%-20%的同时，示范区作物产量平均提高15%以上，产品品质均得到不同程度的提高。作物收获后，三聚绿能已将示范区生产的部分农作物以“绿源荟”品牌推入市场，完成了绿色农产品全产业链的闭环。

4、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板块

报告期内，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0.22亿元。公司完成对巨涛的控股后，进行了有效的业务整合和资源共享，为巨涛开拓市场起到了积极的帮助。同时受益于原油和天然气价格的回升，相关上游企业投资意愿加强，板块报告期内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增长，同时毛利率也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巨涛顺利完成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蓬莱巨涛完成了俄罗斯亚马尔LNG模块的制造，创造了国际一流的大型油气装备制造业绩。巨涛对业务运营和公司管理架构作出了进一步的整合和调整，以明晰事业分部，优化场地资源的利用，为更好地实施发展战略作出部署。得益于和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良好协作以及优势互补，巨涛在稳健发展传统业务之外，也在一些新型业务领域，如炼化装置、环保设备以及生物质柴油的生产销售等方面做出了有益尝试，顺利完成出口美国的干法脱硫成套设备的出口，设备质量优异、稳定，扩大了公司在美国脱硫市场的占有率。凭借在业界的良好口碑和优秀的建造条件，报告期内获得了一些重要的业务订单。如与日本全球著名工程总包公司签署了大型建造合约，提供天然气化工模块建造，该项目总重量约10万吨，合约金额逾20亿元人民币。截止到报告期末，巨涛的在手订单超过30亿元，为2019和2020年业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5、贸易增值服务板块

报告期内，贸易增值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65.09亿元。按照公司业务转型的规划，将主要资源优先配置于技术、工程和综合服务的核心和重点业务领域，对贸易增值服务业务的经营规模进行了缩减。未来公司将重点通过关键技术和集成技术应用，提高客户整体生产水平的业务，加大技术成果转化的力度和速度。

（二）技术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科技创新保持持续投入，科学严谨的推进技术研发，并且在一些核心技术上取得了重大突破和阶段性成果。

低压钨基氨合成工业示范装置成功开车并完成标定考核，合成压力由原先铁基催化剂的20MPa以上降低到10MPa,初步估算产能可提高约33.6%，吨氨综合能源可降低约0.22吨标准煤。截止到目前，示范装置连续运行已超过8000小时，装置运行平稳，各项指标和参数达到预期目标，表明相应的钨系氨合成催化剂及成套技术满足了工业连续生产要求。

浆液法硫化氢脱除及资源化工工艺技术通过了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鉴定，在同类技术领域中国国内首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MCT悬浮床加氢工业示范装置成功实现了超过8000小时的长周期连续运行，累计运行时间超过16000小时，并且成功加工和标定了中石化荆门石化提供的中间基减压渣油和催化油浆混合原料，530℃以上重劣质油转化率达到 90.4%，液体产品率达到88.3%。同时，该技术通过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鉴定，包括中石化、中石油和中海油的多位炼油专家一致认为，该成果创新性强，主要技术指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对于推动我国劣质重油加工的技术进步具有重要意义。

生物质直接液化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并完成了中科院过程所的独立重复试验。结果表明约2.1吨玉米秸秆可以生成1吨含氧量小于5%、热值接近石油（8733 kcal/kg）的初级液化油，展示出良好的经济性和应用前景。报告

期内对该核心技术进行了专利全球布局，申请发明专利116项。

活性炭负载型无汞催化剂工业生产及万吨级氯乙烯装置的工业示范项目完成催化剂工业试生产以及长周期评价，正在开展工业侧线试验，催化剂表现出较高转化率、较好的选择性和较低的起活温度，现正在进行催化剂使用寿命的测评。

报告期内，公司还进行了生物质气化制绿色化学品、秸秆焦油加氢、生物质高附加值化学品合成、生物酸直接加氢工艺及催化剂、撬装浆态床脱硫工艺包以及纳米超硬涂层等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三）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海淀科技进行了股权结构调整，海淀国投持有海淀科技的股权比例增加至51.00%；同时，海淀科技《公司章程》修改完成，董事会和股东会均采用二分之一表决机制。海淀国投成为海淀科技的控股股东，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权结构变更，一方面体现了国资体系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视和信心，为公司后续进一步快速发展创造条件，同时有利于国资体系加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强化风险控制流程，积极应对外部经济形势变化，调整公司商业模式，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保证公司的平稳健康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5,380,522,348.08	100%	22,477,733,021.74	100%	-31.57%

分行业					
能源净化行业	15,373,674,849.22	99.96%	22,476,506,897.76	99.99%	-31.60%
其他	6,847,498.86	0.04%	1,226,123.98	0.01%	458.47%
分产品					
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	1,924,005,502.76	12.51%	1,059,280,047.18	4.71%	81.63%
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2,252,398,082.51	14.65%	2,209,095,609.76	9.83%	1.96%
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	3,666,066,417.04	23.84%	5,187,163,280.05	23.08%	-29.32%
贸易增值服务	6,509,490,362.07	42.32%	13,680,443,527.32	60.86%	-52.42%
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	1,021,714,484.84	6.64%	340,524,433.45	1.51%	200.04%
其他	6,847,498.86	0.04%	1,226,123.98	0.01%	458.47%
分地区					
华东地区	4,329,832,807.53	28.15%	6,263,421,986.82	27.87%	-30.87%
华中地区	2,305,564,634.39	14.99%	5,376,490,027.91	23.92%	-57.12%
东北地区	3,827,514,580.79	24.89%	5,239,173,975.58	23.31%	-26.94%
华北地区	3,053,034,353.26	19.85%	4,017,503,115.01	17.87%	-24.01%
华南地区	508,942,552.35	3.30%	623,687,830.85	2.77%	-18.40%
西北地区	491,605,213.48	3.20%	357,378,598.27	1.59%	37.56%
西南地区	120,937,936.28	0.79%	447,961,688.09	1.99%	-73.00%
境外（含出口）	743,090,270.00	4.83%	152,115,799.21	0.68%	388.50%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能源净化行业	15,373,674,849.22	12,205,710,153.35	20.61%	-31.60%	-33.41%	2.16%
分产品						
生态农业与绿色	1,924,005,502.76	757,238,444.07	60.64%	81.63%	369.29%	-24.13%

能源服务						
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2,252,398,082.51	1,841,061,260.83	18.26%	1.96%	9.06%	-5.32%
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	3,666,066,417.04	2,548,909,325.16	30.47%	-29.32%	-9.20%	-15.41%
贸易增值服务	6,509,490,362.07	6,348,989,268.06	2.47%	-52.42%	-52.55%	0.28%
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	1,021,714,484.84	709,511,855.23	30.56%	200.04%	142.47%	16.49%
分地区						
东北地区	3,827,514,580.79	2,931,531,380.99	23.41%	-26.94%	-24.17%	-2.80%
华北地区	3,053,034,353.26	2,242,732,296.47	26.54%	-24.01%	-23.63%	-0.37%
华东地区	4,329,832,807.53	3,945,440,903.89	8.88%	-30.87%	-34.91%	5.65%
华中地区	2,305,564,634.39	1,941,223,565.15	15.80%	-57.12%	-57.45%	0.6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	销售量	元	1,924,005,502.76	1,059,280,047.18	81.63%
	生产量	元	1,780,656,759.63	1,382,170,670.14	28.83%
	库存量	元	179,541,879.83	322,890,622.96	-44.40%
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销售量	吨	658,540.3	437,954.6	50.37%
	生产量	吨	612,894.01	478,016.27	28.22%
	库存量	吨	10,647.84	56,294.13	-81.09%
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	销售量	元	3,666,066,417.04	5,187,163,280.05	-29.32%
	生产量	元	3,664,831,774.69	5,841,348,433.8	-37.26%
	库存量	元	1,057,161,354.95	1,058,395,997.3	-0.12%
贸易增值服务	销售量	元	6,509,490,362.07	13,680,443,527.32	-52.42%
	生产量	元	6,527,103,951.77	13,743,377,658.82	-52.51%
	库存量	元	80,547,721.2	62,934,131.5	27.99%
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	销售量	元	1,021,714,484.84	340,524,433.45	200.04%
	生产量	元	1,081,510,359.48	376,454,734.83	187.29%
	库存量	元	95,726,176.02	35,930,301.38	166.42%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直接材料	1,388,363,990.75	75.40%	1,255,076,256.62	74.35%	1.05%
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燃料动力	166,352,098.36	9.04%	156,900,416.74	9.29%	-0.25%
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直接人工	75,803,435.00	4.12%	70,338,386.28	4.17%	-0.05%
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制造费用	210,541,736.72	11.44%	205,772,220.28	12.19%	-0.7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动方式
1	桦川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同江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绥滨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靖宇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5	兴安盟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6	呼伦贝尔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7	通辽三聚绿源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8	开封市三聚绿宝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9	周口三聚绿沃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0	宿州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1	亳州市三聚绿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2	绵阳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3	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4	浙江聚金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5	河南省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6	玛纳斯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7	岐山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8	金昌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9	阜新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	平罗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1	哈尔滨市绿荣生物质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2	包头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3	三聚生物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4	北京巨涛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5	蓬莱巨涛商贸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359,870,903.6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4.8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020,296,764.38	13.14%
2	客户 2	1,433,904,294.14	9.32%
3	客户 3	1,002,623,710.59	6.52%
4	客户 4	480,294,036.40	3.12%
5	客户 5	422,752,098.12	2.75%
合计	--	5,359,870,903.63	34.8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527,028,579.2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2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663,273,362.44	5.32%
2	供应商 2	627,300,376.96	5.03%
3	供应商 3	510,124,250.80	4.09%
4	供应商 4	429,021,933.42	3.44%
5	供应商 5	297,308,655.61	2.39%
合计	--	2,527,028,579.23	20.2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5,806,593.82	127,658,997.59	29.88%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对巨涛及蓬莱巨涛的合并期间增加，导致薪酬、差旅等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500,042,319.01	358,793,435.64	39.37%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对巨涛及蓬莱巨涛的合并期间增加，导致薪酬等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91,421,596.77	529,126,293.61	11.77%	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	292,778,248.81	171,961,360.12	70.26%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及三聚绿能、巨涛等子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人工成本及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及成果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之“（二）技术研发情况”的相关内容。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25	418	32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8.92%	7.98%	22.38%
研发投入金额（元）	354,337,970.99	317,181,176.27	232,076,056.0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30%	1.41%	1.3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61,559,722.18	144,724,247.06	95,483,395.01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7.37%	45.63%	41.1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2.18%	5.70%	5.9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82,669,760.26	19,192,587,384.76	-4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67,805,087.57	19,546,216,008.77	-3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135,327.31	-353,628,624.01	291.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076.00	868,038,133.87	-99.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224,659.28	284,644,918.57	-41.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90,583.28	583,393,215.30	-12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2,752,452.19	3,980,712,573.77	-30.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4,227,193.19	4,343,338,947.00	10.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474,741.00	-362,626,373.23	454.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1,570,435.97	-140,110,169.42	2,434.8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变动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待执行合同未到合同约定回款期，公司回款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变动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1）公司支付采购货款减少；（2）报告期，公司对巨涛及蓬莱巨涛的合并期间增加导致薪酬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变动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公司收购巨涛等导致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本报告期无新收购的业务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变动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支付购建资产款以及支付的投资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变动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取得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12,961,404.69	15.79%	7,031,811,193.24	27.64%	-11.85%	主要原因为：（1）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增加所致；（2）报告期，公司经营性支出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1,767,712,784.52	46.30%	8,917,827,000.61	35.06%	11.24%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化石能源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收入增加，未到合同约定回款期，公司回款减少所致。
存货	1,975,255,193.97	7.77%	1,890,716,369.46	7.43%	0.34%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9,578,190.61	0.23%	60,270,499.36	0.24%	-0.01%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2,432,822,390.40	9.57%	2,653,441,204.44	10.43%	-0.86%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66,615,812.01	0.26%	26,840,159.02	0.11%	0.15%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珠海巨涛办公大楼及蓬莱巨涛厂区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390,380,000.00	5.47%	2,800,605,503.00	11.01%	-5.54%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清偿到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269,463,892.00	5.00%	1,425,374,588.41	5.60%	-0.60%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部分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应付票据	2,248,829,909.35	8.85%	1,126,211,742.67	4.43%	4.42%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采购业务以票据方式结算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412,663,128.28	1.62%	855,347,616.24	3.36%	-1.74%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前期预收款项于报告期进行结算所致。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7,594,512.34	8.10%	342,968,088.00	1.35%	6.75%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重分类至本科目所致。

长期应付款	68,990,576.14	0.27%	1,043,500,000.00	4.10%	-3.83%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部分长期应付款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预计负债	80,089,922.40	0.32%	201,656,449.28	0.79%	-0.47%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巨涛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830,324.75	0.27%	74,384,429.79	0.29%	-0.02%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巨涛收购业务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4,864,527.00	-4,196,748.00	-	-	-	-	667,779.00
上述合计	4,864,527.00	-4,196,748.00	-	-	-	-	667,779.00
金融负债	0.00	-385,174.00	-	-	-	-	385,174.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抵押/质押物	权属证号（房屋、土地证号）	抵押/质押权人	抵押/质押期限
国有土地使用权	阿开国用（2014）第 130 号	建设银行内蒙古阿拉善支行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房屋所有权	阿拉善房权证经济开发区字第 189011500336	建设银行内蒙古阿拉善支行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房屋所有权	阿拉善房权证经济开发区字第 189011500337	建设银行内蒙古阿拉善支行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房屋所有权	阿拉善房权证经济开发区字第 189011500338	建设银行内蒙古阿拉善支行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机器设备	-	建设银行内蒙古阿拉善支行	2017 年 1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保证金	-	建设银行内蒙古阿拉善支行	2017 年 5 月 18 日至 2019 年 3 月 6 日
保证金	-	建设银行内蒙古阿拉善支行	2017 年 5 月 18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抵押/质押物	权属证号（房屋、土地证号）	抵押/质押权人	抵押/质押期限
		支行	日
定期存单	XVI00003858	华商银行总部营业部	2017年5月26日至2019年5月25日
造船门式起重机	-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支行	2015年11月2日至2020年11月1日
应收票据	-	交通银行珠海港区支行	2018年12月25日至2019年5月21日
应收票据	-	工商银行临港支行	2018年11月10日至2019年6月27日
应收票据	-	深圳光大银行华强支行	2018年02月07日至2019年08月07日
应收票据	-	中信银行沈阳北市支行	2018年11月14日至2019年11月14日
应收票据	-	中信银行沈阳北市支行	2018年12月18日至2019年12月18日
应收票据	-	民生银行沈阳建设路支行	2018年8月22日至2019年4月22日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6,165,930.91	2,482,544,684.49	-96.1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	-4,196,748.00	-	-	-	10,377,690.00	667,779.00	自有资金
合计	-	-4,196,748.00	-	-	-	10,377,690.00	667,779.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度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48,062	-	148,062	-	-	0.00%	-	无	-
合计	--	148,062	-	148,062	-	-	0.00%	-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3号文核准，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人民币1,500,000,000.00元（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100元，期限为5年，票面利率5.50%），扣除已经支付的承销费18,000,000.00元，实际到位资金为人民币1,482,000,000.00元；扣除支付的中介服务费1,38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0,620,000.00元。2016年5月20日，本公司发行的债券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准验字[2016]1098号”验资报告审核确认。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债券资金1,481,940,375.10元（含利息1,320,375.10元），账户余额为4,886.21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8,062	148,062	0	148,062	100.00%	-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8,062	148,062	0	148,062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	-	-	-	-	-	-	-	-	-	-
合计	--	148,062	148,062	0	148,062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无									

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子公司	催化剂及催化新材料生产	人民币 27,500 万元	1,236,465,443.24	634,053,757.02	677,000,024.42	12,566,888.65	11,836,774.70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服务、化工产品销售	人民币 50,000 万元	4,375,385,798.23	2,974,929,452.22	1,935,951,419.65	659,565,170.87	557,986,534.72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苯乙烯、新戊二醇生产销售	人民币 10,000 万元	1,133,760,715.23	212,458,491.04	2,300,589,652.89	19,018,510.89	19,603,369.74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清洁 LNG 生产销售	人民币 30,000 万元	879,332,665.03	315,315,222.75	483,566,841.86	64,571,621.46	48,414,470.75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服务、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	人民币 1,680 万元	257,277,515.53	159,150,512.65	149,729,994.43	26,310,164.56	22,552,701.37

		承包、工程项目管理						
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石油、化工产品采购销售	人民币 9,000 万元	796,187,719.59	173,500,020.45	2,989,244,653.30	19,136,537.17	14,753,755.16
北京三聚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等	人民币 50,000 万元	1,197,588,723.59	549,241,487.17	1,453,496,012.18	-7,375,670.87	-7,269,349.14
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开发等	人民币 15,000 万元	325,543,216.48	168,921,178.44	221,994,889.57	8,231,090.70	7,110,325.61
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领域技术服务、装备及材料销售、投资和投资管理	港币 30,000 万元	4,096,080,478.90	1,568,977,248.32	1,674,179,832.05	18,218,968.11	35,868,801.83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咨询等	人民币 20,500 万元	329,880,735.32	312,137,704.01	13,282,762.93	15,054,875.08	13,881,855.6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桦川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同江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绥滨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靖宇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兴安盟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呼伦贝尔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通辽三聚绿源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开封市三聚绿宝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周口三聚绿沃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宿州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亳州市三聚绿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绵阳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浙江聚金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河南省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玛纳斯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岐山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金昌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阜新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平罗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哈尔滨市绿荣生物质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包头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三聚生物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北京巨涛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蓬莱巨涛商贸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天津巨涛海洋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自上市以来，公司依托技术创新，从最初的能源净化领域的净化剂催化剂生产商，发展成为包括材料、剂种、技术、设备、工程在内的综合服务商，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同时，公司主要核心技术都建立了工业示范项目，为技术的后续大规模推广和应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国资体系的支持下，公司将继续贯彻和执行战略发展规划，更加关注业务发展速度和质量的平衡，逐步调整业务模式和结构，坚持核心技术推广和优势产业打造同步进行，包括：逐步降低垫资建设规模，加快应收账款回收和转让，改善经营现金流，成为拥有核心技术的传统能源化工行业服务商；同时逐步建设生态农业、绿色能源以及其它高附加值产品的运营资产，成为拥有持续稳定盈利和良好现金流的绿色能源化工产业领先者。

(二)、公司2019年经营工作的重点

继续支持和促进催化剂、净化剂及净化技术服务产业的发展。充分发挥催化剂、净化剂技术优势、产能优势，大力开拓市场，努力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业务盈利能力；通过技术创新、技术改造、产品升级等手段强化产品的差异化，提高产品附加值。充分把握国家清洁能源大开发、环保政策趋严的机遇，进一步推进气体净化服务在上游油气田领域市场应用，使其成为公司新的效益增长点。鼓励、支持新材料的研发，利用好国家工程中心、自有研发机构、合作科研机构等科研资源，针对不同领域的市场需求，开发新型催化剂、净化剂、净化技术，保持公司在能源净化、化工催化等领域的技术优势，提高产业及技术服务业务的竞争力。继续推进湿法脱硫技术的落地，积极开展技术交流和市场开拓，努力促进项目实施。

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产业，在原生物质项目的基础上，优化投资项目，尽快实现经济效益；大力发展秸秆炭化还田与土壤改良服务产业，将其打造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在服务农业农村农民的同时，使其成为公司未来发展新的业务亮点。包括：围绕全国农技中心“关于做好2019年农作物秸秆炭化还田改土培肥绿色农业生产试验示范工作的通知”精神，组织好400万亩试验示范炭基肥备产工作，并继续与合作伙伴积极尝试生态农业综合服务新模式；集中公司优势资源，保障自建项目的顺利进行，初步形成一批自有的生物质炭基肥生产企业；进一步优化炭基复合肥建设方案，针对项目模块化建设和运营，编制精细化、标准化、专业化的项目管理手册，完成方案论证和文件编制，做好相关人员培训；进一步拓展生物质炭化相关产品的深加工技术和下游应用领域，开发系列高附加值产品，提高产业链整体价值。

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领域，重点推进重大技术示范项目的实施。包括：推进百万吨大型悬浮床项目建设，重点做好大庆龙油项目悬浮床单元的建设工作，同时，根据该项目原料油品的品种，做好相应的悬浮床催化剂备产工作；完成禾友化工低压钌基氨合成全厂改造项目并协助实现开车，为钌基氨合成技术在老厂改造的应用建立良好的案例；协助完成聚实费托项目的开车，为后续费托产品深加工项目奠定基础。推进七台河地区焦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以期尽快完成项目，回收应收账款。

加大悬浮床技术、钌基氨合成技术的市场化推广力度。公司将建立专业化技术推广团队，在跟进和服务现有意向企业的基础上，进一步广泛接触国内外潜在客户，力争让相关技术的推广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

公司将继续推进核心运营资产的建设，加大对高附加值、绿色能源核心产业的投入。除已经规划的自建炭基复合肥项目外，公司还计划建设一套钴基费托产品深加工装置，针对钴基费托的粗产品进行进一步的提质和加工，生产填补国内空白的高端牌号溶剂油和合成蜡产品。同时公司将加快生物质直接液化首套工业示范项目的建设，尽快实现技术的工业化规模验证，并就生物质直接液化的大型工业项目开始前期准备工作。

公司将在国资的领导支持下，继续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同时，重点部署可续期债的发行工作、继续执行应收账款的转让工作，为公司的转型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在公司治理方面，按照国资体系的指导，公司将积极调整组织架构，强化专业化管理体系，按照权责利相统一的要求，建立企业负责人及相关人员经营业绩同激励约束相结合的考核制度，按照全面落实责任的要求，推动企业建立健全内部经营业绩考核体系，增强企业管控力和执行力，层层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

展望未来，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明确，核心技术逐渐成熟，在国资体系的支持下，经营管理日趋完善。公司将坚持发展战略，积极改善经营模式，全力开拓市场，建立核心产业，为公司后续长期稳定的可持续发展不断努力。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化石能源综合服务项目实施及推广的风险

公司立足化石能源领域，特别是为传统焦化、化肥企业提供综合服务，以客户已有的传统产业及其公用配套设施为基础，实践煤焦化、气化一体化，煤制油、清洁燃气、化学品、电、热一体化，石油化工和煤化工融合发展，通过为客户提供催化剂、净化剂、工艺技术、工程项目建设支持、提高产品价值链等整体解决方案等模式，推动传统焦化、化肥等煤化工和石油化工等产业升级和结构转型。目前，相关业务已经在内蒙古、黑龙江、山西、河南、湖北等地区的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中取得了良好业绩。

由于上述能源综合服务项目，特别是悬浮床、费托等项目需要的资金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技术要求较高、管理难度较大、政府审批复杂，对公司项目管理能力提出较大挑战。

为了满足项目实施的需要，公司将合理配置资金，做好各类人员安排，并对项目管理流程进行优化，控制项目重要节点，提高项目信息传递，加强项目资源共享，落实项目按计划实施。同时，随着公司产业化示范工程的落地，下游客户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不断体现，公司将加大技术及实施方案产业化推广的力度。

2、生物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实施及推广的风险

公司采用国际领先的“秸秆炭化还田—土壤改良技术”，短期内形成了生物质收集、利用、加工和增值的新产业。该技术世界领先，适合我国农业发展现状，报告期被农业部列为重点推介的秸秆农用十大模式之一。目前，公司以大量的大田、大棚作物对比试验为基础，已经组织对接300个以上县市，遍布蒙辽、黑吉、华东、中原、中南、西南、西北七大片区。公司推广农作物秸秆等生物质综合循环利用生产炭基复合肥、土壤改良剂等产品的综合服务项目已经初见规模。

由于生物质产业链比较长，项目分布式推广涉及地域广，做好秸秆收储、测土配方、炭肥生产和销售等全产业链各环节的控制，尤其要做好秸秆资源收集和炭肥产品示范及推广应用需要投入较大的人力物力。为了做好各方面工作，保证项目快速落地运营，公司将努力协调发挥地方政府及项目公司的积极作用，不断优化工艺工程，加强项目管理和人员培训，降低建设和运营成本，提高项目实施和推广进度。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由于公司化石能源综合服务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部分项目实施进度放缓，在项目没有完工的情况下形成了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公司下游客户自身具有较好的产业基础，经过公司产业升级改造，在国家供给侧改革过程中脱颖而出，成为区域乃至行业竞争力突出的新型焦化企业。在建项目为产业延伸项目，将继续依托原有产业基础进一步提升企业产品的附加值，为企业获取更高的效益。后续公司将继续强化客户信用追踪管理，保障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

4、海外业务风险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的不断开拓，面对全新的市场、文化和法律环境，公司通过一定时间适应，已经和下属控股子公司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形成了更加专业、更加强大的服务团队。公司将抓住页岩气脱硫市场需求回升商业机遇，在项目执行前进行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大设备投入保证市场占有率的提升。期间，公司业务进度将会受到美国页岩气开采市场波动的影响，同时，汇率波动，国际经济形势变化，也会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一定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5月01日	其他（电话会议）	机构和个人	业绩说明会，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核心技术介绍与答疑
2018年06月03日	其他（电话会议）	机构和个人	业绩说明会，公司技术创新和全面转型介绍与答疑
2018年07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和个人	公司股权结构调整说明，公司经营和技术进展说明与答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3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2,350,503,951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70,515,118.53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70,515,118.53
可分配利润 (元)	2,237,920,913.39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350,503,951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 (含税)。	

公司近 3 年 (包括本报告期) 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 (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预案) 情况

1、2017年3月15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195,595,892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 (含税); 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195,595,892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2、2018年4月19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公司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8,079,963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 (含税); 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8,079,963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350,503,951股。

3、2019年4月15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2,350,503,951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 (含税)。此预案须提交至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 (包括本报告期) 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70,515,118.53	505,512,560.90	13.95%	0.00	0.00%	70,515,118.53	13.95%
2017 年	180,807,996.30	2,539,152,310. 34	7.12%	0.00	0.00%	180,807,996.30	7.12%
2016 年	239,119,178.40	1,617,053,041. 67	14.79%	0.00	0.00%	239,119,178.40	14.79%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承诺：“1、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本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	2018 年 07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常州京泽永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刘雷、林科	限售承诺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常州京泽永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刘雷作为公司董事长、林科作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上述二人持有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除需满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外，还需要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董事、高管转让股份的限制性规定减持本次	2015年09月23日	36个月	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

			非公开发行所持有的股份。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北京二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大行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刘雷、林科、张雪凌、石涛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北京二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大行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刘雷、石涛、公司股东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上市前承诺："一、本人、本公司及控股企业、参股企业目前不存在对股份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在今后亦不会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和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	2010年04月27日	长期	公司上市以来，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得到有效履行。

			<p>权益方式)从事对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p> <p>二、如本人、本公司及控股企业、参股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本公司将及时告知股份公司,并尽力帮助股份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p>			
	张雪凌	限售承诺	<p>公司股东张雪凌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总经理林科先生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p>	2010年04月27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林科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刘雷、林科	限售承诺	自即日起三十六个月内（2017年7月16日至2020年7月16日）不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份。	2017年07月16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增持公司股份承诺	自2018年2月9日起的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同时，承诺本公司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018年02月09日		正常履行中。
	刘雷、林科、刘明勇、张淑荣、任相坤、	增持公司股份承诺	自2017年7月17日起的6个月内增持	2017年07月17日		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

	曹华锋、蒲延芳、王宁生、袁毅、付兴国、孙艳红、杜明来、闫常群、于学政、杨维安、李军、吴永涛、贾昆、韩珏、赵正昌、刘玉珍、高瑞钢、李会平、邢瑞惠、闫晓斌、赵燕、宋晓红、蒲延军、周丹丹、赵文涛、崔永君、陈海江、关爽、闻学兵、徐舒言、黄琼、占小华、王雅静、王鲲、窦瑞刚、郭玉峰、谢长兵、赵刚、李晓娟、闫闯、江莉龙、袁修荣、黄河、易金华、石勤、何国民、邹宁、于成林、于春林		公司股票，合计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5,000 万元。其中刘雷、林科、刘明勇、张淑荣、任相坤、蒲延芳、王宁生、袁毅、曹华锋、付兴国、孙艳红合计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其余 43 名核心管理人员合计增持公司股票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同时，承诺本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增持完成 6 个月后，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规定。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	无					

一步的工作计划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如下修订：（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2）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公司调整财务报表列报同时相应调整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新增的公司情况：

子公司类型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取得方式	与上年相比的变化情况
全资子公司	桦川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微量元素肥料制造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子公司类型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取得方式	与上年相比的变化情况
全资子公司	同江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绥滨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靖宇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兴安盟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呼伦贝尔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通辽三聚绿源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开封市三聚绿宝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周口三聚绿沃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宿州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亳州市三聚绿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子公司类型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取得方式	与上年相比的变化情况
全资子公司	绵阳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食用农产品、豆类、谷物、薯类、饲料、化肥、花、草及观赏性植物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控股子公司	浙江聚金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养殖业废弃物炭化技术、农林业生物质炭化技术、生物质能源产品的技术研发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玛纳斯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岐山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材料、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金昌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等生物质的收集、收购、加工和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无土栽培基质、微生物菌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阜新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等生物质收集、收购、加工和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微生物菌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河南省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加工及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微生物菌肥、无土栽培基质的生产、销售及上述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生活用燃料、瓜果、茶、干品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子公司类型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取得方式	与上年相比的变化情况
全资子公司	平罗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收集、收购、加工和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质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微生物菌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市绿荣生物质材料有限公司	生物质材料制造、销售；稻草、麦秸、大豆秸、玉米秸、高粱秸的初加工、销售；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销售；粮食收购；食品生产；食品经营；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物质能发电；知识产权服务；机械设备租赁。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包头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等生物质收集、收购、加工和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微生物菌肥的生产和销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控股子公司	三聚生物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化工产品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控股子公司	北京巨涛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控股子公司	蓬莱巨涛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沥青、石油焦、棕榈油、废油脂、植物油、脂肪酸、燃料油（闭杯闪点大于 61 摄氏度）、生物柴油、清洁型煤、通用设备、电气机械及器材、金属制品、仪器仪表、电子元件、五金产品、涂料；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光辉、乔鑫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股权激励计划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5年12月30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开始实施。报告期内，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可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690,341股，占限制性股票授予总数的30%。

（二）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股权激励事项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索引
--------	----------	----------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2018年8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2018年8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8年11月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 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对公司本报告期及以后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本报告期及以后各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2、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成本摊销情况的预测算结果见下表：

公司在2016年-2019年将按照各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比例和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2016年-2019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总计
摊销金额	1,521.03	723.29	287.19	21.27	2,552.7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其中，报告期摊销限制性股票成本287.19万元。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王庆明担任董事长	项目款	工程承包	市场公允价格	2345.57万元	2,345.57	0.64%	120,000	否	按合同约定付款	2345.57万元	2017年09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鹤壁世通绿能石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林先生过去12个月内曾任其法人	项目款	技术许可	市场公允价格	3000万元	3,000	0.82%	530,000	否	按合同约定付款	3,000.00万元	2017年12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董事长												
鹤壁世通绿能石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林先生过去12个月内曾任其法人及董事长	租赁款	车辆租赁	市场公允价格	8.33万元	8.33	80.64%	35	否	按合同约定付款	8.33万元	-	-
贝伦钢结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销售款	产品销售	市场公允价格	40.13万元	40.13	0.02%	40.13	否	按合同约定付款	40.13万元	-	-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51%股份	担保费	担保费	市场公允价格	522.32万元	522.32	100.00%	522.32	否	按合同约定付款	522.32万元	-	-
合计					--	--	5,916.35	--	650,597.45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王宁生	公司高管	报告期，公司向税务机关履行“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员工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进行了纳税申报并缴纳了税款。	是	0.00	1,189.54	0.00	0.00%	0.00	1,189.54
袁毅	公司高管	报告期，公司向税务机关履行“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员工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进行了纳税申报并缴纳了税款。	是	0.00	1,470.71	0.00	0.00%	0.00	1,470.71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		上述代缴税款不存在收回风险，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涉及人员承诺尽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快归还公司相关欠款。
-----------	------------

应付关联方债务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8年6月，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珠海巨涛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回租）”，租赁物为海洋石油工程设施设备，租赁物总价款为10,000万元，租赁期约为27个月。租赁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洋石油工程设施设备	164,606,670.84	48,448,815.25	-	116,157,855.59
合计	164,606,670.84	48,448,815.25	-	116,157,855.59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爱放牧（兴安盟）生 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08 月28日	5,000	2018年11月16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5,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3,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 剂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16,500	2018年01月17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 剂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16,500	2018年03月08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 剂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16,500	2018年03月1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 剂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20,000	2018年03月0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 剂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20,000	2018年03月1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 剂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20,000	2016年07月28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5年	否	否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 剂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10,000	2018年04月27 日	4,888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 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5,000	2018年03月07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 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10,000	2018年08月14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 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30,000	2018年10月26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 有限公司	2017年09 月26日	30,000	2018年01月12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26日	30,000	2018年01月12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26日	30,000	2018年01月17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26日	30,000	2018年02月05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26日	30,000	2018年08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12,000	2018年04月18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12,000	2018年04月2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16,000	2018年03月2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16,000	2018年07月31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6日	36,000	2016年09月23日	3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6日	15,000	2017年03月06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23日	80,000	2017年05月25日	79,9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1日	35,000	2018年07月02日	19,240.94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1日	35,000	2018年07月02日	1,052.52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10,000	2018年06月22日	6,700.78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45,000	2017年12月2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45,000	2018年03月01日	11,5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45,000	2018年05月07日	11,5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4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5,082.2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77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49,982.2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巨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10,000	2018年02月0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巨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10,000	2018年05月08日	950	连带责任保证	11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275,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2,9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85,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95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20,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11,032.2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66,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55,932.2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7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67,85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7,851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无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 精准扶贫成效

无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年，公司按照计划在全国以县（市）为单位分布设立了24个生物质秸秆综合循环利用-秸秆炭化还田、土壤改良直投项目公司，其中14家在国家级贫困县和绿色农业示范区，该项业务已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三聚绿源全面负责公司设立、组织机构搭建、人员招聘培训到企业运营的规范的管理模式。建立健全的生物质资源收、储、造粒体系，并依托公司独有的生物质资源综合循环利用技术，将生物质资源加工生产成炭基肥、液体肥、叶面肥、土壤改良剂等系列产品，打造全流程示范项目。通过生物质资源的有机还田，提高土壤基础地力，帮助农民增产增收，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以产业拉动贫困地区经济发展，促进农民就业，让农民分享绿色发展的红利，在贫困地区打造示范性产业基地和农业产业体系链条，助力精准扶贫。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	超标排放情

司名称	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情况		物排放标准		总量	况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二车间焙烧炉(24m)	95.2mg/m ³	(GB16297-1996)二级, 240mg/m ³	0.3797t/a	4.84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二车间焙烧炉(42m)	86.5mg/m ³	(GB16297-1996)二级, 240mg/m ³	0.8125t/a	4.84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二车间焙烧炉(32m)	89.7mg/m ³	(GB16297-1996)二级, 240mg/m ³	0.3936t/a	4.84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分子筛后处理车间焙烧炉(60m网带)	86.5mg/m ³	(GB16297-1996)二级, 240mg/m ³	0.5184t/a	4.84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氨气	有组织排放	1	分子筛后处理车间焙烧炉(60m辊道窑)	5.911mg/m ³	100mg/m ³	0.0511t/a	-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二车间焙烧炉(24m)	47.3mg/m ³	(GB9078-1996) 200mg/m ³	0.1877t/a	2.19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二车间焙烧炉(42m)	53.6mg/m ³	(GB9078-1996) 200mg/m ³	0.4974t/a	2.19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二车间焙烧炉(32m)	40.3mg/m ³	(GB9078-1996) 200mg/m ³	0.1765t/a	2.19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分子筛后处理车间焙烧炉(60m网带)	10.37mg/m ³	(GB9078-1996) 200mg/m ³	0.3215t/a	2.19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分子筛后处理车间焙烧炉(60m辊道窑)	53.6mg/m ³	(GB9078-1996) 200mg/m ³	0.089t/a	2.19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粉尘	有组织排放	1	二车间除尘器1排放口	7.43mg/m ³	(GB16297-1996)二	0.7356t/a	3.3505t/a	无

限公司						级, 120mg/m3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粉尘	有组织排放	1	二车间除尘器 2 排放口	7.93mg/m3	(GB16297-1996) 二级, 120mg/m3	0.6012t/a	3.3505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粉尘	有组织排放	1	分子筛后处理车间除尘器排放口	7.9mg/m3	(GB16297-1996) 二级, 120mg/m3	0.61656t/a	3.3505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粉尘	有组织排放	1	分子筛合成车间除尘器排放口	9.43mg/m3	(GB16297-1996) 二级, 120mg/m3	0.63888t/a	3.3505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悬浮物 (SS)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32mg/L	(GB8978-1996), 400mg/L	0.6912t/a	-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COD)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280mg/L	GB8978-1996), 1000mg/L	6.048t/a	46.48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总镍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0.71mg/L	GB8978-1996), 1mg/L	0.015t/a	-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总锌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0.17mg/L	GB8978-1996), 5mg/L	0.0037t/a	-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钼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0.00986mg/L	GB8978-1996), 3mg/L	0.00012t/a	-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钴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0.241mg/L	GB8978-1996), 1mg/L	0.0052t/a	-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氨氮 (NH3-N)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0.172mg/L	GB8978-1996), 30mg/L	0.00372t/a	3.656t/a	无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石油类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0.85mg/L	GB8978-1996), 20mg/L	0.0184t/a	-	无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新戊二醇车间焚烧炉 (36m)	100mg/m3	(GB1484-2001), 500mg/m3	3.37t/a	12.59t/a	无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新戊二醇车间焚烧炉(36m)	15mg/m ³	(GB1484-2001), 80mg/m ³	0.50t/a	0.59t/a	无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新戊二醇车间焚烧炉(36m)	0mg/m ³	(GB1484-2001), 300mg/m ³	0t/a	0.35t/a	无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COD)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51.62mg/L	《大庆石化公司污水进水指标》	0.22t/a	11.42t/a	无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氨氮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6.63mg/L	《大庆石化公司污水进水指标》	0.02t/a	0.38t/a	无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石油类	排入污水处理厂	1	污水总排口	0.64mg/L	《大庆石化公司污水进水指标》	0.002t/a	-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标准，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也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上述子公司均已建立了相应的防护/防治设施，保证废水、废气等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各项设施均正常运行。

(1)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防护/防治设施情况

I. 氮氧化物污染防治设施：焙烧产生的含氮氧化物低浓度烟气通过烟道送到碱液吸收塔，经5-15%碱液洗涤、净化，再经排气筒有组织达标排放（碱液吸收装置由吸收塔、碱液槽、碱液泵组成）。焙烧产生的含氮氧化物高浓度烟气通过烟道送到催化还原脱硝装置处理，经排气筒有组织达标排放。

II. 粉尘污染防治设施：粉尘岗位设有布袋除尘器，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后经排气筒达标排放。

III. 污水防治设施：建有废水处理池150m³一座，500m³一座，事故池1,000m³一座。建有日处理能力120吨高氨氮废水预处理装置，日处理能力600吨的综合废水处理站(加药除去重金属+高氨氮废水（预处理）+含镍废水加药预处理+水解生活+MBR)。

(2)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防护/防治设施情况

I. 废气防治设施：苯乙烯车间与新戊二醇车间产生废气通过密闭管线进入焚烧炉进行焚烧处理，焚烧炉废气处理能力1,883m³/h、废水处理能力132kg/h。自建火炬系统作为应急处置设施保持长燃，火炬系统废气处理量为12,000m³/h。

II. 污水防治设施：建有废水处理场一座，事故池4,252m³一座。污水处理场日处理废水能力360吨/天，(EGSB工艺+A/O生化工艺)。

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环境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与行业标准，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对环保设施不断进行完善并加大相应的环保投资，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现有一期、二期、三期、化工化肥技改四个项目均已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完成备案，取得环评批复，并全部通过验收。

(2)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苯乙烯抽提装置与新戊二醇装置、增建火炬和焚烧炉系统均完成环评并获得批复文件，并全部通过验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时间应急预案已于2016年12月在沈阳市环境保护局化工园环保办公室备案。

(2)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制定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报大庆高新区安全环保局进行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已经委托具有监测资质的第三方进行了环保监测，监测各项指标均符合标准。

(2)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已按照委托环评要求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检测工作。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已进行2018年环境信息公开及2018年环境统计的上报，并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4,408,637	24.03%	-	-	126,815,201	-340,737,356	-213,922,155	220,486,482	9.38%
2、国有法人持股	182,432,456	10.09%	-	-	54,729,736	-237,162,192	-182,432,456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51,976,181	13.94%	-	-	72,085,465	-103,575,164	-31,489,699	220,486,482	9.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2,136,049	2.88%	-	-	15,640,815	-67,776,864	-52,136,049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9,840,132	11.05%	-	-	56,444,650	-35,798,300	20,646,350	220,486,482	9.3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3,671,326	75.97%	-	-	412,101,398	344,244,745	756,346,143	2,130,017,469	90.62%
1、人民币普通股	1,373,671,326	75.97%	-	-	412,101,398	344,244,745	756,346,143	2,130,017,469	90.62%
三、股份总数	1,808,079,963	100.00%	-	-	538,916,599	3,507,389	542,423,988	2,350,503,95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017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司股本增加542,423,988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经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08,079,96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7月13日公司完成2017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公司以1,808,079,963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公司总股本增加到2,350,503,951股。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相关规定，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由1.43元和1.42元变成1.10元和1.09元。另外总股本的增加导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相应减少。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91,216,228	118,581,096	27,364,868	0	-	-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216,228	118,581,096	27,364,868	0	-	-
常州京泽永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136,049	67,776,864	15,640,815	0	-	-
刘雷	17,283,429	19,433,790	21,788,004	19,637,643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林科	104,651,710	18,153,751	49,549,265	136,047,224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张雪凌	36,221,904	47,088,475	46,182,927	35,316,356	高管锁定股	林科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王宁生	2,127,702	391,824	1,030,134	2,766,012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袁毅	2,496,041	391,824	1,140,635	3,244,852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任相坤	1,941,475	391,824	974,266	2,523,917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曹华锋	1,658,096	391,824	889,252	2,155,524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蒲延芳	2,424,400	391,824	1,119,144	3,151,720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付兴国	799,781	391,824	631,759	1,039,716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孙艳红	814,501	174,145	418,497	1,058,853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王庆明	1,801,091	780,473	1,320,800	2,341,418	高管锁定股、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已离职，第四届董事会期满前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其他限售股东	27,620,002	21,347,028	4,930,273	11,203,247	限制性股票锁定股	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约定分期解锁
合计	434,408,637	414,267,662	200,345,507	220,486,48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08,079,96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55,797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64,61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0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47%	692,632,5 62	180,888,0 24	0	692,632,5 62		质押		516,920,758
林科	境内自然人	7.72%	181,396,2 99	41,860,68 5	136,047,2 24	45,349,07 5		质押		177,330,376
北京中恒天达科 技发展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	141,792,7 51	32,721,40 4	0	141,792,7 51		质押		56,301,500
北京市海淀区国 有资产投 资经营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4%	123,160,1 20	28,421,56 6	0	123,160,1 20		质押		58,047,923
常州京泽永兴投 资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67,776,86 4	15,640,81 5	0	67,776,86 4		质押		67,776,864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20%	51,692,83 6	11,929,11 6	0	51,692,83 6		-		-
中国对外经济贸 易信托有限公司 一昀沣证券投资 集合资金信托计 划	其他	2.01%	47,200,00 0	1,0200,00 0	0	47,200,00 0		-		-
张雪凌	境内自然人	2.00%	47,088,47 5	10,866,57 1	35,316,35 6	11,772,11 9		质押		47,079,500
黄锦潮	境内自然人	1.39%	32,680,12 6	10,680,08 3	0	32,680,12 6		质押		16,608,800
张杰	境内自然人	1.05%	24,644,53 6	3,247,535	0	24,644,53 6		质押		3,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是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2、林科与张雪凌是配偶关系；3、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2,632,562	人民币普通股	692,632,562
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1,792,751	人民币普通股	141,792,751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23,160,120	人民币普通股	123,160,120
常州京泽永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7,776,864	人民币普通股	67,776,86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692,836	人民币普通股	51,692,83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一 昀沣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00,000
林科	45,349,075	人民币普通股	45,349,075
黄锦潮	32,680,126	人民币普通股	32,680,126
张杰	24,644,536	人民币普通股	24,644,536
赵郁	22,12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25,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是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2、张杰与赵郁是配偶关系；3、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 692,632,562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594,723,553 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97,909,009 股；2、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 141,792,751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7,305,258 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34,487,493 股；3、黄锦潮共持有公司股份 32,680,126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9,700,023 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12,980,103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雷	1999 年 10 月 29 日	91110108700236620J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管理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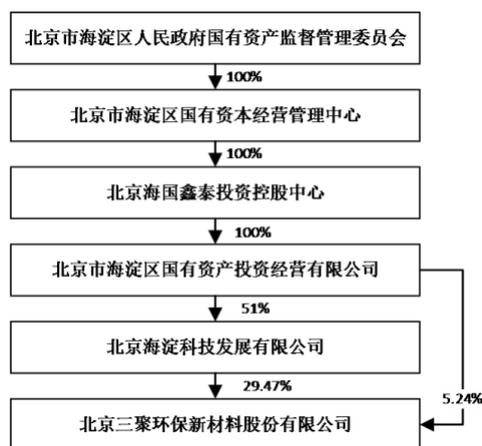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不适用	2004年07月16日	无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海淀区国资委通过北京翠微集团持有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32.83% 股份，通过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持有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29.71% 股份；2、海淀区国资委通过控股子公司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2.6% 股份；3、海淀区国资委间接控制金一文化，通过上海碧空龙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金一文化 17.9% 的股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18年08月23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8年08月23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刘雷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	-	18,712,301	-	-	5,613,690	24,325,991
林科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7	-	-	139,535,614	-	-	41,860,685	181,396,299
毛挺	董事	现任	男	50	-	-	-	-	-	-	-
梁剑	董事	现任	男	44	-	-	-	-	-	-	-
刘明勇	董事	现任	男	49	-	-	1,068,677	-	-	320,603	1,389,280
付兴国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	-	1,066,375	-	-	319,913	1,386,288
李林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	-	-	-	-	-	-
韩小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	-	-	-	-	-	-
申宝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	-	-	-	-	-	-
杨文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4	-	-	-	-	-	-	-
谭向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	-	-	-	-	-	-
杜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1	-	-	-	-	-	-	-
于子瑶	监事	现任	女	39	-	-	-	-	-	-	-
高群仰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9	-	-	-	-	-	-	-
任相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	-	2,588,634	-	-	776,590	3,365,224
曹华锋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8	-	-	2,210,795	-	-	663,238	2,874,033
蒲延芳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7	-	-	3,232,534	-	-	969,760	4,202,294
王宁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	-	2,836,936	-	-	851,080	3,688,016
袁毅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	-	3,328,055	-	-	998,416	4,326,471
孙艳红	副总经理、财务	现任	女	51	-	-	1,086,003	-	-	325,801	1,411,804

	总监										
王庆明	原董事	离任	男	52	-	-	2,401,455	-	-	720,436	3,121,891
合计	--	--	--	--	--	--	178,067,379	--	--	53,420,212	231,487,59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庆明	董事	离任	2018年06月11日	主动离职。
任相坤	董事	离任	2018年06月11日	主动离职。
毛挺	董事	任免	2018年06月28日	经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梁剑	董事	任免	2018年06月28日	经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1、刘雷，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2000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北京大行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大行基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海科融通支付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莱蒙鹏源太湖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国兴科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常州苏源常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孝义市三聚鹏飞新能源有限公司、三亚国兴科达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北京弘泰基业房地产有限公司、北京颐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主席。

2、林科，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钢铁学院（现更名为北京科技大学）。1997年6月创立北京三聚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0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海南三聚绿色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三聚能源净化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似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似食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毛挺，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海淀区财政局行财科科员，历任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资金部副经理、资金部经理；2018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兼任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海淀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中技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泰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永济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稻香湖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鑫泰世纪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海国鑫泰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监事。

4、梁剑，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载运工具及其运用工程专业，高级经济师。2005年8月-2016年6月任职于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6月至2018年9月在海淀区国资委挂职，2018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任职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资本运营部部长。

5、刘明勇，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高级会计师。曾就职于豪力机械（中国）有限公司、中国乡镇企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10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海科融通支付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通化海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孝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美丰业汽车玻璃服务有限公司、徐州大行润丰置业有限公司、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鑫恒泰贸易有限公司、河南浚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华鑫正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天津海科聚能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海科盈沣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付兴国，男，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理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兰州炼油化工总厂石化研究院院长、中国石油润滑油公司研发中心主任兼公司生产技术部主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研究院副总工程师兼重油加工研究室主任，一直从事石油炼制与生物燃料研发工作。2015年5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兼任南京三聚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李林，男，196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1982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化工系有机化工专业，教授级高工。曾任职中国石化洛阳分公司、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一直从事石化工程化技术开发、工程设计、工程项目管理和项目生产管理30多年，精通化工热力学、反应动力学、工业连续过程的系统分析、总体综合和过程模拟，具有丰富的催化剂设计研发、化工流程模拟、工程放大、新技术开发设计和工程建设经验。历任中国石化洛阳石化分公司技术处处长、副总工程师，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7年9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兼任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8、韩小京，男，195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法学硕士。1982年毕业于湖北财经学院（现更名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律专业。1985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曾任职湖北蒲圻纺织总厂、湖北咸宁机床厂、中国政法大学、中国法律事务中心。2014年4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远东宏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9、申宝剑，男，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1986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化学系化学专业，1991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有机化学专业。曾任职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洛阳石化工程公司（LPEC）炼制研究所。历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课题组长、研究室主任、副总工程师、重质油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催化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常务副主任、石油大学新材料开放实验室主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重质油加工重点实验室和清洁燃料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2014年4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化工学院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化工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和学位委员会委员，兼任中科合成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杨文彪，男，194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65年毕业于鞍山钢铁学校，炼焦化学工艺专业。1989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工业热工与热能利用专业。曾任北京首钢焦化厂厂长、首钢炼铁厂副厂长、首钢烧结厂工会主席、首钢总公司总调度室主持工作副处长、中国炼焦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首席专家。2014年4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炼焦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顾问。

11、谭向阳，男，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资深英国注册会计师（FFA）、资深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FIP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GMA）、资深英国皇家特许管理会计师（FCMA）。曾任北京申克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申克（天津）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克莱德物料输送技术有限公司、申克（天津）工业技术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北京申克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申克（香港）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史道克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克莱德物料输送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农业部对外经济合作中心经管处科员。2017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财智东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深咨询顾问。

（二）监事会成员简介

1、杜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中国航空遥感服务公司，北京大行基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北方数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07年10月起任公司监事，2017年9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高群仰，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

所，物理化学专业硕士。2007年7月至2008年4月任职于北京英泰世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08年5月起加入公司，先后任职于公司研发中心、气体净化事业部，现任公司研发中心研发工程师。2013年8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3、于子瑶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7年9月起担任公司监事。现任北京大行基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1、林科，总经理，简历同上。

2、付兴国，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3、李林，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4、任相坤，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3年青岛科技大学毕业后分配到原化工部西北化工研究院工作，历任课题组成员、组长、项目负责人、科研处副处长、处长、研究开发部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2002年3月起，曾担任神华煤液化技术部负责人、神华煤液化研究中心主任、神华煤制油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神华煤制油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神华煤制油化工研究院副院长、煤炭直接液化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06年9月至今担任科技部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先进能源领域专家组成员，十二五清洁煤主题专家组召集人，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能源专家组成员。2011年8月至2018年6月担任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BS能源技术株式会社董事。

5、曹华锋，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毕业于南开大学。历任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研究员助理、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10年10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蒲延芳，女，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东北石油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毕业后进入大庆石油化工公司研究院工作，历任课题组成员、项目负责人、课题组长、研究室副主任、研究室主任。2001年6月起先后担任公司总裁办主任、技术部部长、生产技术部部长、技术总监、总经理助理、石化事业部总经理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2年12月21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总经理，沈阳聚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海南三聚绿色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

7、王宁生，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兰州炼油催化剂厂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生产副厂长。2008年7月担任兰州石化三叶公司总经理。2012年3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管理部部长。2012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三聚能源净化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8、袁毅，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航天部第四研究院研究人员，西安天化化工实业公司总经理。2009年2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煤化工事业部高级销售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孝义市三聚鹏飞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三聚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9、孙艳红，女，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北京天鸟一和数控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合达美智能数控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2年1月加入公司任职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4年5月起担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6年3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9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雷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	-	是
毛挺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	-	否

毛挺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是
刘明勇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	-	是
杜伟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雷	北京大行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	-	否
刘雷	北京大行基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刘雷	北京海科融通支付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刘雷	北京弘泰基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雷	常州苏源常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刘雷	常州莱蒙鹏源太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刘雷	深圳市国兴科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刘雷	三亚国兴科达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刘雷	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刘雷	孝义市三聚鹏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刘雷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雷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雷	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刘雷	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董事会主席	-	-	是
刘雷	北京颐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林科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林科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林科	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林科	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林科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林科	北京三聚能源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林科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林科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林科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林科	海南三聚绿色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林科	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林科	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是
林科	北京似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林科	似食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否
毛挺	北京海淀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	-	否
毛挺	北京中技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毛挺	北京国泰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	否
毛挺	北京永济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	否
毛挺	北京稻香湖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	-	否
毛挺	北京鑫泰世纪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毛挺	北京海国鑫泰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	-	否
梁剑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资本运营部部长	-	-	是
任相坤	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否
任相坤	BS 能源技术株式会社	董事	-	-	否
任相坤	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明勇	徐州大行润丰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明勇	北京海科融通支付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明勇	北京华鑫正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否
刘明勇	大庆联谊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明勇	吉林通化海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明勇	山西孝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明勇	正美丰业汽车玻璃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	-	是
刘明勇	北京海鑫恒泰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明勇	河南浚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刘明勇	天津海科聚能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刘明勇	北京海科盈沣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否
李林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李林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	-	否
付兴国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	-	否
付兴国	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	-	否
付兴国	南京三聚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付兴国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	-	否
付兴国	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否
蒲延芳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总经理	-	-	否
蒲延芳	沈阳聚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否
蒲延芳	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	-	否
蒲延芳	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	-	否
蒲延芳	海南三聚绿色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	-	否
王宁生	北京三聚能源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总经理	-	-	否
王宁生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否
王宁生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袁毅	北京三聚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否
袁毅	孝义市三聚鹏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	-	否
袁毅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	-	否
韩小京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	是
韩小京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是
韩小京	远东宏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是
韩小京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是
韩小京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	-	是
申宝剑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化工学院	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化工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和学位委员会委员	-	-	是
申宝剑	中科合成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是
杨文彪	中国炼焦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	顾问	-	-	是
谭向阳	北京财智东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资深咨询顾问	-	-	是

		问			
于子瑶	北京大行基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部经理	-	-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决策程序

1、第四届董事会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及第四届监事会任职的监事按照经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和监事津贴的议案》执行；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终目标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年终目标绩效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生产经营发展状况，考虑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批准后发放。

(二) 确定依据

1、在公司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依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终目标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年终目标绩效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生产经营发展状况，考虑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批准后发放；

2、公司职工监事未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按其在公司所任职务领取相应报酬；

3、第四届董事会任职的独立董事津贴按照经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和监事津贴的议案》执行；

4、不在公司任职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按照经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和监事津贴的议案》执行。

(三) 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第四届董事会离任人员）合计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为1,234.82万元；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支付，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的津贴按季度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雷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	是
林科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89.41	否
毛挺	董事	男	50	现任	3.00	是
梁剑	董事	男	44	现任	3.00	是
刘明勇	董事	男	49	现任	6.00	是
付兴国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126.51	否

李林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80.51	否
韩小京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9.00	否
申宝剑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9.00	否
杨文彪	独立董事	男	74	现任	9.00	否
谭向阳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9.00	否
杜伟	监事会主席	男	51	现任	6.00	是
于子瑶	监事	女	39	现任	6.00	是
高群仰	职工监事	男	39	现任	28.74	否
任相坤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126.51	否
曹华锋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8	现任	126.51	否
蒲延芳	副总经理	女	57	现任	114.05	否
王宁生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26.51	否
袁毅	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126.51	否
孙艳红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51	现任	126.56	否
王庆明	原董事	男	52	离任	3.00	是
合计	--	--	--	--	1,234.8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雷	董事长	-	-	-	-	2,143,308	1,393,150	-	-	1,393,150
林科	副董事长、总经理	-	-	-	-	1,875,396	1,219,007	-	-	1,219,008
刘明勇	董事	-	-	-	-	602,807	391,824	-	-	391,825
付兴国	董事、副总经理	-	-	-	-	602,806	391,824	-	-	391,825
任相坤	副总经理	-	-	-	-	602,807	391,824	-	-	391,825
曹华锋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	-	602,807	391,824	-	-	391,824
蒲延芳	副总经理	-	-	-	-	602,807	391,824	-	-	391,825
王宁生	副总经理	-	-	-	-	602,807	391,824	-	-	391,825

袁毅	副总经理	-	-	-	-	602,807	391,824	-	-	391,825
孙艳红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	-	-	-	267,915	174,145	-	-	174,145
王庆明	原董事	-	-	-	-	602,807	0	-	-	783,649
合计	--	--	--	--	--	9,109,074	5,529,070	--	--	6,312,726
备注（如有）	无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3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76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19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4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182
销售人员	160
技术人员	901
财务人员	157
行政人员	1,363
合计	4,7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41
硕士学历	298
本科学历	1,349
专科	914
专科以下学历	2,161
合计	4,763

2、薪酬政策

公司执行同工同酬，易岗易薪的薪酬政策；公司执行为员工岗位付薪、能力付薪、业绩付薪的薪酬支付原则。公司建立

有完整的薪酬体系及业绩考核制度。薪酬体系基于岗位体系建立，为不同岗位体系的员工提供不同的薪酬上升通道，薪酬体系细分为管理类、研发类、技术类、销售类、项目管理及建设类、生产类等。每个年度公司会进行相应的市场薪酬水平调研，适时调整公司的薪酬整体水平。

薪酬体系包含工资体系和福利体系。工资体系包含基本年薪以及根据业绩考核制度确定的年度奖励。福利体系包含社保公积金以及公司提供的其他福利，包含补充医疗保险、公司培训及团建等。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会适时调整薪酬政策，使公司的薪酬水平更具竞争力，以便吸引和保留优秀员工。

3、培训计划

公司按年度根据企业当年的发展需求制定培训计划。公司根据以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和学习为辅的原则制定培训计划。公司建立有相应的培训制度，内部培训主要针对公司制度培训、业务知识培训、企业文化培训等方面，外部培训主要针对战略管理类、财务类等专业知识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492,70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8,794,637.0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健全和完善了《公司章程》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程序性，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的水平。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召开股东大会5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4次，所有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7名为非独立董事，4名为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结构合理，董事任职资格、选聘程序、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1名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员工通过民主推选而选出。公司监事会成员结构合理，监事任职资格、选聘程序、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及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按授权权限提交经理层、

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讨论确定。

（一）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人员方面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在各个业务部门提出人员需求计划后，由企业管理部独立自主地进行招聘管理人员和员工；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相关部门及其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三）资产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完整生产系统、工业产权及非专利技术、商标。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四）财务方面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财务核算业务，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内部分工明确，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责分开，具有独立的银行账号，独立纳税，公司的资金使用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独立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16%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2%	2018 年 06 月 28 日	2018 年 06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7%	2018 年 09 月 11 日	2018 年 09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2%	2018 年 10 月 11 日	2018 年 10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5%	2018 年 12 月 25 日	2018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韩小京	11	11	0	0	0	否	4
申宝剑	11	11	0	0	0	否	5
杨文彪	11	11	0	0	0	否	5
谭向阳	11	11	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具体规定，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科学审慎决策，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及建议。同时，积极与其他董事、监事及公司管理层沟通交流，掌握公司发展动态，有效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了核查，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生产经营控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

了总结评价，提出续聘会计事务所的建议。

（二）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依照《董事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对公司增补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未发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对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是否满足解锁条件等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满足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

（三）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战略执行情况进行回顾总结，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形势及时进行了战略规划研究，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的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终目标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年终目标绩效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生产经营发展状况，考虑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由董事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经考核，公司完成2016年度限制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业绩考核指标及个人业绩考核，符合第二期解锁的条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林科、付兴国、曹华锋、任相坤、蒲延芳、王宁生、袁毅、孙艳红获准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3,744,096份。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提升公司整体的凝聚力，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凝聚力。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1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3.87%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9.12%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发生的可能性大小、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做出判断。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1）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的决策失误；（2）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3）中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岗位人员流失严重；（4）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1）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2）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除重大、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分别以主营业务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以主营业务收入作为衡量指标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差错金额\geq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leq差错金额$<$主营业务收入的 2%、差错金额$<$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差错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1%、资产总额的 0.5%\leq差错金额$<$资产总额的 1%、差错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分别以主营业务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以营业收入作为衡量指标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差错或损失金额\geq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leq差错或损失金额$<$主营业务收入的 2%、差错或损失金额$<$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差错或损失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1%、资产总额的 0.5%\leq差错或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1%、差错或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标准建立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018 年度》。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三聚债	112390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21 年 05 月 17 日	150,000	5.5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支付 2017 年 5 月 17 日至 2018 年 5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6 日，本次除息日、付息资金到账日为 2018 年 5 月 17 日。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联系人	石建华	联系人电话	020-88836999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p>1、2015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该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的相关议案。2、201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的相关议案，内容包括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向股东的配售安排、债券期限、募集资金用途、债券上市安排、决议的有效期以及对董事会的授权等事项3、根据上述股东大会的决议，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宜，同时也同意公司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本次债券发行的全部相关事宜，2016年1月6日，公司经营班子召开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议同意公司本次债券发行方式为一次发行。4、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3号文核准，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人民币150,000.00万元，扣除已经支付的承销费用人民币1,800.00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中介服务及推荐费138.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062.00万元。</p>
年末余额（万元）	0.4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p>公司分别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榆树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源支行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2016年5月20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准验字[2016]1098号”验资报告审核确认，截至2016年5月2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50,000.00万元，扣除已经支付的承销费用人民币1,800.00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中介服务及推荐费138.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062.00万元。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榆树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为1,740.28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源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为3,145.93元。</p>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于2018年6月13日出具信用等级通知书及跟踪评级报告。根据该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AA+”。《北京三聚环保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评级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偿债计划

(1) 时间安排

本期债券利息在存续期间内于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5月17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5月17日(如遇法定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机构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偿付日为2021年5月17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5月17日(如遇法定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机构支付。

(2) 偿债资金来源

公司将根据本期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制定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收入及银行贷款。

a. 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753,110.15万元、2,247,773.30万元及1,538,052.23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61,705.30万元、253,915.23万元及50,551.26万元。公司良好的盈利能力及未来发展前景将保障本期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及时支付。

b. 银行贷款

公司资信水平良好,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民生银行、北京银行、中信银行等国内多家银行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足以偿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或本金,公司可通过向金融机构借款筹集资金,用于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3) 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公司财务政策稳健,主动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94倍、2.02倍、1.89倍,必要时公司可以通过流动资产抵押或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财务报表流动资产余额为2,127,824.17万元,速动资产余额为1,930,298.65万元。在公司的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可以通过资产抵押或者变现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

2、偿债保障措施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如下偿债保障措施:

(1)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增信机制的持续监督安排

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利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措施。

(2) 设立专门的偿债偿付小组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公司指定财务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部门在每年财务预算中落实本次债券本息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利益。

在本期债券每年的利息偿付日之前和/或本金兑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专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偿付工作小组组成人员由公司财务部、资金部和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部门的人员组成，负责本金和利息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保证本息偿付工作顺利进行。

(3) 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4) 公司承诺

经公司2015年10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15年11月10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承诺，当出现预计不能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在本次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本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按照《管理办法》聘请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将遵照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随时到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查询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以切实保证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期债券已于2016年7月1日上市流通。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46,022.81	367,810.03	-60.30%
流动比率	1.89	2.02	-13.00%
资产负债率	56.43%	58.64%	-2.21%
速动比率	1.72	1.84	-12.0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18%	24.68%	-14.50%
利息保障倍数	2.54	7.29	-65.1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3	1.23	-240.6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31	7.73	-57.1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公司收入减少，导致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数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3、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应收账款未到回款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减少，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利润总额减少，导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1、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名称	授信种类	授信额度	实际额度使用情况	
				贷款	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	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	流动资金/银行承兑	50,000.00	15,000.00	22,000.60
	建行北京门头沟支行	流动资金/银行承兑	40,000.00	20,000.00	19,546.25
	民生银行成府路支行	流动资金	12,000.00	6,000.00	-
	国家开发银行	流动资金	50,000.00	49,500.00	-
	哈尔滨银行天津河东支行	银行承兑	24,500.00	-	19,086.34
	天津银行北京三元桥支行	银行承兑	60,000.00	-	54,464.76
	河北银行邢台支行	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
三聚凯特	中信银行沈阳分行	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
	建行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流动资金	20,000.00	15,000.00	-
大庆三聚	中国光大银行大庆开发区支行	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流动资金	12,000.00	2,000.00	-
	中信银行哈尔滨分行	流动资金	8,000.00	7,000.00	-
宝聚科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流动资金	285.00	285.00	-
深圳巨涛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	15,000.00	-	-

	中行深圳北方大厦支行	流动资金	4,500.00	-	-
珠海巨涛	交银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	10,000.00	10,000.00	-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流动资金	5,000.00	-	-
	建设银行珠海珠海港支行	流动资金	15,000.00	-	-
蓬莱巨涛	中国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	46,000.00	3,900.00	-
	交通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	25,000.00	5,000.00	-
	民生银行烟台分行	流动资金	15,000.00	4,980.00	-
授信合计			452,285.00	178,665.00	115,097.95

2、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名称	贷款性质	还款金额	还款日期
公司	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15,000.00	2018年7月6日
	河北银行邢台分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15,000.00	2018年9月26日
	华夏银行北京中轴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20,000.00	2018年2月22日
	华夏银行北京中轴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30,000.00	2018年3月9日
	建设银行北京门头沟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19,900.00	2018年3月29日
	天津银行三元桥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30,000.00	2018年3月12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10,000.00	2018年3月7日
	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500.00	2018年11月20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500.00	2018年4月1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0,500.00	2018年10月1日
三聚绿能	平安信托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50,000.00	2018年12月25日
	交通银行海淀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2,500.00	2018年2月23日
三聚凯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5,000.00	2018年1月16日
	中国建设银行沈阳经济开发区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5,000.00	2018年12月29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5,000.00	2018年3月8日
	中国建设银行沈阳经济开发区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5,000.00	2018年3月6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5,000.00	2018年3月16日
	中国民生银行沈阳建设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250.72	2018年4月26日
	中国民生银行沈阳建设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2,700.00	2018年4月26日
	中国民生银行沈阳建设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484.31	2018年4月26日
	中国民生银行沈阳建设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1,449.56	2018年4月26日

	中国银行沈阳开发区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5,000.00	2018年6月8日
	建设银行沈阳经济开发区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5,000.00	2018年3月13日
大庆三聚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8,200.00	2018年1月18日
	中信银行哈尔滨分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3,000.00	2018年1月8日
	工商银行兴业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4,000.00	2018年10月25日
	中国光大银行大庆开发区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1,500.00	2018年2月26日
	中信银行哈尔滨分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3,000.00	2018年3月20日
三聚家景	建行阿拉善支行	固定资产贷款	500.00	2018年4月1日
	建行阿拉善支行	固定资产贷款	500.00	2018年10月10日
深圳巨涛	中行深圳北方大厦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1,000.00	2018年3月3日
	工行深圳蛇口赤湾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1,740.00	2018年4月1日
	工行深圳蛇口赤湾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1,260.00	2018年4月10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3,000.00	2018年5月7日
	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2,000.00	2018年6月26日
蓬莱巨涛	中国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00.00	2018年6月2日
	中国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00.00	2018年12月1日
	中国农业银行蓬莱市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50.00	2018年3月29日
	中国农业银行蓬莱市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50.00	2018年9月28日
	中国农业银行蓬莱市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50.00	2018年6月18日
	中国农业银行蓬莱市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50.00	2018年12月18日
	中信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50.00	2018年4月28日
	中信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00.00	2018年10月28日
	中信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30.00	2018年5月5日
	中信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30.00	2018年11月5日
	中信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30.00	2018年5月11日
	中信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30.00	2018年11月11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0,500.00	2018年5月28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9,000.00	2018年5月28日
	民生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0.00	2018年6月23日
民生银行蓬莱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0.00	2018年12月23日	
珠海巨涛	建行珠海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800.00	2018年1月5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20.40	2018年3月21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5.58	2018年3月21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8.22	2018年3月21日
	建行珠海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980.00	2018年3月23日
	建行珠海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900.00	2018年5月4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20.40	2018年6月21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5.58	2018年6月21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8.22	2018年6月21日
	工商银行珠海平沙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20,000.00	2018年6月15日
	建行珠海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502.21	2018年7月25日
	建行珠海港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900.00	2018年8月7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20.40	2018年9月21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5.58	2018年9月21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8.22	2018年9月21日
	交银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	1,158.94	2018年6月22日
	交银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	1,064.45	2018年9月14日
	交银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	1,075.83	2018年12月14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20.40	2018年12月21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15.58	2018年12月21日
	光大银行深圳华强北支行	流动资金长期贷款	8.22	2018年12月21日
	工商银行珠海平沙支行	并购贷款	1,000.00	2018年12月21日
宝聚科技	广发北京世纪城支行	流动资金短期借款	285.00	2018年11月5日
合 计			323,517.82	-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同时，公司亦不存在违反“16三聚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利安达审字[2019]第 219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光辉、乔鑫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聚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聚环保公司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聚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营业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1、事项描述

三聚环保公司2018年度收入为153.81亿元，主要为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原能源净化产品）、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贸易增值服务、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营业收入发生和完整性将对三聚环保公司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三聚环保公司主要营业收入具体确认时点如下：（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4、收入”）

（1）贸易增值服务为商品购销业务，在发货并取得客户的结算单时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公司贸易增值服务交易过程中承担了商品采购、销售上的主要风险，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自主选择供应商及客户，对销售的商品具有协商定价权，公司贸易增值服务采用全额法确认；

（2）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的设备销售，在发货并取得客户确认的收货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3）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提供专利和技术许可及服务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客户确认的技术清单、服务完成资料等时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4）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的土建安装把一个项目按形象进度

分成若干个节点，签订各分项施工合同，当工程进度达到合同约定的节点时，对工程项目进行竣工验收，并取得客户、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出具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2、审计应对

(1) 对于贸易增值服务的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①对三聚环保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评估；

②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三聚环保公司与贸易增值服务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结算单等文件，评估收入发生的真实性；

③对三聚环保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贸易增值服务销售收入，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结算单等文件，评估收入的完整性；

④在执行上述程序的基础上，我们对重要的客户进行了访谈，以评估收入的真实性。

(2) 对于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设备的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①对三聚环保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评估；

②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三聚环保公司与设备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收货确认单等文件，以评估收入发生的真实性；

③对三聚环保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原能源净化产品）和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的设备销售收入，核对客户收货确认单等文件，评估收入的完整性；

④在执行上述程序的基础上，我们对重要的客户进行了访谈，以评估收入的真实性。

(3) 对于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提供专利和技术许可及服务的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①对三聚环保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评估；

②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三聚环保公司与提供专利和技术许可及服务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确认的技术清单、服务完成资料等文件，以评估收入发生的真实性；

③对三聚环保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提供专利和技术许可及服务的收入，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确认的技术清单、服务完成资料等文件，评估收入的完整性；

④在执行上述程序的基础上，我们对重要的客户进行了访谈，以评估收入的真实性。

(4) 对于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的土建安装的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①对三聚环保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评估；

②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三聚环保公司与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的土建安装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以及客户、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出具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文件，以评估收入发生的真实性；

③对三聚环保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的土建安装收入，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出具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文件，评估收入的完整性；

④在执行上述程序的基础上，我们对重要的客户进行了访谈，以评估收入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三聚环保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

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三聚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聚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三聚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三聚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三聚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聚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三聚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2019年4月15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12,961,404.69	7,031,811,193.2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7,779.00	4,864,527.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318,521,841.53	9,514,281,044.37
其中：应收票据	550,809,057.01	596,454,043.76
应收账款	11,767,712,784.52	8,917,827,000.61
预付款项	2,612,934,687.45	2,573,471,878.77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264,053,489.99	95,841,987.82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975,255,193.97	1,890,716,369.4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93,847,305.81	202,065,122.36
流动资产合计	21,278,241,702.44	21,313,052,123.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000,000.00	2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8,846,339.58	
长期股权投资	59,578,190.61	60,270,499.36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432,822,390.40	2,653,441,204.44
在建工程	66,615,812.01	26,840,159.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801,550,588.77	816,683,213.58
开发支出	228,976,388.20	179,131,349.98
商誉	135,259,916.80	135,259,916.80
长期待摊费用	57,000,674.72	18,743,691.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681,971.41	208,396,027.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1,768.4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6,174,040.98	4,125,766,061.85
资产总计	25,414,415,743.42	25,438,818,184.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0,380,000.00	2,800,605,503.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85,174.00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63,753,891.66	4,844,712,199.53
预收款项	412,663,128.28	855,347,616.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52,043,065.40	78,642,232.67
应交税费	98,160,132.56	260,885,083.64
其他应付款	241,748,908.93	378,497,690.30
其中：应付利息	72,106,339.46	86,257,306.50
应付股利	19,051,851.60	16,577,670.50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7,594,512.34	342,968,088.00
其他流动负债	936,583,016.31	1,003,809,163.91
流动负债合计	11,253,311,829.48	10,565,467,577.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9,463,892.00	1,425,374,588.41
应付债券	1,490,351,677.42	1,486,485,577.2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68,990,576.14	1,043,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80,089,922.40	201,656,449.28
递延收益	110,411,275.51	120,554,35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830,324.75	74,384,429.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7,137,668.22	4,351,955,396.65
负债合计	14,340,449,497.70	14,917,422,973.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50,503,951.00	1,808,079,963.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160,230,883.12	1,699,782,971.12
减：库存股	92,278,117.30	187,030,415.71
其他综合收益	-7,066,791.55	-2,507,270.5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39,518,010.59	339,518,010.5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5,463,756,776.66	5,139,052,212.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14,664,712.52	8,796,895,470.56
少数股东权益	1,859,301,533.20	1,724,499,740.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73,966,245.72	10,521,395,210.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414,415,743.42	25,438,818,184.87

法定代表人：刘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艳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58,745,152.10	2,492,872,223.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616,586,814.62	6,032,342,193.39
其中：应收票据	25,750,853.26	27,889,880.74
应收账款	7,590,835,961.36	6,004,452,312.65
预付款项	493,269,946.54	446,228,305.75
其他应收款	1,393,837,629.87	1,470,024,128.1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736,070,477.40	740,247,834.33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5,105,974.09	97,155,506.67
流动资产合计	12,313,615,994.62	11,278,870,191.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000,000.00	2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370,322,887.88	2,332,194,265.7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1,052,280.02	27,562,464.78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34,710,701.14	125,864,469.36
开发支出	106,463,995.37	102,046,321.22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227,447.04	6,960,92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525,613.66	70,163,02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8,302,925.11	2,691,791,474.13
资产总计	15,181,918,919.73	13,970,661,665.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0,000,000.00	1,39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283,135,231.58	2,606,276,428.85
预收款项	39,044,585.94	22,415,189.13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3,199,970.42	6,152,520.16
其他应付款	381,934,373.59	318,598,925.44
其中：应付利息	66,602,739.73	80,390,410.96
应付股利	7,938,105.29	5,463,924.1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78,996,090.50	814,823,781.70
流动负债合计	7,206,310,252.03	5,287,266,845.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5,000,000.00	-
应付债券	1,490,351,677.42	1,486,485,577.2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993,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1,301,66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5,351,677.42	2,481,287,243.99
负债合计	9,181,661,929.45	7,768,554,089.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50,503,951.00	1,808,079,963.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164,592,232.60	1,704,144,320.60
减：库存股	92,278,117.30	187,030,415.71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39,518,010.59	339,518,010.59
未分配利润	2,237,920,913.39	2,537,395,697.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00,256,990.28	6,202,107,576.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81,918,919.73	13,970,661,665.5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380,522,348.08	22,477,733,021.74
其中：营业收入	15,380,522,348.08	22,477,733,021.74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4,735,086,246.43	19,730,477,798.95
其中：营业成本	12,208,775,322.18	18,330,185,081.2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62,384,750.31	45,191,289.21
销售费用	165,806,593.82	127,658,997.59
管理费用	500,042,319.01	358,793,435.64
研发费用	292,778,248.81	171,961,360.12
财务费用	591,421,596.77	529,126,293.61
其中：利息费用	441,776,540.56	472,767,490.18
利息收入	20,267,867.18	19,941,089.20
资产减值损失	913,877,415.53	167,561,341.57
加：其他收益	43,899,703.82	25,268,191.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5,194.60	57,278,498.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2,308.75	19,977,076.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81,922.00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0,178,688.87	2,829,801,912.55
加：营业外收入	14,075,470.61	166,337,545.73
减：营业外支出	15,806,431.84	1,948,155.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8,447,727.64	2,994,191,302.89
减：所得税费用	90,176,817.08	340,146,988.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270,910.56	2,654,044,314.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270,910.56	2,654,044,314.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5,512,560.90	2,539,152,310.34
少数股东损益	82,758,349.66	114,892,003.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47,060.04	-13,334,626.1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59,521.05	-3,765,867.3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59,521.05	-3,765,867.3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59,521.05	-3,765,867.33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106,581.09	-9,568,758.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5,817,970.60	2,640,709,68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0,953,039.85	2,535,386,443.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864,930.75	105,323,244.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6	1.1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5	1.0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艳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754,625,679.14	5,156,612,794.14
减：营业成本	2,735,764,262.66	2,980,253,187.75
税金及附加	7,372,493.36	7,117,475.12
销售费用	53,718,565.51	57,665,406.93
管理费用	114,832,747.41	167,408,577.21
研发费用	115,186,458.35	97,034,929.36
财务费用	287,418,913.12	313,255,770.63
其中：利息费用	253,112,991.05	340,027,889.84
利息收入	73,295,702.15	85,058,290.19
资产减值损失	580,846,997.12	151,579,199.82
加：其他收益	4,678,715.17	8,693,691.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2,308.75	-602,132.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2,308.75	-602,132.9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528,351.97	1,390,389,805.74
加：营业外收入	39,522.51	
减：营业外支出	809,128.49	1,62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297,957.95	1,388,764,805.74
减：所得税费用	-18,631,169.82	103,872,224.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666,788.13	1,284,892,581.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666,788.13	1,284,892,581.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666,788.13	1,284,892,581.1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02,313,486.27	18,903,774,848.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426,572.61	7,216,247.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929,701.38	281,596,28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82,669,760.26	19,192,587,38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37,712,820.14	17,396,288,731.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0,549,224.63	336,906,54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866,722.22	919,823,363.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676,320.58	893,197,37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67,805,087.57	19,546,216,00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135,327.31	-353,628,624.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08,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4,076.00	57,7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45,980,408.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076.00	868,038,133.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224,659.28	218,089,918.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6,55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224,659.28	284,644,91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90,583.28	583,393,21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4,050.40	87,823,366.5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73,230,000.00	3,887,334,358.4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818,401.79	5,554,84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2,752,452.19	3,980,712,573.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25,191,470.44	2,674,302,468.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0,799,086.85	601,180,440.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200,881.63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236,635.90	1,067,856,03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4,227,193.19	4,343,338,94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474,741.00	-362,626,373.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30,215.62	-7,248,387.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1,570,435.97	-140,110,169.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1,611,193.24	6,161,721,362.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0,040,757.27	6,021,611,193.2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4,960,462.15	3,598,541,454.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02,023.31	61,330,60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7,862,485.46	3,659,872,063.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9,746,736.02	3,141,328,380.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922,793.20	110,858,61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208,671.62	489,215,70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339,060.53	476,346,880.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4,217,261.37	4,217,749,57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4,775.91	-557,877,515.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65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1,983,275.30	1,699,372,98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2,024,925.30	1,699,372,98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348,543.99	127,622,87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820,930.91	1,170,194,180.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1,253,217.88	8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8,422,692.78	2,147,817,05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02,232.52	-448,444,07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5,640,708.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10,000,000.00	1,54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907,815.78	5,554,84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3,907,815.78	1,640,195,557.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4,000,000.00	2,0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5,136,634.46	517,243,042.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8,332,296.78	851,656,03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7,468,931.24	3,378,899,08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561,115.46	-1,738,703,523.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6,313,658.85	-2,745,025,114.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3,872,223.17	4,438,897,337.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558,564.32	1,693,872,223.17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8,079,963.00	-	-	-	1,699,782,971.12	187,030,415.71	-2,507,270.50	-	339,518,010.59	-	5,139,052,212.06	1,724,499,740.37	10,521,395,210.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8,079,963.00	-	-	-	1,699,782,971.12	187,030,415.71	-2,507,270.50	-	339,518,010.59	-	5,139,052,212.06	1,724,499,740.37	10,521,395,210.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2,423,988.00	-	-	-	-539,552,088.00	-94,752,298.41	-4,559,521.05	-	-	-	324,704,564.60	134,801,792.83	552,571,034.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559,521.05	-	-	-	505,512,560.90	114,864,930.75	615,817,970.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871,900.00	-92,278,117.31	-	-	-	-	-	46,039,579.34	141,189,596.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7,700,000.00	7,7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871,900.00	-92,278,117.31	-	-	-	-	-	38,339,579.34	133,489,596.65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2,474,181.10	-	-	-	-	-180,807,996.30	-26,102,717.26	-204,436,532.4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2,474,181.10	-	-	-	-	-180,807,996.30	-26,102,717.26	-204,436,532.46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42,423,988.00	-	-	-	-542,423,988.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42,423,988.00	-	-	-	-542,423,988.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0,503,951.00	-	-	-	1,160,230,883.12	92,278,117.30	-7,066,791.55	339,518,010.59	-	5,463,756.76	1,859,301,533.20	11,073,966,245.7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95,595.89 2.00	-	-	-	2,219,955,508.24	317,215,539.85	1,258,596.83	-	211,028,752.48	-	2,967,508,338.23	250,449,687.54	6,528,581,23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5,595.89 2.00	-	-	-	2,219,955,508.24	317,215,539.85	1,258,596.83	-	211,028,752.48	-	2,967,508,338.23	250,449,687.54	6,528,581,23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2,484,071.00	-	-	-	-520,172,537.12	-130,185,124.14	-3,765,867.33	-	128,489,258.11	-	2,171,543,873.83	1,474,050,052.83	3,992,813,975.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765,867.33	-	-	-	2,539,152,310.34	105,323,244.95	2,640,709,687.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86,125.00	-	-	-	77,625,408.88	-126,886,215.94	-	-	-	-	-	1,368,726,807.88	1,587,924,557.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686,125.00	-	-	-	70,392,508.88	-	-	-	-	-	-	1,368,726,807.88	1,453,805,441.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7,232,900.00	-126,886,215.94	-	-	-	-	-	-	134,119,115.94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3,298,908.20	-	-	128,489,258.11	-	-367,608,436.51	-	-235,820,27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28,489,258.11	-	-128,489,258.1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298,908.20	-	-	-	-	-239,119,178.40	-	-235,820,270.2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97,797,946.00	-	-	-	-	-597,797,946.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97,797,946.00	-	-	-	-	-597,797,946.00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8,079,963.00	-	-	-	1,699,782,971.12	187,030,415.71	-2,507,270.50	339,518,010.59	-	5,139,052,212.06	1,724,499,740.37	10,521,395,210.9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8,079,963.00	-	-	-	1,704,144,320.60	187,030,415.71	-	-	339,518,010.59	2,537,395,697.82	6,202,107,576.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	-	-	-	-	-	-	-	-	-	-	-

错更正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8,079,963.00				1,704,144,320.60	187,030,415.71			339,518,010.59	2,537,395,697.82	6,202,107,576.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2,423,988.00				-539,552,088.00	-94,752,298.41				-299,474,784.43	-201,850,586.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666,788.13	-118,666,788.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71,900.00	-92,278,117.31					95,150,017.3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71,900.00	-92,278,117.31					95,150,017.3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4,181.10				-180,807,996.30	-178,333,815.2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74,181.10				-180,807,996.30	-178,333,815.2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42,423,988.00				-542,423,988.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42,423,988.00				-542,423,98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0,503,951.00				1,164,592,232.60	92,278,117.30			339,518,010.59	2,237,920,913.39	6,000,256,990.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95,595,892.00				2,224,348,141.72	317,215,539.85			211,028,752.48	1,620,111,553.21	4,933,868,79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5,595,892.00				2,224,348,141.72	317,215,539.85			211,028,752.48	1,620,111,553.21	4,933,868,79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2,484,071.00				-520,203,821.12	-130,185,124.14			128,489,258.11	917,284,144.61	1,268,238,776.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284,892,581.12	1,284,892,581.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86,125.00				77,594,124.88	-126,886,215.94			-	-	219,166,465.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686,125.00				70,361,224.88				-	-	85,047,349.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	-				7,232,900	-126,886,			-	-	134,119,1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00	215.94					15.94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3,298,90 8.20	-	-	128,489,2 58.11	-367,60 8,436.5 1	-235,820, 27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28,489,2 58.11	-128,48 9,258.1 1	-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	-	-	-	-	-3,298,90 8.20	-	-	-	-239,11 9,178.4 0	-235,820, 270.2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597,797, 946.00	-	-	-	-	-597,797, 946.00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597,797, 946.00	-	-	-	-	-597,797, 946.00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8,07 9,963.00	-	-	-	-	1,704,144 ,320.60	187,030,4 15.71	-	-	339,518,0 10.59	2,537,3 95,697. 82	6,202,107 ,576.3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北京三聚化工技术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林科、张杰、李冬共同出资设立，成立于1997年6月3日，注册资本为10万元。

经过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2007年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1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后法人股东和自然人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法人股东2名，出资2,861.3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6.11%；自然人股东18人，出资2,238.6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3.89%。根据2007年10月29日第五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三聚

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1月26日于北京市工商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33025574Y。

经2008年增资及2009年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为7,227万元，其中：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人股东持股3,486.33万股，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8.25%；自然人股东持股3,740.67万股，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1.7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400号）核准，公司于2010年4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19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10014号《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727万元。

根据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总股本由9,727万股增加至19,454万股，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13日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10017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9,454万元。

根据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总股本由19,454万股增加至38,908万股，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2年4月28日出具的（2012）年中磊（验A）字第0010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8,908万元。

根据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总股本由38,908万股增加至50,580.40万股，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5月15日出具的利安达验字[2013]第1012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580.4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向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33,978股股票，发行价格为16.48元/股。本次实收资本（股本）变更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1048号验资报告，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08,837,978.00元。

根据2015年4月10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152,651,393股，每股面值1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15年4月30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1,489,371.00元。本次实收资本（股本）变更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5]第1053号验资报告，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61,489,371.00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56号文）的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6,734,079股的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8,223,45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778,223,450.00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4年12月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由于公司已于2015年4月30日实施完毕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5年6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17.13元/股。本次实收资本（股本）变更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5]第2056号验资报告，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78,223,450.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向刘雷、林科等190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84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7.37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18,470,000.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796,693,450.00元。本次实收资本变更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6]第2025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6年5月13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89,111,693.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6年5月13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85,805,143.00元，股本为1,185,805,143.00元。本次实收资本变更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准验字[2016]1097号验资报告。

2016年5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及《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激励计划首期授予并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49名激励对象在公司第一个行权期内可行权总数量为9,790,749份股票期权，并选择自主行权模式。第一期行权数量为9,790,749.00股，增加股本9,790,749.00元，行权后股本变更为1,195,595,892.00元。本次实收资本变更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7]第2064号验资报告。

2017年3月15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97,797,946.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7年4月28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93,393,838.00元，股本为1,793,393,838.00元。本次实收资本变更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7]第2065号验资报告。

2017年2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同意已获授股票期权的49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9,790,750份，并选择自主行权的方式，以及2017年4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权益数量及行权/回购价格的议案》，股票期权调整为14,686,125份，行权价格调整为5.791元每股。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686,125.00元，新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8,079,963.00元。本次实收资本变更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7]第2075号验资报告。

根据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42,423,988.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8年7月24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50,503,951.00元，股本为2,350,503,951.00元。本次实收资本变更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8]京A2028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数为2,350,503,951.0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50,503,951.00元。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9层；

法定代表人：刘雷；

本公司母公司为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15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共17户（另有三级公司28户，三级以上公司22户），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比上年度增加25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对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能力发生重大疑惑的事项。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在备查簿中予以登记。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3)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③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⑤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⑥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①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②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③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其他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

②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10。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应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本公司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大于 5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货款或往来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保证金、内部备用金等款	
组合 3: 关联方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类别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 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四、5 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額，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相同。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自营方式建造。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2、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

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D.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

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④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 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②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A.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C. 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③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①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时点

- ①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原能源净化产品）销售，在发货并取得客户确认的收货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 ②贸易增值服务为商品购销业务，在发货并取得客户的结算单时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公司贸易增值服务交易过程中承担了商品采购、销售上的主要风险，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自主选择供应商及客户，对销售的商品具有协商定价权，公司贸易增值服务采用全额法确认；
- ③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的设备销售，在发货并取得客户确认的收货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④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提供专利和技术许可及服务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客户确认的技术清单、服务完成资料等时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⑤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原能源净化综合服务）及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中的土建安装把一个项目按形象进度分成若干个节点，签订各分项施工合同，当工程进度达到合同约定的节点时，对工程项目进行竣工验收，并取得客户、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出具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⑥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按照完工进度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8年6月15日,国家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附件1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公司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要求,公司调整财务报表列报,同时相应调整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2月7日批准。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见下表

2017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596,454,043.76		27,889,880.74	
应收账款	8,917,827,000.61		6,004,452,312.6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514,281,044.37		6,032,342,193.39
应付票据	1,126,211,742.67		313,846,030.82	
应付账款	3,718,500,456.86		2,292,430,398.0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844,712,199.53		2,606,276,428.85
应付利息	86,257,306.50		80,390,410.96	
应付股利	16,577,670.50		5,463,924.19	
其他应付款	275,662,713.30	378,497,690.30	232,744,590.29	318,598,925.44

2017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530,754,795.76	358,793,435.64	264,443,506.57	167,408,577.21

研发费用		171,961,360.12		97,034,929.36
财务费用	529,126,293.61	529,126,293.61	390,711,090.81	313,255,770.63
其中：利息费用		472,767,490.18	340,027,889.84	340,027,889.84
利息收入		19,941,089.20	7,602,970.01	85,058,290.19
营业收入			5,234,068,114.32	5,156,612,794.14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货物、技术服务收入等	17%、16%、11%、1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2%、1.5%
房产税	自用房产以房产原值的 70% 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房产出租以房产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	1.2%、12%
其他税费	按相关规定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15%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15%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15%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15%

成都巨涛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15%
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	15%
开封市三聚绿宝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金昌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外的其他境内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2017年10月25日, 本公司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号 GR201711002992, 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第一分公司与公司本部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取得了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621000282, 有效期: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 根据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国税发[2010]59 号文件《辽宁省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3)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号: GR201611000762, 有效期三年,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4) 本公司子公司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 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证号 GR201842000426, 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5) 本公司子公司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取得了由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623000153, 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6)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号 GR201811002867, 证书签发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 有效期三年,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7)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号 GR201811002952, 证书签发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 有效期三年,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8) 本公司下属公司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号 GR201644001300, 证书签发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 有效期三年,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9) 本公司下属公司成都巨涛油气工程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号 GR201751000594。证书签发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29 日, 有效期三年,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10) 本公司下属公司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号 GR201644001300, 证书签发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 有效期三年,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 本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市三聚绿宝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金昌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 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0%。

3、其他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境外公司按照当地相关税收政策缴纳相应税款。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22,041.11	2,299,357.85
银行存款	2,367,209,400.14	5,748,415,747.46
其他货币资金	1,644,829,963.44	1,281,096,087.93
合计	4,012,961,404.69	7,031,811,193.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4,119,370.93	207,295,783.32

其他说明

(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542,920,647.42 元，其中 799,000,000.00 元为定期质押存单；200,000.00 元为借款保证金；743,720,647.42 元为到期日在 3 个月以上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2)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4,119,370.93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7,779.00	4,864,527.00
衍生金融资产	667,779.00	4,864,527.00
合计	667,779.00	4,864,527.00

其他说明：

经艾华迪集团（AVISTA GROUP）评估，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蓬莱支行签署的远期外汇协议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为 667,779.00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50,809,057.01	596,454,043.76

应收账款	11,767,712,784.52	8,917,827,000.61
合计	12,318,521,841.53	9,514,281,044.37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7,976,532.95	287,181,063.81
商业承兑票据	202,832,524.06	309,272,979.95
合计	550,809,057.01	596,454,043.7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633,386.40
合计	51,633,386.4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26,342,383.51	-
商业承兑票据	345,039,272.20	-
合计	2,171,381,655.71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83,991,416.98	100.00%	1,616,278,632.46	12.08%	11,767,712,784.52	9,673,788,894.55	100.00%	755,961,893.94	7.81%	8,917,827,000.61
合计	13,383,991,416.98	100.00%	1,616,278,632.46	12.08%	11,767,712,784.52	9,673,788,894.55	100.00%	755,961,893.94	7.81%	8,917,827,000.61

	8	8,632.46	2,784.52	55	93.94	00.61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568,182,805.05	328,409,140.28	5.00%
1 年以内小计	6,568,182,805.05	328,409,140.28	5.00%
1 至 2 年	4,295,321,734.75	429,532,173.47	10.00%
2 至 3 年	2,206,913,874.40	662,074,162.33	30.00%
3 至 4 年	162,478,932.62	81,239,466.31	50.00%
4 至 5 年	72,140,760.17	36,070,380.08	50.00%
5 年以上	78,953,309.99	78,953,309.99	100.00%
合计	13,383,991,416.98	1,616,278,632.46	12.0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0,717,849.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1,110.6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七台河市隆鹏煤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款	2,753,898,227.9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20.58	486,821,057.01
内蒙古聚实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款	1,498,295,934.45	1 年以内、1-2 年	11.19	89,985,874.22

七台河勃盛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款	545,159,439.16	1年以内、1-2年	4.07	42,241,011.60
七台河泓泰兴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款	523,790,828.32	1年以内、1-2年、2-3年	3.91	68,575,365.26
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款	485,391,609.84	1年以内、1-2年	3.63	32,983,808.87
合 计		5,806,536,039.71	—	43.38	720,607,116.96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806,536,039.7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3.3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为 720,607,116.96 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转让	582,257,044.42	-82,257,044.42
合计	582,257,044.42	-82,257,044.42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在经营过程中形成的部分应收账款 582,257,044.42 元转让给华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该应收账款转让不附追索权。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10,032,520.87	84.59%	2,471,203,855.06	96.03%
1 至 2 年	351,274,936.12	13.44%	89,243,587.13	3.47%
2 至 3 年	40,307,461.27	1.54%	10,904,027.83	0.42%
3 年以上	11,319,769.19	0.43%	2,120,408.75	0.08%
合计	2,612,934,687.45	--	2,573,471,878.7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超过1年以上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古县正大洗煤厂	非关联方	43,724,173.43	1-2年	预付货款尚未办理完成采购结算手续
钟祥市金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499,173.12	1-2年	预付货款尚未办理完成采购结算手续
古县利达焦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387,672.25	1-2年	预付货款尚未办理完成采购结算手续

抚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701,721.08	1-2年	预付货款尚未办理完成采购 结算手续
山东宝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41,390.64	1-2年	预付货款尚未办理完成采购 结算手续
合计		175,554,130.52	-	-

注：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共计 402,902,166.58 元，占期末预付账款总额的 15.4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黑龙江安瑞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645,273.69	11.09	1年以内
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618,608.00	5.61	1年以内
山东宝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899,543.20	5.43	1年以内、 1-2年
抚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16,081.08	5.05	1年以内、 1-2年
鹤壁宝马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765,945.22	4.74	1年以内、 1-2年
合计		833,945,451.19	31.92	-

本公司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833,945,451.19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1.92%。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4,053,489.99	95,841,987.82
合计	264,053,489.99	95,841,987.82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00,000.00	9.02%	27,000,000.00	100.00%	-	32,000,000.00	24.93%	32,000,000.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001,591.17	90.91%	7,948,101.18	2.92%	264,053,489.99	96,159,371.83	74.90%	317,384.01	0.33%	95,841,987.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400.00	0.07%	207,400.00	100.00%	-	216,900.00	0.17%	216,900.00	100.00%	-
合计	299,208,991.17	100.00%	35,155,501.18	11.75%	264,053,489.99	128,376,271.83	100.00%	32,534,284.01	25.34%	95,841,987.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蓬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7,000,000.00	27,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000,000.00	27,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9,755,508.86	7,487,775.44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9,755,508.86	7,487,775.44	5.00%
1 至 2 年	6,600.00	660.00	10.00%
2 至 3 年	500.00	150.00	30.00%
3 至 4 年	50,100.00	25,05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434,465.74	434,465.74	100.00%
合计	150,247,174.60	7,948,101.18	5.2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保证金、内部备用金等款	121,754,416.57		
合计	121,754,416.5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630,717.1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009,5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蓬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5,000,000.00	银行存款回款
合计	5,000,000.00	--

其他说明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	转回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蓬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努力收回部分欠款	单项计提	5,000,000.00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内部备用金等款项	121,754,416.57	95,036,813.15
往来款及其他	177,454,574.60	33,339,458.68
合计	299,208,991.17	128,376,271.8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兴达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经营中止往来款	72,897,758.00	1 年以内	24.36%	3,644,887.90
海南环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作经营中止往来款	69,810,881.66	1 年以内	23.33%	3,490,544.08
蓬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借款	27,000,000.00	4-5 年	9.02%	27,000,000.00

黄骅市羊二庄回族镇项目办	土地保证金	24,080,028.02	4-5 年、5 年以上	8.05%	
袁毅	代缴个人所得税	14,707,061.60	1 年以内	4.92%	
合计	--	208,495,729.28	--	69.68%	34,135,431.98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2,731,987.81	10,776,348.78	221,955,639.03	162,193,908.17	13,071,084.79	149,122,823.38
在产品	157,628,308.21	-	157,628,308.21	110,890,657.48	-	110,890,657.48
库存商品	509,124,778.06	434,581.87	508,690,196.19	440,230,274.52	-	440,230,274.52
周转材料	376,712.22	-	376,712.22	504,603.75	-	504,603.75
净化项目	1,139,002,180.35	52,398,503.38	1,086,603,676.97	1,189,968,010.33	-	1,189,968,010.33
发出商品	661.35	-	661.35	-	-	-
合计	2,038,864,628.00	63,609,434.03	1,975,255,193.97	1,903,787,454.25	13,071,084.79	1,890,716,369.4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071,084.79	-	-	2,294,736.01	-	10,776,348.78
库存商品	-	434,581.87	-	-	-	434,581.87
净化项目	-	52,398,503.38	-	-	-	52,398,503.38
合计	13,071,084.79	52,833,085.25	-	2,294,736.01	-	63,609,434.03

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实现对外销售
库存商品	预计无法正常销售	-
净化项目	靖江众达炭材有限公司焦炉尾气顶气补气制5000万立方米LNG项目因客户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存在减值迹象。	-

注1：靖江众达炭材有限公司受江苏省环保政策影响，沿长江及太湖地区焦化企业全部关停，该客户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公司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靖江众达炭材有限公司焦炉尾气顶气补气制5000万立方米LNG项目受此影响，存在减值迹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注2：2018年公司部分库存商品因长期放置已无法正常销售，按照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8、持有待售资产

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370,711.35	93,145,754.56
租金	249,582.36	290,363.25
待认证进项税	3,435,974.67	18,874,760.13
预缴所得税	8,920,051.45	77,221,774.93
留抵税额	64,301,651.21	7,105,361.40
其他	14,569,334.77	5,427,108.09
合计	93,847,305.81	202,065,122.36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000,000.00	-	27,000,000.00	27,000,000.00	-	27,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7,000,000.00	-	27,000,000.00	27,000,000.00	-	27,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	-	27,000,000.00	27,000,000.00	-	27,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7,000,000.00	-	-	27,000,000.00	-	-	-	-	1.26%	-
合计	27,000,000.00	-	-	27,000,000.00	-	-	-	-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8,846,339.58	-	8,846,339.58	-	-	-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153,660.42	-	1,153,660.42	-	-	-	-
合计	8,846,339.58	-	8,846,339.58	-	-	-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三聚 裕进科技 发展有限 公司	60,270,49 9.36	-	-	-692,308. 75	-	-	-	-	-	59,578,19 0.61	-
小计	60,270,49 9.36	-	-	-692,308. 75	-	-	-	-	-	59,578,19 0.61	-
合计	60,270,49 9.36	-	-	-692,308. 75	-	-	-	-	-	59,578,19 0.61	-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32,580,921.70	2,653,441,204.44
固定资产清理	241,468.70	-
合计	2,432,822,390.40	2,653,441,204.4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30,336,370.93	1,992,414,387.39	74,715,708.21	117,133,068.83	3,914,599,535.36
2.本期增加金额	34,778,660.15	13,584,752.82	3,626,922.64	10,230,217.46	62,220,553.07
(1) 购置	33,659,024.73	12,918,000.30	3,626,922.64	10,085,848.52	60,289,796.19
(2) 在建工程转入	1,119,635.42	666,752.52	-	144,368.94	1,930,756.88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3,254,930.20	10,581,244.51	3,217,757.58	8,603,477.24	25,657,409.53
(1) 处置或报废	3,254,930.20	10,581,244.51	3,217,757.58	8,603,477.24	25,657,409.53
4.期末余额	1,761,860,100.88	1,995,417,895.70	75,124,873.27	118,759,809.05	3,951,162,678.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66,539,631.54	753,891,782.81	57,652,013.65	83,074,902.92	1,261,158,330.92
2.本期增加金额	70,078,268.97	187,761,597.28	6,472,399.61	13,871,913.16	278,184,179.02
(1) 计提	70,078,268.97	187,761,597.28	6,472,399.61	13,871,913.16	278,184,179.02
3.本期减少金额	365,680.91	10,468,722.55	2,909,773.78	7,016,575.50	20,760,752.74
(1) 处置或报废	365,680.91	10,468,722.55	2,909,773.78	7,016,575.50	20,760,752.74
4.期末余额	436,252,219.60	931,184,657.54	61,214,639.48	89,930,240.58	1,518,581,757.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5,607,881.28	1,064,233,238.16	13,910,233.79	28,829,568.47	2,432,580,921.70
2.期初账面价值	1,363,796,739.39	1,238,522,604.58	17,063,694.56	34,058,165.91	2,653,441,204.4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洋石油工程设施设备	164,606,670.84	48,448,815.25	-	116,157,855.59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88,367,552.55	手续办理过程中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固定资产	241,468.70	-
合计	241,468.70	-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6,615,812.01	26,840,159.02
合计	66,615,812.01	26,840,159.0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品油库工程	25,513,441.25	-	25,513,441.25	25,513,441.25	-	25,513,441.25

掺混肥生产线	-	-	-	598,750.31	-	598,750.31
办公大楼及配套设施工程	8,864,297.73	-	8,864,297.73	127,207.54	-	127,207.54
海上风电单桩建造项目配套设施	748,306.16	-	748,306.16	600,759.92	-	600,759.92
西厂区基础设施建设	27,818,577.75	-	27,818,577.75	-	-	-
SmartPlant	3,238,756.69	-	3,238,756.69	-	-	-
油漆库房	432,432.43	-	432,432.43	-	-	-
合计	66,615,812.01	-	66,615,812.01	26,840,159.02	-	26,840,159.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品油库工程	240,000.00	25,513.44	-	-	-	25,513.44	10.74%	10.00%	-	-	-	其他
掺混肥生产线	900,000.00	598,750.31	198,535.78	797,286.09	-	-	88.59%	100.00%	-	-	-	其他
办公大楼及配套设施工程	37,350,000.00	127,207.54	8,737,090.19	-	-	8,864,297.73	23.73%	30.00%	-	-	-	其他
海上风电单桩建造项目配套设施	850,000.00	600,759.92	228,716.12	81,169.88	-	748,306.16	97.59%	90.00%	-	-	-	其他
西厂区基础设施建设	47,000,000.00	-	27,818,577.75	-	-	27,818,577.75	59.19%	60.00%	-	-	-	其他
SmartPlant	4,700,000.00	-	3,238,756.69	-	-	3,238,756.69	68.91%	70.00%	-	-	-	其他
油漆库房	3,300,000.00	-	432,432.43	-	-	432,432.43	13.10%	10.00%	-	-	-	其他
合计	334,100,000.00	26,840,159.02	40,654,108.96	878,455.97	-	66,615,812.01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18、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4,948,327.09	242,274,290.77	57,579,782.28	21,038,366.12	945,840,766.26
2.本期增加金额	7,304,357.00	29,318,812.39	-	4,666,210.76	41,289,380.15
(1) 购置	7,304,357.00	-	-	4,666,210.76	11,970,567.76
(2) 内部研发	-	11,714,683.96	-	-	11,714,683.96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 其他	-	17,604,128.43	-	-	17,604,128.43
3.本期减少金额	-	-	9,904,128.43	-	9,904,128.43

(1) 处置	-	-	-	-	-
(2) 其他	-	-	9,904,128.43	-	9,904,128.43
4.期末余额	632,252,684.09	271,593,103.16	47,675,653.85	25,704,576.88	977,226,017.9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1,614,230.27	37,070,549.68	18,106,018.58	12,366,754.15	129,157,552.68
2.本期增加金额	15,280,184.96	23,557,213.49	5,486,309.13	3,267,116.20	47,590,823.78
(1) 计提	15,280,184.96	22,484,266.24	5,486,309.13	3,267,116.20	46,517,876.53
(2) 其他	-	1,072,947.25	-	-	1,072,947.25
3.本期减少金额	-	-	1,072,947.25	-	1,072,947.25
(1) 处置	-	-	-	-	-
(2) 其他	-	-	1,072,947.25	-	1,072,947.25
4.期末余额	76,894,415.23	60,627,763.17	22,519,380.46	15,633,870.35	175,675,429.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5,358,268.86	210,965,339.99	25,156,273.39	10,070,706.53	801,550,588.77
2.期初账面价值	563,334,096.82	205,203,741.09	39,473,763.70	8,671,611.97	816,683,213.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8.9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蓬莱市外向型工业加工区大皂孙家村	5,536,294.64	正在办理过程中
蓬莱原马格庄第二海水养殖场	3,071,337.00	正在办理过程中

蓬莱市新港街道矫格庄村	8,814,718.72	正在办理过程中
蓬莱市外向型工业加工区矫格庄村	11,773,488.66	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专利权增加的其他为非专利技术办妥证书转入 9,904,128.43 元，以及少数股东出资投入 7,700,000.00 元。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钨系氨合成催化剂规模化生产及首次工业应用试验	8,261,427.06				8,261,427.06			
合成气制精细化学品系列催化剂的开发及推广	16,527,909.90	1,886,792.40						18,414,702.30
芳烃深度和加氢催化剂的工业放大及应用	4,312,155.63							4,312,155.63
低成本化肥系列催化剂的研发及应用	14,856,903.35							14,856,903.35
催化燃烧工业试验装置开发	7,555,937.05	1,304,260.00						8,860,197.05
秸秆生物质规模化利用技术开发及工业试验	9,335,233.95	436,893.20						9,772,127.15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工艺中的预处理系统	498,173.97				498,173.97			
焦炉煤气制	798,701.98	912,521.16			939,983.94			771,239.20

氢工艺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工艺中的净化系统	95,949.55				95,949.55			
一种焦炉煤气变压吸附制氢压缩预处理系统	76,068.38	233,945.08			310,013.46			
变压吸附多塔分级冲洗工艺	439,026.39				439,026.39			
含羰基的低碳化合物加氢催化剂的开发与应用	4,434,565.97	8,044,496.05						12,479,062.02
低温（100-200℃）重整再生气脱氯剂的开发	1,010,788.03							1,010,788.03
悬浮床工艺单元技术工业化评价试验	37,735,849.20	9,210,100.55						46,945,949.75
节能型低温高效烟气脱硫脱硝技术开发项目	7,095,581.95	7,421,977.68						14,517,559.63
生物质（秸秆）直接液化技术开发及工业示范项目	47,229,153.02	10,035,545.39						57,264,698.41
铁系催化材料应用技术开发	18,867,924.60	4,250,853.42						23,118,778.02
一种新型柴油加氢催化剂的开发及应用		7,310,246.79						7,310,246.79

重整芳烃生成油精制催化剂研制及工业侧线试验		4,102,930.98						4,102,930.98
千吨级生物质气化制绿色化学品技术开发		2,446,856.90						2,446,856.90
等压合成氨工艺技术开发		2,350,129.41						2,350,129.41
一种多塔变压吸附分级冲洗装置及方法		442,063.58						442,063.58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吸附塔装置		933,433.68			933,433.68			
一种焦炉煤气制氢装置		236,675.91			236,675.91			
合计	179,131,349.98	61,559,722.18			11,714,683.96			228,976,388.20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	4,809,209.67					4,809,209.67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34,542,059.98					34,542,059.98
大连五大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10,385.64					2,510,385.64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233,888.59					7,233,888.59

深圳市蓝海潜水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	83,364,372.92				83,364,372.92
合计	135,259,916.80				135,259,916.80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苯乙烯和新戊二醇装置填充剂	5,090,476.68	3,384,017.13	3,080,559.66		5,393,934.15
装修费用	2,374,816.25	12,759,532.62	2,652,006.46	-	12,482,342.41
原材料预处理车间改造	4,183,687.06		1,255,106.16	-	2,928,580.90
租赁费	5,420,671.85	2,292,319.76	2,923,088.31	-	4,789,903.30
场地建设费	1,674,039.32	31,095,830.20	4,510,898.84	-	28,258,970.68
其他		4,027,058.20	880,114.92	-	3,146,943.28
合计	18,743,691.16	53,558,757.91	15,301,774.35	-	57,000,674.72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14,022,109.03	265,298,991.94	775,485,863.52	125,571,868.47
可抵扣亏损	129,815,357.75	21,822,049.20	65,931,825.31	16,092,822.96
分期计入损益已完税的政府补助	88,700,568.60	14,469,743.76	96,682,225.08	15,755,241.28
期权费用涉及的以后年度缴纳的递延所得税	2,871,900.00	430,785.00		
预提产品质量保证金等	80,089,922.40	12,013,488.36	205,402,999.13	50,976,094.80
预提技术服务费	3,927,580.31	589,137.05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变动	385,174.00	57,776.10		
合计	2,019,812,612.09	314,681,971.41	1,143,502,913.04	208,396,027.5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变动	667,779.00	100,166.85	4,864,527.00	1,216,131.75
公允价值调整影响递延	255,895,584.86	63,973,896.22	278,896,318.06	69,724,079.5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5,041,744.44	3,756,261.68	22,961,456.78	3,444,218.52
合计	281,605,108.30	67,830,324.75	306,722,301.84	74,384,429.7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14,681,971.41	-	208,396,027.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67,830,324.75	-	74,384,429.7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昌黎惠冀再生能源利用有限公司合作经营款	3,841,768.48	-
合计	3,841,768.48	-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200,000,000.00
保证借款	1,260,380,000.00	2,000,605,503.00
信用借款	130,000,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1,390,380,000.00	2,800,605,503.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5,174.00	-
衍生金融负债	385,174.00	-
合计	385,174.00	-

其他说明：

注：经艾华迪集团（AVISTA GROUP）评估，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的远期外汇协议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为385,174.00元。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2,248,829,909.35	1,126,211,742.67
应付账款	3,814,923,982.31	3,718,500,456.86
合计	6,063,753,891.66	4,844,712,199.53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65,453,286.87	654,110,537.38
银行承兑汇票	1,683,376,622.48	472,101,205.29
合计	2,248,829,909.35	1,126,211,742.6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及项目款	3,814,923,982.31	3,718,500,456.86
合计	3,814,923,982.31	3,718,500,456.86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510.49	未结算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87,051,047.53	未结算
江西昌昱实业有限公司	36,826,069.84	未结算
七台河市东联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30,450,450.59	未结算
沈阳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0,063,523.20	未结算
合计	386,811,601.65	--

30、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及项目款	412,663,128.28	855,347,616.24
合计	412,663,128.28	855,347,616.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习泽贸易有限公司	33,885,446.88	未结算
大连习泽辽化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7,489,147.41	未结算
广西昆达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3,500,000.00	未结算
内蒙古美方煤焦化有限公司	5,000,000.00	未结算
山东桦超化工有限公司	3,687,254.91	未结算
合计	73,561,849.2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642,232.67	655,219,788.15	681,818,955.42	52,043,065.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013,300.28	53,013,300.28	-
三、辞退福利		8,610,592.13	8,610,592.13	-
合计	78,642,232.67	716,843,680.56	743,442,847.83	52,043,065.4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332,048.59	572,448,734.16	599,082,021.16	51,698,761.59
2、职工福利费	128,895.82	21,161,493.57	21,161,493.57	128,895.82
3、社会保险费		27,364,386.80	27,225,696.10	138,690.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190,582.12	23,068,208.37	122,373.75
工伤保险费		2,245,848.33	2,245,847.88	0.45
生育保险费		1,927,956.35	1,911,639.85	16,316.50
4、住房公积金	168,690.52	25,843,830.88	25,959,394.88	53,126.5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97.74	8,401,342.74	8,390,349.71	23,590.77

合计	78,642,232.67	655,219,788.15	681,818,955.42	52,043,065.40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51,197,750.26	51,197,750.26	-
2、失业保险费	-	1,815,550.02	1,815,550.02	-
合计	-	53,013,300.28	53,013,300.28	-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921,029.83	54,641,890.94
企业所得税	30,844,241.27	176,150,463.57
个人所得税	2,472,987.26	9,233,926.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72,484.02	9,837,690.22
房产税	2,133,483.38	969,928.03
土地使用税	1,751,881.73	1,752,585.73
教育费附加	5,307,750.89	4,245,220.05
地方教育附加	3,537,848.82	2,932,064.32
其他	818,425.36	1,121,313.97
合计	98,160,132.56	260,885,083.64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2,106,339.46	86,257,306.50
应付股利	19,051,851.60	16,577,670.50
其他应付款	150,590,717.87	275,662,713.30
合计	241,748,908.93	378,497,690.3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33,599.73	1,472,104.14
企业债券利息	51,760,273.98	51,760,273.9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70,000.00	4,394,791.40
长期应付款利息	14,842,465.75	28,630,136.98
合计	72,106,339.46	86,257,306.50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限制性股票股东股利	7,938,105.29	5,463,924.19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原股东股利	11,113,746.31	11,113,746.31
合计	19,051,851.60	16,577,670.50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9,767,900.63	27,750,222.00
保证金、押金	14,049,333.39	51,854,995.88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2,278,117.30	187,030,415.71
其他	4,495,366.55	9,027,079.71
合计	150,590,717.87	275,662,713.3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2,278,117.30	未到解禁期
合计	92,278,117.30	--

34、持有待售负债

无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11,236,856.38	342,968,088.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46,357,655.96	
合计	2,057,594,512.34	342,968,088.00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36,583,016.31	1,003,809,163.91
合计	936,583,016.31	1,003,809,163.91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74,568,768.38	643,542,608.41
抵押借款	3,331,980.00	5,100,068.00
保证借款	495,000,000.00	2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77,800,000.00	379,700,000.00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830,000,000.00	51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11,236,856.38	342,968,088.00
合计	1,269,463,892.00	1,425,374,588.4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支行（以下简称“阿拉善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60,000,000.00元；2017年1月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公司为其担保，最高限额510,000,000.00元，借款金额为150,000,000.00元。同时，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与阿拉善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限额为540,000,000.00元。

注2：2017年5月本公司子公司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与华商银行签署借款协议，协议约定借款金额为769,879,900.00港币，同时与本公司签订了质押合同，质押物为本公司银行存款799,000,000.00元人民币。

注3：2015年10月20日，本公司下属公司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0,000.00元，并签订抵押合同，以其机器设备进行抵押。同时，本公司下属公司深圳巨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限额为10,000,000.00元。

注4：2017年12月18日本公司下属公司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珠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10,000,000.00元。同时，本公司与珠海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110,000,000.00元；2018年1月31日本公司下属公司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与珠海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110,000,000.00元。

同日，本公司下属公司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与珠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30,000,000.00元；本

公司与珠海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230,000,000.00元；2018年1月31日本公司下属公司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与珠海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230,000,000.00元。

同时，本公司下属公司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与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其持有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70%的股权为质押物，上述股权质押已于2018年5月28日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

注5：本公司于2018年5月11日与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95,000,000.00元。同时，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签订人民币资金贷款保证合同，最高限额为500,000,000.00元。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三聚债	1,490,351,677.42	1,486,485,577.29
合计	1,490,351,677.42	1,486,485,577.2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	期末余额
16 三聚债	100.00	2016.05.17	5 年	1,500,000,000.00	1,486,485,577.29	-	82,500.00 0.00	3,866,100.13	-	-	1,490,351,677.42
合计	--	--	--	1,500,000,000.00	1,486,485,577.29	-	82,500.00 0.00	3,866,100.13	-	-	1,490,351,677.4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8,990,576.14	1,043,500,000.00
合计	68,990,576.14	1,043,50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商银行兰州分行营业部非公开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理财直接融资工具	500,000,000.00	493,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资产收益权理财计划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款	65,348,232.1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046,357,655.96	

(2) 专项应付款

无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80,089,922.40	201,656,449.28	对于有约定质量保证责任的项目合同，按发生质量风险的不同而计提相应产品质量保证金。
合计	80,089,922.40	201,656,449.28	--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0,554,351.88	2,013,700.00	12,156,776.37	110,411,275.51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20,554,351.88	2,013,700.00	12,156,776.37	110,411,275.51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脱硫净化环保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设备建设款	1,301,666.70			1,301,666.70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吴江市财政局七都镇财政分局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脱硫成套设备生产补贴资金	435,125.00			88,500.00			346,625.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新建、扩建、改造款	32,931,425.60			823,285.64			32,108,139.96	与资产相关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础设施建设款	8,573,445.00			329,748.00			8,243,697.00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及投资补助款	11,040,714.36			1,522,857.12			9,517,857.24	与资产相关
研发及中试放大基地建设资金	3,786,666.67			1,893,333.32			1,893,333.35	与资产相关
企业基础设施配套补贴资金	2,373,986.44			263,776.28			2,110,210.16	与资产相关
沈阳市财政局 2017 年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578,378.38			286,486.48			2,291,891.90	与资产相关
阿拉善经济	3,520,505.04			464,242.44			3,056,262.60	与资产相关

开发区管委会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海上油气水工艺模块生产线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6,699,000.00			917,000.00			5,782,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洋工程装备总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024,000.00			378,000.00			2,646,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喷砂及起重技术改造项目	2,371,990.00			287,200.00			2,084,790.00	与资产相关
办公楼建设补助资金	6,500,000.00						6,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机器设备补助资金	4,550,000.00			650,000.00			3,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上油气田设施补助资金	1,400,000.00			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洋工程装备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871,380.00			96,820.00			774,56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喷砂及起重技术改造项目	15,764,656.25	2,013,700.00		2,015,297.62			15,763,058.63	与资产相关
蓬莱政府补助(土地返还款)	8,869,745.77			243,562.80			8,626,182.97	与资产相关
十三五项目政府补助款	3,961,666.67			394,999.97			3,566,666.70	与资产相关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08,079,963.00			542,423,988.00		542,423,988.00	2,350,503,951.00

其他说明：

详见“本节 三、公司基本情况”。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93,774,330.06		542,423,988.00	1,151,350,342.06
其他资本公积	6,008,641.06	2,871,900.00		8,880,541.06
合计	1,699,782,971.12	2,871,900.00	542,423,988.00	1,160,230,883.12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87,030,415.71	-	94,752,298.41	92,278,117.30
合计	187,030,415.71	-	94,752,298.41	92,278,117.30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7,270.50	27,547,060.04	-	-	-4,559,521.05	32,106,581.09	-7,066,791.5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07,270.50	27,547,060.04	-	-	-4,559,521.05	32,106,581.09	-7,066,791.5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07,270.50	27,547,060.04	-	-	-4,559,521.05	32,106,581.09	-7,066,791.55

49、专项储备

无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9,518,010.59	-	-	339,518,010.59
合计	339,518,010.59	-	-	339,518,010.59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39,052,212.06	2,967,508,338.2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39,052,212.06	2,967,508,338.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5,512,560.90	2,539,152,310.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8,489,258.1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0,807,996.30	239,119,178.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63,756,776.66	5,139,052,212.06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73,674,849.22	12,205,710,153.35	22,476,506,897.76	18,330,145,117.30
其他业务	6,847,498.86	3,065,168.83	1,226,123.98	39,963.91
合计	15,380,522,348.08	12,208,775,322.18	22,477,733,021.74	18,330,185,081.21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56,364.01	13,879,951.19
教育费附加	7,680,311.19	6,236,591.10
房产税	9,168,420.01	4,618,967.28
土地使用税	7,942,775.46	1,940,528.24
车船使用税	181,851.06	174,908.36
印花税	9,550,616.23	12,192,941.01
地方教育附加	5,191,427.71	4,126,271.98
其他	4,912,984.64	2,021,130.05
合计	62,384,750.31	45,191,289.21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000,301.09	43,968,448.31
广告费	3,262,293.39	3,736,026.97
运输费	41,232,363.85	38,439,093.58
差旅费	12,660,885.24	6,970,395.28
业务费	18,570,885.37	14,157,116.33
办公费	1,998,480.05	3,804,931.24
折旧费	934,283.84	885,232.01
通讯费	369,417.76	206,740.28
车辆费	847,809.49	545,122.00
交通费	900,294.56	566,736.95
宣传费	509,045.09	1,362,923.68
会议费	326,627.51	220,408.07
邮寄费	149,847.12	71,700.47
投标费	1,104,088.04	409,848.62
网络交易费	43,378.37	54,494.01
技术服务费	1,925,621.55	1,222,887.18
低值易耗品摊销	19,006.58	30,345.86
仓储费	1,724,932.32	3,968,564.95

其他	9,227,032.60	7,037,981.80
合计	165,806,593.82	127,658,997.59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5,653,864.55	111,276,709.61
折旧费	40,147,038.63	14,776,631.73
资产摊销	49,612,763.07	31,019,672.56
业务招待费	17,070,598.41	18,699,711.55
租赁费	32,831,260.58	24,500,451.51
差旅费	21,352,548.10	15,660,697.00
交通运输费	9,353,295.82	6,185,656.89
咨询顾问费	38,797,693.21	39,550,286.63
办公费	17,469,371.63	9,133,134.90
保险费	1,127,342.69	351,135.39
水电费	2,715,424.46	2,325,077.47
通讯费	2,017,235.40	1,255,734.52
会议费	4,736,367.91	4,557,698.42
董事会会费	977,735.84	926,320.75
技术服务费	2,881,008.39	2,147,042.92
绿化费	166,154.00	168,268.35
劳务费	2,296,465.65	1,229,096.17
通勤费	1,171,121.00	1,139,981.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6,616.35	37,745.72
股权激励及变动相关费用	38,816,722.20	6,816,700.01
诉讼费	533,144.88	239,091.95
中介服务费	16,964,174.99	60,591,561.34
开办费	4,170,772.99	
其他	9,143,598.26	6,205,029.25
合计	500,042,319.01	358,793,435.64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372,321.14	76,492,707.38
折旧及摊销费	15,052,736.88	12,457,384.69
交通费	139,968.44	192,599.41
材料费	36,094,415.36	18,643,403.49
招待费	651,241.72	630,020.16
通讯费	292,060.09	196,886.99
办公及差旅费	4,461,617.38	3,089,075.39
检测费	832,689.32	360,930.00
水电费	1,383,643.87	586,682.78
会议费	240,620.97	255,743.25
技术服务费	92,148,976.49	49,719,242.31
专利费	3,838,630.52	1,713,797.61
运输费	213,041.18	104,313.19
试验费	493,944.39	19,909.42
租赁费	8,994,669.49	3,332,865.03
限制性股票及股权激励费用	805,570.95	2,028,828.44
装修费	214,858.44	214,858.44
劳务费	1,278,662.94	708,147.49
其他	2,268,579.24	1,213,964.65
合计	292,778,248.81	171,961,360.12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1,776,540.56	472,767,490.18
减：利息收入	20,267,867.18	19,941,089.20
加：汇兑损失	57,831,427.95	
减：汇兑收益		12,661,690.90
手续费	112,081,495.44	88,961,583.53
合计	591,421,596.77	529,126,293.61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63,339,066.29	167,561,341.57
二、存货跌价损失	50,538,349.24	
合计	913,877,415.53	167,561,341.57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脱硫净化环保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设备建设款	1,301,666.70	2,603,333.32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专项资金	212,000.00	115,000.00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金	107,100.00	115,358.00
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专项资金	200,000.00	-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产业发展产业专项资金	200,000.00	-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北京市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预警资助金	280,000.00	-
个税手续费返还	2,542,873.31	-
基础设施建设新建、扩建、改造款	823,285.64	823,285.64
研发及中试放大基地建设资金	1,893,333.32	1,893,333.33
企业基础设施配套补贴资金	263,776.28	219,813.56
沈阳市财政局 2017 年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86,486.48	71,621.62
四上企业入库奖励费用	10,400.00	10,000.00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及投资补助款	1,522,857.12	1,522,857.12
大庆市财政局流动资金贴息	14,900,000.00	-
税费返还	2,715,943.00	4,958,907.00
企业发展基金	96,000.00	266,000.00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础设施建设款	329,748.00	329,748.00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464,242.44	309,494.96
社保补贴款	428,100.00	314,900.00
江苏省吴江市财政局七都镇财政分局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脱硫成套设备生产补	88,500.00	88,500.00

贴资金		
“千家百企计划”产学研合作补助资金	60,000.00	-
专利补贴	97,500.00	-
海上油气水工艺模块生产线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917,000.00	305,666.66
海洋工程装备总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78,000.00	126,000.00
自动喷砂及起重技术改造项目	287,200.00	95,733.34
机器设备补助资金	650,000.00	216,666.67
海上油气田设施补助资金	200,000.00	66,666.67
海洋工程装备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96,820.00	32,273.33
自动喷砂及起重技术改造项目	2,015,297.62	165,943.75
蓬莱政府补助（土地返还款）	243,562.80	-
十三五项目政府补助款	394,999.97	-
2017 年研发费省级补贴	1,324,300.00	-
2016 年度发明专利奖励金	25,000.00	-
返港务费	152.67	18.33
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用途（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发与使用）	7,000,000.00	-
扩大失业保险补助	72,261.19	-
2018 年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支持企业有效投资专题）	100,000.00	-
明厨亮灶工作补贴	20,000.00	-
研究开发费补贴	202,000.00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岗补助	14,702.54	-
商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950,000.00	-
烟台人才服务中心奖励	50,000.00	-
蓬莱市委组织部人才培训补助	35,000.00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岗补助款	33,840.77	-
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补贴款	60,253.97	86,998.16
收到成都高新区科技与新发展局知识产权补助款	4,000.00	-
政府专利补贴	1,500.00	-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交流资助	-	40,000.00
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款	-	500,000.00
北京市标准化交流服务中心技术标准项	-	320,000.00

目支持资金		
2017 年海淀区重点培育专项支持资金	-	5,000,000.00
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	-	38,600.00
科技小巨人双培育计划	-	300,000.00
沈阳市科技局政府补助	-	500,000.00
落实小微企业两创政策资金高企奖励收 科技局奖励资金	-	200,000.00
稳岗补贴	-	69,734.00
2015 年度企业研发费补助	-	1,014,078.00
研发机构奖励金	-	1,000,000.00
2015 年扶优扶强贴息	-	42,200.00
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	-	5,000.00
补稳岗补助	-	13,708.62
经纪代理服务	-	62,991.97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培育资金	-	200,000.00
2016 年度企业研发费补助	-	1,223,759.00
合计	43,899,703.82	25,268,191.05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2,308.75	19,977,076.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301,421.9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77,690.00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6,349.92	-
合作经营企业损益	-12,894,225.93	-
合计	-4,575,194.60	57,278,498.71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4,196,748.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96,748.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85,174.00	
合计	-4,581,922.00	

62、资产处置收益

无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537,20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27,676.20	23,996.84	127,676.20
非同一控制合并产生的收益	-	164,343,060.63	-
违约赔偿收入	13,477,520.52	-	13,477,520.52
其他	470,273.89	1,433,288.26	470,273.89
合计	14,075,470.61	166,337,545.73	14,075,470.61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205,000.00	1,625,000.00	20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46,875.68	189,833.29	1,646,875.68
非常损失	12,014,178.55	-	12,014,178.55
违约金	1,723,008.68	-	1,723,008.68
其他	217,368.93	133,322.10	217,368.93
合计	15,806,431.84	1,948,155.39	15,806,431.84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3,016,866.02	377,312,815.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2,840,048.94	-37,165,826.40
合计	90,176,817.08	340,146,988.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78,447,727.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767,159.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294,787.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8,581,982.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010,963.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011,760.7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05,047.6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5,000,189.26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6,483,564.05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877,196.20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46,827.00
所得税费用	90,176,817.08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8。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单位往来款	32,321,813.66	128,040,110.26

备用金返还	11,478,439.06	12,261,728.64
补助款	33,756,627.45	41,938,853.08
利息收入	20,267,867.18	19,941,089.20
其他款项	2,716,120.37	2,609,861.10
保证金退回	25,388,833.66	76,804,647.18
合计	125,929,701.38	281,596,289.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单位往来款	30,826,428.87	100,546,831.60
支付的备用金	30,673,530.65	24,120,496.13
当期费用	388,912,584.80	543,387,673.85
支付的保证金	77,515,574.18	108,937,694.10
支付的代收保理款		113,374,990.15
支付的其他款项	748,202.08	2,829,685.95
合计	528,676,320.58	893,197,371.7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取得子公司现金减去投资支付的金额		745,980,408.87
合计		745,980,408.8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行权个税款	213,907,815.78	5,554,848.82
融资租赁款	76,910,586.01	
保证金退回	216,000,000.00	

合计	506,818,401.79	5,554,848.82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行权个人所得税	234,515,988.48	52,656,037.84
保证金	743,720,647.42	216,200,000.00
定期质押存单		799,000,000.00
合计	978,236,635.90	1,067,856,037.84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88,270,910.56	2,654,044,314.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3,877,415.53	167,561,341.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8,184,179.02	177,748,515.26
无形资产摊销	46,517,876.53	25,731,101.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01,774.35	7,661,906.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19,199.48	165,836.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81,922.0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1,776,540.56	472,767,490.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5,194.60	-57,278,498.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285,943.90	-77,740,10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54,105.04	71,081,185.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077,173.75	-1,017,721,702.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5,298,095.25	-2,232,349,777.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26,525,022.00	-545,300,227.5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135,327.31	-353,628,624.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70,040,757.27	6,021,611,193.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21,611,193.24	6,161,721,362.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1,570,435.97	-140,110,169.4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70,040,757.27	6,021,611,193.24
其中：库存现金	922,041.11	2,299,357.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67,209,400.14	5,748,415,747.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1,909,316.02	270,896,087.9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0,040,757.27	6,021,611,193.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	-	-

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42,920,647.42	详见附注 1、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51,633,386.40	质押
存货	-	-
固定资产	367,696,226.1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6,978,901.65	抵押借款
合计	1,979,229,161.58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63,185,272.28
其中：美元	33,544,333.41	6.8632	230,221,469.06
欧元	1,174,694.22	7.8473	9,218,177.95
港币	24,765,409.89	0.8762	21,699,452.15
英镑	160.00	8.6762	1,388.19
澳元	1.12	4.825	5.40
韩元	6,000.00	0.0061	36.60
挪威克朗	270.00	0.7828	211.36
新加坡元	2.00	5.0062	10.01
日元	33,036,365.00	0.061887	2,044,521.56
应收账款	--	--	203,358,494.64
其中：美元	29,529,166.36	6.8632	202,664,574.56
欧元	15,335.38	7.8473	120,341.33
港币	654,620.81	0.8762	573,578.75

日元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94,651.31
其中：港币	210,150.00	0.8762	184,133.43
日元	169,953.00	0.061887	10,517.8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119,106.07
其中：美元	2,439,852.52	6.8632	16,745,195.82
港币	34,450.09	0.8762	30,185.17
欧元	43,801.70	7.8473	343,725.08
应交税费			415,375.29
其中：美元	44,017.88	6.8632	302,103.51
日元	1,830,300.00	0.061887	113,271.78
其他应付款			410,515,239.81
其中：美元	47,005,000.00	6.8632	322,604,716.00
港币	100,285,190.29	0.8762	87,869,883.73
日元	656,682.00	0.061887	40,64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4,568,768.38
其中：港币	769,879,900.00	0.8762	674,568,768.3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无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专	212,000.00	其他收益	212,000.00

项资金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金	107,100.00	其他收益	107,100.00
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专项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产业发展产业专项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北京市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预警资助金	28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542,873.31	其他收益	2,542,873.31
四上企业入库奖励费用	10,400.00	其他收益	10,400.00
大庆市财政局流动资金贴息	14,900,000.00	其他收益	14,900,000.00
税费返还	2,715,943.00	其他收益	2,715,943.00
企业发展基金	96,000.00	其他收益	96,000.00
社保补贴款	428,100.00	其他收益	428,100.00
"千家百企计划"产学研合作补助资金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专利补贴	97,500.00	其他收益	97,500.00
2017 年研发费省级补贴	1,324,300.00	其他收益	1,324,300.00
2016 年度发明专利奖励金	25,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
返港务费	152.67	其他收益	152.67
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用途（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发与使用）	7,0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0
扩大失业保险补助	72,261.19	其他收益	72,261.19
2018 年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支持企业有效投资专题）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明厨亮灶工作补贴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研究开发费补贴	202,000.00	其他收益	202,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岗补助	14,702.54	其他收益	14,702.54
商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950,000.00	其他收益	950,000.00
烟台人才服务中心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蓬莱市委组织部人才培训补助	35,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33,840.77	其他收益	33,840.77

稳岗补助款			
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补贴款	60,253.97	其他收益	60,253.97
收到成都高新区科技与新经济发展局知识产权补助款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政府专利补贴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自动喷砂及起重技术改造项 目	2,013,700.00	递延收益	23,972.62
合计	33,756,627.45	-	31,766,900.0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新设立的公司情况如下表所列:

子公司类型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取得方式	与上年相比的变化情况
全资子公司	桦川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微量元素肥料制造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同江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绥滨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靖宇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全资子公司	兴安盟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呼伦贝尔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通辽三聚绿源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开封市三聚绿宝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周口三聚绿沃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宿州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亳州市三聚绿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绵阳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食用农产品、豆类、谷物、薯类、饲料、化肥、花、草及观赏性植物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控股子公司	浙江聚金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养殖业废弃物炭化技术、农林业生物质炭化技术、生物质能源产品的技术研发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玛纳斯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复合肥、生物质炭基氮肥、生物质炭、配方复合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岐山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生物质炭基材料、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永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金昌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等生物质的收集、收购、加工和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无土栽培基质、微生物菌肥的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生产和销售等		
全资子公司	阜新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等生物质收集、收购、加工和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微生物菌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河南省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加工及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微生物菌肥、无土栽培基质的生产、销售及上述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生活用燃料、瓜果、茶、干品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平罗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生物质收集、收购、加工和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微生物菌肥的生产和销售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市绿荣生物质材料有限公司	生物质材料制造、销售；稻草、麦秸、大豆秸、玉米秸、高粱秸的初加工、销售；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销售；粮食收购；食品生产；食品经营；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物质能发电；知识产权服务；机械设备租赁。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全资子公司	包头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秸秆等生物质收集、收购、加工和销售；生物质炭基材料、炭基制剂、生物炭基核心剂、生物质炭肥、生物质炭、土壤改良剂、叶面肥、水溶肥、黄腐酸型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肥、微生物菌肥的生产和销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控股子公司	三聚生物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化工产品等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控股子公司	北京巨涛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控股子公司	蓬莱巨涛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沥青、石油焦、棕榈油、废油脂、植物油、脂肪酸、燃料油（闭杯闪点大于61摄氏度）、生物柴油、清洁型煤、通用设备、电气机械及器材、金属制品、仪器仪表、电	投资设立	本期新增

		子元件、五金产品、涂料；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	--	-----------------------	--	--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技术服务、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吴江市	江苏省吴江市	石油化工催化剂销售、高新材料项目的研究开发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催化剂及催化新材料生产	100.00%	-	投资设立
SJ Environmental Corporation	美国休斯敦	美国休斯敦	委托生产加工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商品、设备租赁及服务业务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三聚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销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等	100.00%	-	投资设立
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河北黄骅市	黄骅市吕桥镇工业区	石油、化工产品采购销售	8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	黑龙江省大庆市	苯乙烯、新戊二醇生产销售	60.00%	-	投资设立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	肥料制造；电力、热力、燃气的生产和供应	52.00%	-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清洁 LNG 生产销售	51.00%	-	投资设立
武汉金中石化化工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技术服务、工程	51.00%	29.00% ^{注1}	非同一控制合并

程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			
南京三聚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生物质新材料研发；农业生物质碳化技术研发等	66.00%	-	投资设立
北京三聚能源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工程勘察设计的、工程项目管理	100.00%	-	投资设立
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化肥、煤化工相关技术研发及成果转化	66.67%	-	投资设立
海南三聚绿色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南省陵水县	海南省陵水县	生物质资源高质化利用可研开发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开发等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香港特别行政区	能源领域技术服务、装备及材料销售、投资和投资管理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咨询等	51.22%	-	非同一控制合并
孝义市三聚鹏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吕梁孝义市	陕西省吕梁孝义市	批发焦油、甲醇、粗苯、氢气等	100.00%	-	非同一控制合并
沈阳聚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	化工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注 2	投资设立
大连五大连石油石化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辽宁省大连市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等	100.00%	注 3	非同一控制合并
大庆五大连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	黑龙江省大庆市	批发 [无储存]；甲苯、1,2-二甲苯等	100.00%	注 3	投资设立
内蒙古聚禾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煤炭、焦炭、蜡、润滑油等	100.00%	注 4	非同一控制合并

BS 能源株式会社	日本千叶县	日本千叶县	技术服务等	70.00%	注 5	非同一控制合并
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39.26%	注 6	非同一控制合并
桦川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黑龙江佳木斯市桦川县	黑龙江佳木斯市桦川县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同江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黑龙江佳木斯市同江市	黑龙江佳木斯市同江市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绥滨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黑龙江绥滨县	黑龙江绥滨县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靖宇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山市靖宇县	吉林省白山市靖宇县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兴安盟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兴安盟	内蒙古兴安盟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呼伦贝尔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县尼尔基镇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县尼尔基镇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通辽三聚绿源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左翼后旗甘旗卡镇甘旗卡街镇	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左翼后旗甘旗卡镇甘旗卡街镇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开封市三聚绿宝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周口三聚绿沃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淮阳县	河南省周口市淮阳县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宿州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亳州市三聚绿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绵阳三聚绿源生	四川省绵阳市	四川省绵阳市	秸秆生物质的收	100.00%	-	投资设立

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集和加工等			
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等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聚金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金华市	浙江省金华市	养殖业废弃物炭化技术、生物质能源产品的技术研发等	67.00%	注 7	投资设立
玛纳斯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玛纳斯县	新疆昌吉玛纳斯县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岐山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县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县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金昌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甘肃省金昌市	甘肃省金昌市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阜新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市	辽宁省阜新市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河南省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新蔡县	河南省驻马店市新蔡县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平罗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夏省石嘴山市平罗县	宁夏省石嘴山市平罗县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哈尔滨市绿荣生物质材料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生物质材料制造、销售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包头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秸秆生物质的收集和加工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其他说明:

注 1: 本公司持有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9% 股权。

注 2: 本公司持有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持有沈阳聚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注 3: 本公司持有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60% 股权,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持有大连五大连油石化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大连五大连油石化有限公司持有大庆五大连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注 4: 本公司持有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聚禾化工有

限公司 100% 股权。

注 5：本公司持有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BS 能源株式会社 70% 股权。

注 6：本公司持有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39.26% 股权。

注 7：本公司持有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浙江聚金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 67% 股权。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00%	2,950,751.03	-	34,700,004.09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40.00%	7,841,347.90	-	84,983,396.43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48.00%	-2,481,852.60	-	-2,131,333.32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	23,723,090.67	-	154,504,459.15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0.00%	4,510,540.27	-	31,830,102.53
南京三聚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4.00%	2,687,909.96	-	9,856,571.41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78%	6,771,569.17	-	152,260,772.02
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33.33%	-1,370,372.92	-	9,784,148.75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70,732,119.25	25,455,600.34	796,187,719.59	622,687,699.14		622,687,699.14	1,472,561,640.15	25,599,920.91	1,498,161,561.06	1,339,415,295.77		1,339,415,295.77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754,298,876.66	379,461,838.57	1,133,760,715.23	911,784,366.95	9,517,857.24	921,302,224.19	711,254,670.15	430,514,346.61	1,141,769,016.76	937,873,181.10	11,040,714.36	948,913,895.46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223,624,656.87	4,076,969.96	227,701,626.83	137,141,904.59		137,141,904.59	102,063,483.42	1,332,463.71	103,395,947.13	7,665,698.64		7,665,698.64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297,106,100.98	582,226,564.05	879,332,665.03	232,717,482.68	331,299,959.60	564,017,442.28	363,044,361.07	654,296,585.57	1,017,340,946.64	238,346,244.60	512,093,950.04	750,440,194.64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35,957,643.77	21,319,871.76	257,277,515.53	98,127,002.88		98,127,002.88	151,139,230.38	24,158,363.63	175,297,594.01	38,699,782.73		38,699,782.73
南京三聚生物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056,156.99	8,521,869.90	32,578,026.89	3,588,111.00		3,588,111.00	13,730,158.90	7,772,735.56	21,502,894.46	418,596.09		418,596.09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3,160,412.55	106,720,322.77	329,880,735.32	17,743,031.31		17,743,031.31	252,344,936.57	91,325,558.45	343,670,495.02	45,414,646.62		45,414,646.62
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2,104,391.22	8,493,847.21	30,598,238.43	1,245,856.98		1,245,856.98	27,370,924.69	9,221,719.96	36,592,644.65	3,128,733.30		3,128,733.3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989,244,653.30	14,753,755.16	14,753,755.16	-121,532,651.72	5,130,118,413.34	54,108,793.18	54,108,793.18	178,955,666.98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2,300,589,652.89	19,603,369.74	19,603,369.74	94,940,832.29	3,238,088,661.33	65,694,756.39	65,694,756.39	-3,967,590.50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173,501,918.51	-5,170,526.25	-5,170,526.25	-141,144,643.64	65,771,862.68	1,812,981.58	1,812,981.58	-68,557,499.33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483,566,841.86	48,414,470.75	48,414,470.75	145,776,562.98	1,248,961,907.22	34,027,887.84	34,027,887.84	20,414,696.80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149,729,994.43	22,552,701.37	22,552,701.37	1,625,745.58	128,274,914.25	26,271,254.91	26,271,254.91	-8,711,159.80
南京三聚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905,512.60	7,905,617.52	7,905,617.52	167,310.66	6,047,352.71	1,036,898.37	1,036,898.37	-2,753,560.33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282,762.93	13,881,855.61	13,881,855.61	-20,944,327.66	7,087,936.09	1,042.84	1,042.84	-2,859,023.20
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8,343,209.00	-4,111,529.90	-4,111,529.90	-7,077,098.38	12,864,319.29	433,479.45	433,479.45	-3,092,001.7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三聚裕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	北京市门头沟区	技术开发转让及推广	2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三聚裕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三聚裕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480,542.68	2,078,844.55
非流动资产	709,079,881.30	662,078,659.09
资产合计	713,560,423.98	664,157,503.64
流动负债	420,494,026.98	367,629,562.91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420,494,026.98	367,629,562.91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3,066,397.00	296,527,940.7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8,613,279.40	59,305,588.15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964,911.21	964,911.2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9,578,190.61	60,270,499.3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461,543.73	-3,010,664.5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461,543.73	-3,010,664.5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欧元、英镑、新加坡元、日元有关，除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BS能源株式会社、SJ Environmental Corporation、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有部分业务以美元、港币、欧元、英镑、新加坡元、日元进行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8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港币、欧元、英镑、新加坡元、日元、澳元、韩元、挪威克朗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30,221,469.06	1,006,263,241.41
港元	21,699,452.15	31,317,435.19
欧元	9,218,177.95	22,714.29
英镑	1,388.19	1,404.67
澳元	5.40	
韩元	36.60	
挪威克朗	211.36	
新加坡元	10.01	9.77
日元	2,044,521.56	1,110,070.28
合计	263,185,272.28	1,038,714,875.6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02,664,574.56	88,487,734.40
港元	573,578.75	560,620.42
欧元	120,341.33	9,284,737.00
日元		834,400.81
合计	203,358,494.64	99,167,492.63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71,044,464.28	46,251,499.89
港元	92,001.00	
欧元	303,111.38	1,685,164.39
英镑		324,189.52

合计	71,439,576.66	48,260,853.80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284,395.02
港元	184,133.43	1,487,236.20
新加坡元		22,462.26
日元	10,517.88	9,760.35
合计	194,651.31	2,803,853.83
存货		
其中：美元	111,757,085.76	37,333,137.91
合计	111,757,085.76	37,333,137.9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港元	676,841,332.97	645,823,145.87
合计	676,841,332.97	645,823,145.87
固定资产		
其中：美元	48,499.08	38,008.46
港元	30,026.50	1,167,254.28
合计	78,525.58	1,205,262.74
累计折旧		
其中：美元	19,753.11	
港元	10,273.69	1,086,087.64
合计	30,026.80	1,086,087.6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6,745,195.82	22,032,545.81
港元	30,185.17	2,340.60
欧元	343,725.08	140,865.85
英镑		614.54
日元		91,895.05
合计	17,119,106.07	22,268,261.85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28,001,746.19	131,311,536.20
港元		477,538.23
合计	28,001,746.19	131,789,074.43
应交税费		
其中：美元	302,103.51	
日元	113,271.78	102,811.78
合计	415,375.29	102,811.78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22,604,716.00	885,587.31
港元	87,869,883.73	599,796.11

日元	40,640.08	37,694.80
合计	410,515,239.81	1,523,078.22
长期借款		
其中：港元		643,542,608.41
合计		643,542,608.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港元	674,568,768.38	
合计	674,568,768.38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港元		541,466.52
合计		541,466.52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4,959,549.47
合计		4,959,549.47

2、信用风险

2018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附注十三、2“或有事项”中披露的财务担保合同金额。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无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的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667,779.00	-	667,779.00
1.交易性金融资产	-	667,779.00	-	667,779.00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3) 衍生金融资产	-	667,779.00	-	667,779.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667,779.00	-	667,779.0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85,174.00	-	385,174.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385,174.00	-	385,174.00
其他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385,174.00	-	385,174.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经艾华迪集团（AVISTA GROUP）评估，蓬莱巨涛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蓬莱支行签署的远期外汇协议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为667,779.00元。

经艾华迪集团（AVISTA GROUP）评估，珠海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的远期外汇协议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为385,174.00元。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技术开发、转让及咨询等	80,000 万元	29.47%	29.4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淀科技），成立于1999年10月29日，注册资本为8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雷，主营业务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管理；销售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艺品、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建筑材料。海淀科技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92,632,56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9.47%。海淀国投持有海淀科技51%股份，为海淀科技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 51% 股份
贝伦钢结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王庆明担任董事长

鹤壁世通绿能石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林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其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
袁毅	本公司高管
王宁生	本公司高管
北京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管理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导致本公司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过多，在此仅披露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法人或自然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黑龙江省龙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款	23,455,737.57	150,000,000.00
鹤壁世通绿能石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款、技术许可、租赁费	30,083,262.10	150,043,750.00
贝伦钢结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款	401,265.00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06 日	2019 年 07 月 05 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2,756,252.48	2018 年 07 月 13 日	2019 年 07 月 13 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	53,661,315.05	2018 年 10 月 19 日	2019 年 10 月 19 日	否

公司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14,791.79	2018年10月31日	2019年10月31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864,667.88	2018年11月16日	2019年11月16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952,470.95	2018年12月14日	2019年12月14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306,500.60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06月25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50,000.00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12月25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年03月29日	2019年03月28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年04月25日	2019年04月25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692,663.40	2018年05月04日	2019年05月04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7,134,985.87	2018年05月09日	2019年05月09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040,274.41	2018年06月13日	2019年06月13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934,600.00	2018年06月15日	2019年06月15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60,000.00	2018年08月30日	2019年08月30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年01月02日	2019年01月02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95,000,000.00	2018年05月11日	2021年05月10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8年09月05日	2019年09月05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735,069.84	2018年09月10日	2019年09月10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651,933.48	2018年09月14日	2019年09月14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248,017.53	2018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20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902,165.00	2018年10月19日	2019年10月19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75,000.00	2018年10月24日	2019年10月24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525,000.00	2018年09月29日	2019年09月29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60,000.00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05月15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46,191.34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5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35,500.00	2018年11月30日	2019年05月30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47,001.35	2018年11月30日	2019年11月30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537,479.25	2018年12月10日	2019年12月10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1,194,360.00	2018年09月20日	2019年03月20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81,329,344.51	2018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20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91,536,034.96	2018年09月26日	2019年09月26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2,606,688.92	2018年09月29日	2019年09月29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1,142,000.00	2018年10月10日	2019年04月10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7,849,534.74	2018年10月10日	2019年10月10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8,972,134.00	2018年10月16日	2019年10月16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8,912,340.00	2018年10月25日	2019年04月25日	否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31,105,114.24	2018年10月25日	2019年10月25日	否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年10月11日	2019年10月11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718,304.80	11,902,091.21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担保费	5,223,200.00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黑龙江省龙油石油 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	75,000,000.00	3,750,000.00
应收账款	鹤壁世通绿能石化 科技发展股份有限 公司	95,000,000.00	8,500,000.00	150,000,000.00	7,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袁毅	14,707,061.60	-	-	-
其他应收款	王宁生	11,895,402.56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黑龙江省龙油石油 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0,612,453.80	-
预收账款	鹤壁世通绿能石化 科技发展股份有限 公司	-	24,928.77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15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为 17.37 元，合同剩余期限为一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低于下列价格中的较高者：（1）本激励计划公布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2）与本激励计划公布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算术平均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8,332,4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871,90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0,515,118.5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18日决议通过，本公司将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 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年1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在经营过程中形成的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公司向粤财信托转让的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30亿元人民币，交易约定的应收账款转让价款为25.862亿元人民币。2019年3月29日，公司已收到本次交易的部分应收账款转让价款人民币2.81亿元。

(3) 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接受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接受海淀国投的财务资助，财务资助资金上限为人民币5亿元，可循环使用，期限为两年，可提前归还，无抵押或担保，资金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

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署财务资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结合自身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与海淀国投签署协议，确定接受其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人民币4亿元，期限为两年，无抵押或担保，年利率为5.225%。

(4) 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拟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2,350,503,9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含税）。本议案尚须提交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100%股权划转给公司；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三聚绿源100%的股权。本次股权划转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股权划转，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上述股权变更工作已办理完成。

(6) 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三聚绿能所持有的部分下属子公司股权划转至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所持下属25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股权划转至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25家子公司股权变更工作已全部办理完成。

(7) 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a. 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宿州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之下属全资子公司宿州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土地供应政策规定，拟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安徽省萧县经济开发区皇藏大道东侧、步云路南侧工业用地，用于万吨级秸秆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建设；

b. 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虎林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虎林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土地供应政策规定，拟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黑龙江省虎林市南外环路南工业用地，用于万吨级秸秆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建设；

c. 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平罗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平罗县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土地供应政策规定，拟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石嘴山市生态工业园工业用地，用于万吨级秸秆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建设；

d. 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呼伦贝尔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呼伦贝尔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土地供应政策规定，拟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尼尔基镇小莫丁村北侧、尼汉公路西侧工业用地，用于万吨级秸秆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建设；

e. 《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阜新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阜新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土地供应政策规定，拟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辽宁省阜新市彰武县西六家子乡小刘家村工业用地，用于万吨级秸秆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建设；

g. 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绵阳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绵阳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土地供应政策规定，拟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四川省江油市厚坝镇工业集中区规划地块工业用地，用于万吨级秸秆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建设；

h. 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包头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包头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土地供应政策规定，拟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土默特右旗新型工业园区山格架化工园区工业用地，用于万吨级秸秆生物质

综合利用项目建设。

(8) 2019年1月14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兴安盟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与科尔沁右翼中旗国土资源局于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本次挂牌竞拍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成交单价为每平方米人民币陆拾元（¥60.00元），总价为人民币肆佰柒拾伍万伍仟柒佰元（¥4,755,700.00元），出让面积为79,260.76平方米。

(9) 2019年2月19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同江市三聚绿源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同江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本次挂牌竞拍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成交单价为每平方米人民币壹佰壹拾伍元陆角叁分（¥115.63元），总价为人民币玖佰贰拾伍万元整（¥9,250,000.00元），出让面积为80,000.00平方米。

(10) 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亳州市三聚绿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万吨级秸秆生物质综合循环利用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亳州市三聚绿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安徽省利辛县实施“万吨级秸秆生物质综合循环利用项目”的建设。项目一期的总投资约为人民币9,700.62万元，项目的建设资金自筹，项目的建设周期为12个月。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亳州市三聚绿汇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满足企业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加快实施万吨级秸秆生物质综合循环利用项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亳州三聚绿汇增资2,000万元人民币。

(11) 2019年3月21日，公司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披露了公司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通知债权人可在四十五日内行使权利。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上述回购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12) 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加河北蔚县脱贫攻坚工作的议案》，同意公司参加河北蔚县脱贫攻坚工作，开展公益帮扶蔚县贫困村“双基”项目，帮扶对象为河北省张家口市蔚县柏树乡岭南村，计划投资为15万元。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已与当地政府签订了协议。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5,750,853.26	27,889,880.74
应收账款	7,590,835,961.36	6,004,452,312.65
合计	7,616,586,814.62	6,032,342,193.39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750,853.26	18,811,958.00
商业承兑票据	-	9,077,922.74
合计	25,750,853.26	27,889,880.7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7,828,867.55	-
商业承兑票据	344,959,272.20	-
合计	582,788,139.75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38,134,819.13	100.00%	1,047,298,857.77	12.12%	7,590,835,961.36	6,470,904,173.30	100.00%	466,451,860.65	7.21%	6,004,452,312.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8,638,134,819.13	100.00%	1,047,298,857.77	12.12%	7,590,835,961.36	6,470,904,173.30	100.00%	466,451,860.65	7.21%	6,004,452,312.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787,522,711.60	189,376,135.58	5.00%
1 年以内小计	3,787,522,711.60	189,376,135.58	5.00%
1 至 2 年	3,121,307,589.59	312,130,758.96	10.00%
2 至 3 年	1,636,973,433.52	491,092,030.06	30.00%
3 至 4 年	23,051,060.50	11,525,530.25	50.00%
4 至 5 年	44,478,762.00	22,239,381.00	80.00%
5 年以上	20,935,021.92	20,935,021.92	100.00%
合计	8,634,268,579.13	1,047,298,857.77	12.1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0,846,997.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七台河市隆鹏煤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款	2,751,478,827.95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	31.85	485,611,357.01
内蒙古聚实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款	1,498,295,934.45	1 年以内、 1-2 年	17.35	89,985,874.22
七台河勃盛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款	545,159,439.16	1 年以内、 1-2 年	6.31	42,241,011.60
七台河泓泰兴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款	523,790,828.32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	6.06	68,575,365.26
山东海右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款	485,391,609.84	1 年以内、 1-2 年	5.62	32,983,808.87
合计	—	5,804,116,639.72	—	67.19	719,397,416.96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5,804,116,639.72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7.1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719,397,416.96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93,837,629.87	1,470,024,128.13
合计	1,393,837,629.87	1,470,024,128.13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93,837,629.87	100.00%	-	-	1,393,837,629.87	1,470,024,128.13	100.00%	-	-	1,470,024,128.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1,393,837,629.87	100.00%	-	-	1,393,837,629.87	1,470,024,128.13	100.00%	-	-	1,470,024,128.1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货款或往来款	-	-	-
组合2：保证金、内部备用金等款	45,868,970.86	-	-
组合3：关联方款项	1,347,968,659.01	-	-
合计	1,393,837,629.87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内部备用金等款项	45,868,970.86	14,944,128.13
关联方往来款	1,347,968,659.01	1,455,080,000.00
合计	1,393,837,629.87	1,470,024,128.1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590,000,0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	42.33%	-
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373,000,000.00	1年以内	26.76%	-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221,964,994.94	1年以内	15.92%	-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132,024,166.67	1年以内	9.47%	-
孝义市三聚鹏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25,499,497.40	1年以内	1.83%	-
合计	--	1,342,488,659.01	--	96.31%	-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10,744,697.27	-	2,310,744,697.27	2,271,923,766.36	-	2,271,923,766.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9,578,190.61	-	59,578,190.61	60,270,499.36	-	60,270,499.36
合计	2,370,322,887.88	-	2,370,322,887.88	2,332,194,265.72	-	2,332,194,265.7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361,900.00	-	-	500,361,900.00	-	-
沈阳三聚凯特催化剂有限公司	275,000,000.00	-	-	275,000,000.00	-	-
苏州恒升新材料有限公司	121,750,000.00	-	-	121,750,000.00	-	-
大庆三聚能源净化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内蒙古三聚家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	-	153,000,000.00	-	-
武汉金中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39,241,440.00	-	-	39,241,440.00	-	-
河北华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95,000,000.00	-	-	95,000,000.00	-	-
SJ Environmental Corporation	69,204,358.90	28,057,246.14	-	97,261,605.04	-	-
北京三聚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	-	500,000,000.00	-	-
南京三聚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200,000.00	-	-	13,200,000.00	-	-
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17,646,520.68	10,763,684.77	-	28,410,205.45	-	-
北京宝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	-	150,000,000.00	-	-
北京华石联合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	-	160,000,000.00	-	-
海南三聚绿色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福建三聚福大化肥催化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0,006,301.29	-	-	20,006,301.29	-	-
北京三聚能源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7,513,245.49	-	-	7,513,245.49	-	-
合计	2,271,923,766.36	38,820,930.91	-	2,310,744,697.27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三聚裕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270,499.36	-	-	-692,308.75	-	-	-	-	-	59,578,190.61	-
小计	60,270,499.36	-	-	-692,308.75	-	-	-	-	-	59,578,190.61	-
合计	60,270,499.36	-	-	-692,308.75	-	-	-	-	-	59,578,190.61	-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54,249,361.90	2,735,764,262.66	5,156,271,244.87	2,980,253,187.75
其他业务	376,317.24		341,549.27	
合计	3,754,625,679.14	2,735,764,262.66	5,156,612,794.14	2,980,253,187.75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2,308.75	-602,132.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合计	-692,308.75	-602,132.90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899,703.82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	-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0,961.2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77,197.91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277,809.55	-
合计	21,513,735.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1%	0.216	0.2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7%	0.206	0.2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刘雷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艳红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红女士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雷

2019年4月15日